

# 意林

®

23

十二月上 半月刊  
2015 总第276期

☆胡歌 & 袁弘：深情厚爱好基友 ☆《恶作剧之吻》直树30年后写给湘琴的情书 ☆1000 美元解决拥堵 ☆成功人士为何瘦比胖多



## 你的“能力碗”够大吗

如果碗是“能力”，水流是“事情”，最终碗里的水是“成果”的话，当你开大水流，碗里的水飞溅出去时，不是别的原因，只因你盛水的碗不够大。所以，别轻易把失败的原因归为目标太大。你需要做的是不断提升自己的能力，这样就能做更多的事，收获更多的成果。

邮发代号：16-288 定价：5.00元

ISSN 1007-3841



34>



最激励人心的内容，  
最丰富多彩的活动，  
最优质多样的服务，  
尽在意林微信公众平台。  
微信号：yilinzazhi，公众平台意林。  
关注意林，这一刻，你有我们的陪伴。



想买到最新最全的意林产品，想享用最安全的  
微信支付，想体验最划算的打折活动。  
尽在意林集团微信公众平台。  
关注方式：扫描二维码或搜索微信号：  
yilinstore 即可关注。



中国邮政发行畅销报刊



# 快速上位成贵客

□ [日] 午堂登纪雄



我有一位女性朋友只要去餐厅吃饭，无论是多么便宜的小酒馆，她都会穿上晚礼服，所以特别显眼。而且，她一定会跟店员搭话。吃完一道菜之后，她还会跟店员说：“我想谢谢老板。”让店员把店长或主厨叫来。然后，她就会忽闪着水汪汪的大眼睛说：“真是太好吃了！我还是头一次吃到这么好吃的东西！我以后一定会再来的！”这样以来，她点的菜和酒，总会比其他桌的来得快。

接着，她会在3天之内再去一次，并又叫来店长打个招呼。店长当然还记得她，一打招呼，杀伤力就更大了。从第二次光临开始，她就能吃到菜单上没有的菜了。厨师长还会免费送她菜肴，并说：“可别告诉其他客人哦！”她一感动，就会带上朋友们一起去，店家就更是眉开眼笑了。

她在无意中实践了成为贵客的几个要素：“显眼”“拼命夸”“和负责人搞好关系”“多光顾，让店家记住自己”“带上朋友一起去”。所以，我只要和她出去吃饭，总能花很少的钱吃个酒足饭饱。

(余娟摘自网易云阅读 图/木木)

卷首





# 目录

## CONTENTS

好看的好看的绿皮杂志  
课外阅读优秀杂志  
中国发行量领先的学生杂志  
中国极具影响力的励志杂志  
看意林 作文好 好名校

【励心小品】	快速上位成贵客	午堂登纪雄	1
意林专题			
	你的“能力碗”够大吗		
	填充能力“碗”的少年	闲庭落	28
	扎克伯格：锻造一只硕大无朋的能力“碗”	刘志坚	29
	如何做到从月薪800到年薪40万	郝培强	30
	拧三年螺丝的结果是什么	龙祖胜	31
心灵鸡汤			
【幸福讲义】	什么是福分	蒋勋	8
【身心原力课】	女作家的“穿衣经”	画眉	11
【人生感悟】	看人要看眼角眉梢	刘心武	10
【乐活族】	舌尖上的驯化和斗争	张恒	63
【意林体】	名利中人	刘墉	32
	死亡这件小事	贾平凹	35
	什么是“最”	蔡澜	37
励志人物榜			
【成长路标】	用柔软的力量去改变	林志玲	7
【星星之火】	美妆教主，给你好看	高 峰	40
【梦工厂】	17岁上路，世界是最好的大学	孙一帆	38
非常故事			
【校园文学联盟】	血迹	郑睿	54
【微写作】	旧事回忆等7则		55
【我与名家共写】	最熟悉的陌生电话	周宏翔	44
	小乔初嫁（后续）	凉信	45
【萌宠】	我爱你“而已”	短痛少年	33
世间感动			
【爱的故事】	那个世道的爱情，容错率为零	行之	34
	亲爱的，不要跨过那条江	淇波云萍	50
【念亲恩】	怀念的时候不说话	丁一晨	19
【我爱我家】	生命的跷跷板	陈墨	4
【情书】	《恶作剧之吻》直树30年后写给湘琴的情书	佚名	26
【生命颂】	自私而无畏的“母爱”	祁云枝	16
成功之钥			
【智慧之灯】	《琅琊榜》里最聪明的人竟然是他	程霄	15
【培训之术】	左宗棠请“美食家”吃饭	张军霞	13
	把一本书读100遍的人，没有一个不成大器	佚名	20
【事在人为】	在古代，一本畅销书是如何养成的	乔娟	23
	只愿世界不再与你为敌	莫峻	36
【商道】	1000美元解决拥堵	赵盛基	9
人与社会			
【锐话题】	诺一夏天，美好人格的范本	咪蒙	62
【名家观点】	生活不贵，欲望很贵	子沫	24
成长视窗			
【人之初】	暗恋可以不朽	方希	21
【心出发】	即使在颜值时代，依然是头脑更重要	晚睡	42
特别校园			
【明星的初心】	初恋	成龙	66
【我为动漫狂】	永远的工藤新一	雪樱	67
【闺蜜照相馆】	胡歌 & 袁弘：深情厚爱好基友	陈掌柜	68
【走进常青藤】	留学同学会之超级夏校		64
【青春黑洞】	始于谎言的美好青春	安一朗	69
【搞siao联盟】	上学君的暴走校园等		70

小故事大智慧·小幽默大道理·小视角大意境

ISSN 国际标准刊号: ISSN1007-3841  
CN 国内统一刊号: CN22-1361/I  
Code of Post Issue 邮发代号: 16-288  
(总第276期)

Director of Editorial Board 编委会主任: 张守智  
Deputy Director of Editorial Board 编委会副主任: 王长元  
Sponsor 主办: 长春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Publication 编辑出版: 吉林省意林杂志社有限公司

President 社长: 杜东  
Publisher 总编辑: 顾平  
Editor in Chief 主编: 蔡燕  
Executive Editor in Chief 执行主编: 杨瑜婷 邓志娟  
Associate Executive Editor 执行副主编: 刘世佳  
Editor 编辑: 许树平 黄磊 许之贤 涂添 蔡春霞  
Coordinator 流程编辑: 秦岭 刘洋  
Tel. of Editorial Office 编辑部电话: 010-51900481  
Visual Design Director 视觉设计总监: 资源  
Art Designer 美术编辑: 李倩 岳红波 孔凡雷

Director of New Media Department 新媒体部总监: 曹玉儿  
Magazine Press Address 社址: 长春市朝阳区锦水路1097号  
Service Department for Readers 读者服务部: 010-51908602

Contribution Address 投稿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1501室 邮编: 100022  
E-mail 电子信箱: yilin01@vip.163.com  
yilinart@163.com (插画)

Yilin Website 意林网站: www.yilin010.com  
www.yilin.net.cn  
Yilin Blog 意林博客: blog.sina.com.cn/yilinzahi  
Yilin Microblog 意林微博: http://weibo.com/yilinzahi

Taobao Mall's Address of Yilin 意林淘宝商城: http://yilin.tmall.com  
电子版总代龙源网: www.qikan.com.cn  
Cooperative Partner 合作伙伴: 博看网: www.bookan.com.cn

Print 印刷: 郑州华印务有限公司  
Advertising Agent 广告代理: 北京大狗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Advertising Director 广告总监: 魏友成

Tel. 电话: 010-51908245  
Advertising Permit 广告许可证: 2201004030068

Distribution Department 发行中心: 李振红 010-51908535  
Executive Director 执行社长: 苏琪 010-51908725

Associate Executive Director 执行副社长: 王俊杰 姜丽 刘洋  
Marketing Director 营销总监: 殷春明 耿志盛 李艳博 索明丹

Customer Manager 客户经理: 杜豫 刘金成 郭春燕 曾灵芝  
彭妮 沈兰娟 方仁霞 陈志云  
刘佳平 杨玉慧 李丽 华晓晶

Date of Publication 出版日期: 上半月 每月10日  
下半月 每月25日

— — — — —  
《意林》《意林·原创版》《意林·少年版》《意林12+绘阅读》  
《意林·作文素材》《儿童绘本》《小姐姐》《小文学》《意林·绘英语》

稿件凡经本刊使用，即视作作者同意授权本刊其作品包括但不限于电子版信息网络传播权、无线增值业务权；本刊支付的稿费已包括上述使用方式的稿费。本报（刊）转载部分作品的稿酬已按法律规定交由中文著作著作权协会转付，敬请作者与该协会联系领取。电话：010-65978905，传真：010-65978926，邮箱：wenzhuxie@126.com。

## 一则故事 改变一生

### 名人读意林

用阳光般的心，打扮爱，许未来一个更美好的自己。

——上海市作家协会副主席  
儿童文学作家 秦文君

2015年初秋

名师读意林  
《意林》之夏至含蓄性情。  
《意林》之用心提升人文素养。  
——广东省国家级示范性普通高级中学  
广州市南武中学 陈祥春 校长

### 意林故事

#### 《意林》，灵魂好伴侣

早就想给《意林》写信，只是忙于教学，一直没有如愿。

今天终于有点时间了，我去年有幸成为一名语文老师，说心里话，刚走上岗位，还是很忐忑的。

不过既然选择了教师这个职业，就不能逃避。那么，怎么讲课才能让自己的课堂丰富多彩，不至于枯燥呢？就在我苦恼的时候，突然想起了《意林》，是呀，《意林》可是学生最喜爱的读物。说做就做，我把最近一年的《意林》合订本和最新的两期《意林》都买来了，细细地研究，这一研究不要紧，还真的大有收获。

第一天，第一堂课，我就把最新的《意林》带到了课堂，或许是《意林》带给我的魔力吧，开场的几个段子把同学们逗得前仰后合。接下来讲课，紧张感踪影全无。这之后，《意林》成了我教学的必备神器，《意林》也成了同学们争相传阅的对象，《意林》比以前更受欢迎。现如今，我会把《意林》分门别类，并把名人名言、短小的文章复印成册，做成插件以备不时之需。

都说，书是最好的灵魂知己，此言不假。此生与《意林》为伴，真乃三生有幸！

——飞雪

### 全球合作媒体

大西洋月刊、福布斯、纽约客、时代周刊、赫芬顿邮报、今日美国报、Slate杂志、芝加哥论坛报、波士顿邮报、每日邮报、时代周报、莫斯科时报、日本东京眼、费加罗报、韩国时报、纽约时报、华盛顿邮报、美国读者文摘、华尔街日报、英国金融时报、泰晤士报、卫报、独立报、观察家报、每日电讯报、经济学家杂志、BBC、新加坡联合早报、美联社、路透社、法新社、德新社、日本共同通讯社、韩国东亚日报、日本读卖新闻、朝日新闻、哈佛商业评论

### 生活锦囊

【心理人生】	与你合谋害人者，也会害你 沙僧的城府有多深	桃子大人 陈思呈	32 52
【关系篇】	为什么小S与蔡康永可以这么好 低到尘埃里的皇太后	黄佟佟 宋慧敏	14 25
【新知探索】	成功人士为何瘦比胖多 将烟草点燃，可以多漫长	陈一言 张佳玮	6 39
【历史碎片】	古代帝王的以贪养忠 皇帝们个个是影帝	王开林 唐宝民	18 41
【人文地理】	唐玄宗以饼试太子 日本人看不上进口货 韩式吃喝	张军霞 新井一二三 梁军	51 17 49
【全民阅读】	松果阅读：松开过去的自己，改变一生的结果 《移动迷宫》带你走出人生迷宫		56 59
【流行·视觉】	舌尖上的世界 魂牵梦绕的好滋味 花样早餐，不可辜负 英国国宴	朱天衣 李碧华 蔡子强	12 43 46
【搞笑秀】	不笑？我叶良辰不服		中插
【意中明星】	井柏然《明天你会在哪里》		中插
【时间胶囊】	第一次等6则		47
【诗·画·话】	望月亭 伪装者等2则 培根体 漫风尚	周公度 郭斯特	23 48 48 58
【浮世绘】	开怀篇 无敌上上签 神回复 麻辣生活 嘻哈段子铺	用户已关机等6则 拼爹等9则 减肥失败等5则 你们都觉得等3则 棺材等2则 九年义务教育等2则	9 53 12 10 16 67
【编读互动】	名人读意林 名师读意林 意林故事 意林在线 编外编外爆料	秦文君 陈祥春 飞雪 《意林》，灵魂好伴侣 《意林12绘阅读》粉丝大福利，活动常态化 《意林·绘英语》2015年第12期南渡号来了！ 《花与巡夜人》献给天下所有的初心/少女心/文艺心 “意林中国知名中小学文学社联盟”通讯 意见领袖来了 爆料总嫌不够 《意林》问答漂流瓶 意粉求上墙 趣味测试 智商黑洞	3 3 3 13 21 25 49 60 60 61 61 27 72
		封面插画 / 马豆子	



连荣华有一双手、两个肾。这双裂口的手靠搬砖、刷砂浆把两个儿子拉扯进大学，两个肾却救不了两个患了尿毒症的儿子。

像是电影《唐山大地震》中被一块建材板压住的两个孩子，救一个就要放弃另一个，她想让老天替她做决定，到处求佛、找大师开解。不止一次，对着工棚里的电视机、黑洞洞的屋顶、手中粘着的鞋面、剥着的地瓜叶、记者的采访本、摄像机镜头，这位黑瘦的母亲嘴角下撇，流下眼泪。也只有在这种时候，这位49岁、不太会说普通话的小个子闽南女人，才能有气无力地吐出几个句子：“我想两个（肾）都拿出来，一人拿一个去。”

厄运是伴着2011年中秋的月光落到这个家的。那天，连荣华的丈夫李秀开接到四川川北医学院打来的紧急电话，他们的大儿子、正在该校临床医学专业读大三的李海清被查出患有尿毒症。李秀开连夜从海南赶到成都。

打结婚起，夫妻俩就在海南打零工，李秀开做防水工程，连荣华做搬砖、刷水泥的小工。两个孩子相继考上了大学，为了减轻家里负担，大儿子李海清下自习后在学校送纯净水，中秋节早晨，全身水肿、“腿一摁一个坑”的他因为感冒去校医院就诊。

她夜里边想边哭，天亮了忍着困爬起来，去工地挑12小时的砖，拿100元工钱。困极了的时候，她就去工地边上猛灌几口凉水，每晚收工坐在饭桌边，连荣华都觉得自己再也站不起来，但一躺在床上，又是整晚睡不着。

从2012年起，丈夫带着大儿子全国跑，边求医问药边打工。家里的全部积蓄和借来的钱都花完了，他们终于认识到：想要治疗尿毒症，只有透析和换肾。

父子肾脏配型失败后，连荣华要把自己的一个肾移植给大儿子。26岁的李海清不知道妈妈喜欢吃什么——这家人从来没多少选择，但他知道，为了多赚钱，这个时常腰疼的母亲干活儿比男人还拼命。他担心母亲捐肾后还会去做重活，“以后万一她

心翼翼地告诉母亲，弟弟查出有严重的贫血。当时她就哭了。直到第二天早上，她才知道，小儿子李海松也患了尿毒症。

家里的三个男人已经崩溃了。素来乖巧的弟弟李海松话都没有力气说，没把肾保管好，他觉得对不起哥哥；第一个得知消



## 生命的跷跷板

□陈 墨

有什么三长两短，我会愧疚一辈子”。这个懂事的男孩儿毫不犹豫地拒绝了母亲的提议。

彼时正在海南琼州学院软件工程专业读大三的弟弟李海松提出，自己毕业后捐一个肾给哥哥。兄弟俩高高瘦瘦，长着一样的圆脸和青春痘。如果一切顺利，他们现在应该已经分别成了医生和程序员。

这位母亲怎么也没想到，在大儿子衰竭的肾脏击碎全家的美梦之后，最后一丝希望也被小儿子的肾脏夺走了。

2013年11月的一天，连荣华吃饱了坐在工地宿舍看电视，接到李海清打来的电话，大儿子小

息的哥哥李海清对着电话大动肝火，这个微信名为“天道酬勤”的倔脾气青年想不通，为什么这么小概率的事件会被自己家碰上；从未在孩子面前流过泪的父亲李秀开号啕大哭，借钱赶往海南的路上，一度想过站在路中间被车撞死。

从2013年起，这个身高只有一米六几的父亲带着大儿子在厦门治疗，这回又把小儿子接了来。自此，父亲去工地干活儿。兄弟俩轮流去医院做透析，哥哥每周一三五，弟弟二四六。

连荣华出去吆喝散养的鸡鸭时，李海松挽起袖子，给记者看小臂上密密麻麻的针眼儿。每一



个针眼儿，意味着花掉了500元。

两个儿子病后，连荣华干活更拼命了。有一次，她到二楼抹砂浆，不小心踩到一块虚盖的木板，直直栽了下去，胳膊摔出了血，站都站不起来。说起这些时，这位一头粗硬短发的农妇咧开嘴笑着，眼角堆出深深的鱼尾纹，像在讲一件逗趣的糗事。但在当时，腰疼让她很恐惧，她怕摔伤了肾脏，她还要救孩子的命。

“我想的是不公平。”这个没读过书的女人抽泣着回忆。她希望老天替自己做决定，让两个儿子都去和自己做肾脏移植配型，谁的指标高，就把肾移植给谁。尽管她也知道，无论最终救哪个儿子，她都会永远觉得对不起另一个。

从小就帮妈妈按摩的大儿子李海清第一次不容商量地违背了父母的意思，执意不肯去做配型。

李海清态度强硬地向家人列举了无数个应该把肾给弟弟的理由：弟弟发病晚，移植成功概率高；弟弟坚持读完了本科，比退学的自己好找工作；自己已经和爸爸做过一次配型，这次机会应该给弟弟。

他一直没有说出不去配型的真实原因：“万一我的指标更合适，那我弟弟怎么办？”自从弟弟生病，他每晚失眠，在他看来，不管自己能不能找到肾源，治好弟弟的病就了却了自己一桩心愿。

弟弟李海松嘴上劝哥哥，兄弟俩一起去配型，暗中则打定了主意：“让哥哥先去配型，他配型成功我就不配了，让给哥哥做。”

连荣华家的遭遇被地方媒体报道后，一时间获得了60余万元的捐助，一笔笔善款用毛笔写在大红纸上，贴在村子祠堂的墙上。兄弟俩用电子表格记下了每一笔款项，为了将来“给帮助过

我们的好心人一个交代”。

然而，患病的孩子和肾的数量，还都是两个。“我想两个都拿出来，我老了，我不怕。”哪怕正在吃饭，悲伤也在说话间突然占领了整张脸，连荣华放下饭碗，用长满老茧和裂口的手抹着眼睛。

哥哥替妈妈做了选择，把肾留给弟弟。他瞒着父母，夜里去给快递公司搬货，只为给妈妈买一辆电动车，“她干建筑小工是去邻居家借的自行车，看着心酸”。由于尿毒症并发症，没多久大腿就脱臼了，倔强的他继续搬货，实在疼得厉害就咬牙在地上狠蹬几下，坚持工作了一个月。

今年4月，连荣华与小儿子李海松在福州进行了肾脏移植手术，李海清放弃了当天的透析，与父亲一起守在手术室外。当地记者蜂拥而至，拍下了连荣华术后被父子俩抱回病床的场面。

手术后，李海松和妈妈回到农村老家休养。她不能再做体力活，只能从做运动鞋的厂子领点零活儿。粘一个鞋面6分钱，母子俩从早到晚做下来，能粘200双，收入二十几元钱。

她有些向往地讲起做小工的日子，“通知我去医院做手术时，老板还打电话叫我做泥水工呢。我不用人家赶，自己就做”。一种少有的坚毅神采在她的眼中闪现，语速也快了起来，

“我还提醒别人水泥搞多少，不要浪费。”除了两个儿子上大学以外，这是最让她自豪的事儿了。

如今，母亲的一个肾在弟弟李海松的体内工作，“弟弟终于能大口喝水了！”李海清非常高兴。李海清独自去长沙等肾源。一颗等待中的肾规定了他的活动半径，他必须随时待命，一旦有合适的肾源出现，第一时间赶到医院配型。

很多排在他之后的病友已经等到了配型移植，O型血的李海清还一直在排队名单上挂着，“说不定还没等到肾源就挂墙上了”。他有时难掩沮丧，随即又自己开解，“万一哪天我挂墙上了，还有我弟弟撑起这个家，我也没什么遗憾的。”

“你能帮我找一份哪儿都能工作的那种活儿吗？比如网店什么的？”李海清问记者。

在脱白、水肿、高血压、恶心、贫血等并发症折磨下，他已经做不了重体力活儿了。之前的捐款还有40多万元，自己两天一次的透析、弟弟常年服用的抗排斥药费用依然是沉重的担子，更何况“家里只剩下父亲一个劳动力了”。

“我的第二次生命是哥哥给的。”李海松望着门外漆黑的山坡说。他打算先打工赚钱，治好哥哥的病，哥哥一天没有找到肾源，他也一天不能去过自己的生活。

这些话，兄弟俩从未对彼此说过。在这个家里，肾和病像是不能说的秘密，兄弟俩小心地避免提到，因为“一提到妈妈就哭”。

天渐渐暗下来，连荣华把粘好的鞋面用橡皮筋捆好、装袋，然后点亮了庭前的佛灯。在这户没有电视机的人家里，空荡荡的堂屋正中供奉着佛像，连荣华每晚上两炷香，一天不落。

天黑了，连荣华用一根破木棍顶住一扇没有锁的门。转身蹲下，剝地瓜叶，给鸡鸭准备明早的吃食。站起来时，腰往后顶着，腿不自然地向前撇，努力让身体保持直立。她表情平静地忙碌着，仿佛习惯了自己只有一个肾。

（继续前进摘自《中国青年报》）

2015年10月21日 图/关节熊）



# 成功人士为何瘦比胖多

□陈一言

对吃东西讲究的人，对生活和工作上的其他事情也可能更精细。连自己的嘴巴都控制不了的人，还能做什么大事情呢？

在曼哈顿中城和香港中环A级写字楼出没的人，看上去大多身材苗条，保养得宜。女士们个个模特儿身材，男士也少有大腹便便的。只隔几个街口，换到纽约时代广场和香港上环这些普通的社区，路上行人和公司职员则差了一个档次。难道漂亮的人真的比较容易成功吗？

雇主的确有选择好看的人的动机，尤其是高端服务行业，长相和身材好的雇员有提高公司形象的作用。靓女更容易敲开客户的门，客户会更多地关注她们，更注意听她们的话。外表靓丽的人因为自身的外貌和受到其他人的优待，会变得更加自信。客户、老板和同事，更愿意与漂亮的人在一起，所以他们的成功有外因。

但苗条的人也有成功的内因。没有吃不胖的人，要保持身材必须注意饮食，这就需要有强大的自制力。不少做金融服务行业的女性，都非常自律。有的生孩子回来后有些发胖，就每天只喝一杯咖啡作为午饭。那些成功保持苗条身材的人，一般都有比较强的意志力。不仅量很重要，选择吃什么和不吃什么也很要紧，一份蔬菜沙拉与一碗咖喱饭的热量和营养成分可是大相径庭的。对吃东西讲究的人，对生活和工作上的其他事情也可能更精细。连自己的嘴巴都控制不了的人，还能做什么大事情呢？

富豪们可以吃任何他们想吃的东西，这更需要他们自律。香港首富李嘉诚已经80多岁，不仅精力旺盛，身材也保持得跟年轻人一样。有认识他的人说，他只吃素。

成功人士一般比较忙碌，这也使得他们胖不起来，因为脑力活动比体力活动还要消耗能量。曾经听说有个美国银行的总裁，

每天早上要吃一大块牛排做早餐，但他就这样也还是很瘦。有研究报道，棋手一局棋赛所消耗的体力，和摔跤运动员一场比赛所消耗的相当。所以说，频繁脑力活动者也不容易胖。

高端人群在体力上也消耗很大。他们都有闲不住的毛病，特别喜欢挑战自己的极限。这些人没事不会闲在家里做“沙发土豆”，吃吃零食，而是要半夜里去登山，跑马拉松，高山滑雪，大海里冲浪，驾驶帆船，净干些折腾自己的事情。这样性格的人，在工作上往往也是这山望着那山高，拼命想要攀登一座又一座的高峰。

中国古话说相由心生，就是有着什么样的性格和生活习惯，就会有什么样的长相。很多人又喜欢以貌取人，所以那些长得好的人更会受到欢迎。两者相辅相成，长相好，身材苗条的人更有成功的可能也就不奇怪了。

(聂勇摘自《周末画报》)

图/罗再武)

## 诗剧



枯叶在街上奔跑，  
枯枝在风中哀嚎；  
大地冻丢了它漂亮的绿衣，  
期待着它温暖的霓裳。

——顾城《寒秋》

我在学生时期，从来没有想过有一天能拥有这样精彩的人生舞台。工作以后，老天爷突然给了我一个很大的礼物：知名度。但很快，它又给了我一个巨大的考验。2005年，一个广告拍摄现场，导演走过来问我说：“志玲，你这个马在飞奔的镜头虽然有点远，可是看得出来是替身，你要不要自己来试一试？”我想都没有想，说：“我试试。”我永远不会忘记“我试试”这三个字，它让我从马背上重重地摔了下来。那时候，马完全不受控制，直奔一片树林。我立刻做了一个决定，从马背上跳下来。就在我跳下来的一瞬间，被马狠狠踢了一脚。等我睁开眼睛的时候才知道，我受伤了。这个伤从心脏以下一厘米开始，有6根肋骨，7个地方断裂性骨折，也就是说再偏上一厘米，就没有现在的我了。医生说，肋骨断裂是最大的疼痛，他叫我一定要忍。我就问他好吗？他说会。然后我就再也没有喊过一次痛，再也没有流过一滴泪。因为我要让全部的精力都来修复我的身体，即使那时连呼吸一口气都觉得好疼。

我也感谢这样一个考验，老天爷是要考验我够不够坚强，有没有这样宽阔的胸襟，可以面对一切。在之后的日子，我面对任何一个机会，都会像绝世珍宝那样珍惜。

我人生的下一个转弯，就是电影《赤壁》，我面对的是很多质疑，其中就包括“花瓶说”。我脑袋里有一个想法，很想拿一个大锤子把那个花瓶砸碎。可是我告诉自己，我何必让他人的言语来左右我的前进呢？老天爷已经赋予我一个柔软又坚强的心脏了，我应该不要再怕这些言语，我要用柔软的力量，让时间推移；然后用女人如水的姿态，温

和但是很坚定地走出我自己的路，我不要让他人的声音决定我自己的价值，我要用我的行动来决定自己的价值。

我想大家在生活中可能也会遇到很多质疑，你也许会愤恨不平，可是如果我们太在乎的话，我们就会活在他人的言语当中，而慢慢慢慢地失去了自我。我觉得，人生的第一课就是学习接受；然后呢，把话说小，把事做好，是我们的进阶课程；再下来就是决定自己的价值。

到现在，你们已经听我讲了几分钟“娃娃音”了，有一阵子，我真的觉得：这个声音太不对了，我是不是应该改变一下呢？有一天，我在机场，乔装得很好，排队时说了声“不好意思”。旁边的婆婆立刻抓住我说：“志玲姐姐，你好瘦，你要吃饭，你要好好照顾身体，不然婆婆会心疼的。”她是因为我的声音认出了我，我的声音其实就是一个有辨识度的理由，也是一个可以拉近我和大家之间距离的原因。我为什么一直想把它丢掉呢？我的弱点也许就是我的优势。因为这样，你们记住了我。

我很感谢到现在为止所发生的一切，今天我想要和大家分享的就是：如果我们可以转个念、换个态度，结果也许就会不同。不要让愤怒的情绪阻止你前进，我们可以用温和的言语去沟通。

很多朋友都会告诉我：“你最喜欢传递那种快乐正面的能量了。”我说：“这很重要啊。当你可以传递快乐的能量，你就会有善的互动；当人们有善的互动，你会发现，只要付出你就更喜欢自己，于是你就会拥有长在心底的善良以及这种快乐的能量，进而拥有长在骨子里的坚强。”

（尹吉摘自《精彩中国说》 图/李坤）



## 用柔软的力量去改变

□林志玲

我也感谢这样一个考验，老天爷是要考验我够不够坚强，有没有这样宽阔的胸襟，可以面对一切。



# 什么是福分

□ 蒋 励

读《红楼梦》，越来越记得一些小事，小得不能再小，却一再浮现出来，像兀鹰飞掠，像海獭潜泳，像第二十九回清虚观里一个无名无姓的小道士。

第二十九回，贾府初一要到清虚观打醮祈福，贾母、薛姨妈、王熙凤都去，宝玉也去，阖家大小，每个主人都带着七八个车夫、马夫、丫头、婆子，浩浩荡荡。

作者这样描述：

只见前头的全副执事摆开，一位青年公子骑着银鞍白马，彩辔朱缨，在那八人轿前，领着那些车轿人马，浩浩荡荡，一片锦绣香烟，遮天压地而来。

这样一家子子贵公子、贵妇人出外，真的是“遮天压地”，百姓也都赶来围观。“遮天压地”，像是说这一家族外出时的浩荡排场，全副执事的阵仗；也像是说黑压压一大片、不知道为何如此兴奋、赶来围观的群众。

荣国府一行人马进了道观，贾母要下轿，王熙凤赶忙上前迎接搀扶，却正好撞上一个失魂落魄从观里冲出来的小道士。

大概因为荣国府大队人马来，道观住持一早就发动所有小道士做清理工作，修剪花草，灯

烛高烧，彩幡绣旗，装点门面。这个十二三岁的小道士负责剪灯烛蜡花，太负责任了，剪得忘了时间。听到鼓乐迎宾，知道人马已经到了，吓得没处躲藏，手里还拿着个剪子，赶忙蹿出来，正巧就撞到王熙凤怀里。

王熙凤被撞到，怒不可遏，“便一扬手，照脸打了个嘴巴，把那小孩子打了一个筋斗”。王熙凤一面打，一面厉声骂道：“小野杂种！胡朝那里跑？”小道士闯了祸，吓坏了，被打在地上，剪子也顾不得捡，爬起来就要再跑。小姐们还没下车，随行的众婆娘、媳妇围得密不透风，小道士没处钻，众人齐声喝叫捉拿：“拿，拿！打，打！”贾母听见喧哗，问是什么事。王熙凤回说：“一个小道士儿，剪灯花的。没躲出去，这会子混钻呢！”贾母听了，忙说：“快带了那孩子来，别唬着他。小门小户的孩子，都是娇生惯养的，那里见得这个势派。”贾母怕吓到这孩子，穷人家的孩子，没见过这样豪门贵族的阵仗，说：“倘或唬着他，倒怪可怜见的，他老

子娘岂不疼得慌？”小道士被带来见贾母，跪在地上，全身发抖乱颤。贾母问他几岁，小道士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贾母可怜这孩子，要贾珍带出去，给他钱买果子，还特别叮咛：“别叫人难为了他。”《红楼梦》的微尘众生，也许是这一个无名无姓、偶然闯出来的小道士吧。微尘众生，想到兀鹰，想到水獭，想到水獭口中嚼烂的鱼、蟹，想到林木间偶然相遇的一水塘，水塘中盛开的红莲，其实我不知道它们之间的因果。

贾母到清虚观，是为祈福而来，这一回的回目说：“享福人福深还祷福。”连用三个“福”字——这么有福气的人，这么多福分了，还要祈求幸福！

我有时停下来想：“福分”是什么？

一生富贵荣华的老太太，这一天，动念可怜一个吓得全身发抖的孩子，这便是她的“福分”吧。她对自己的荣华富贵知福惜福，她对卑微生命的惊慌恐惧有不忍，对自己拥有的生死予夺权势有谨慎，也有谦逊。

这就是“福分”吧。

(鸭梨摘自《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3》)

中信出版社 图/张翀

## 诗剧



“两件事，”康德说，“使汝凝神  
静气地敬畏：

头顶的星空和心中的道德律。”

我知道一件事，更令人敬畏、更不  
为人知——

被掠夺的穷人长久、长久的忍耐心。

——爱德文·马克·翰姆

为了一年一度的足球联赛决赛，美国足球协会决定扩建一处体育场。原体育场能容纳8万名观众，扩建后将达到12万。

方案敲定之后，有人发现了一个问题。体育场扩容不成问题，问题是通往体育场的道路只能容纳8万人的流量，根本无法容纳12万人的流量。若盲目增加人流，极易造成道路拥堵，增加不安全因素，甚至会导致踩踏伤亡事故。

怎么办？

## 1000 美元 解决拥堵

□赵盛基



开怀篇

用户已关机

买了个6S出去玩被偷了，后来打那电话居然通了。我一通解释让对方还手机，对方问我怎么证明手机是我的，我想了想说：“密码是6868。”然后电话挂了，再打，“您拨打的用户已关机！”

### 月薪十万

某天，和仨哥们一起喝酒，喝高了，开始聊人生谈理想！

到我了，我说：“我的理想是和我爸一样，月薪十万！”

当时，他们都惊呆了：“没看出来你也是富二代啊！”

我端起酒杯，幽幽地说道：

道路管理部门给出答案：道路扩容，使容量加倍，不过，需要投资1000万美元。

交通运输部门给出答案：延长电车轨道，增加车站站点和车辆，耗资同样巨大。

足协官员精打细算，认为足球联赛决赛每年只有一次，那就



“不是啊，我爹的理想也是月薪十万……”

### 爱犬

和老爹出门吃饭，如果碰到老爹单位的人，向外人介绍我的时候，他用的都是谦辞，“这个就是我的犬子”……不过不知道他今天怎么脑子一热，跟别人说：“这个就是我的爱犬。”

### 参加婚礼

前任结婚了，给我发了张请柬，我犹豫再三还是去了，在婚礼现场邂逅了一位帅哥，从始至终都陪在我身边，结束时我羞涩地问他：“你是不是喜欢我啊？”

么短短的几个小时，耗费如此重金实在不值得，果断否决了道路和交通部门的方案，而公开向市民征集建议。

在市民寄来的众多建议中，其中一条引起了征集人员的注意，这条建议写道：“我是一个球迷，同时也是一个歌迷。为何不考虑在球赛结束时增加一些娱乐节目呢？这样，一些人陆续离开了，而有些人则愿意留下来看一会儿演出，一时间道路拥挤的问题不就迎刃而解了吗？”

最终，这个建议被采纳。决赛那天，主办方请来了愿意展示和宣传自己的乐队，只象征性地付给了他们1000美元。结果，解决拥堵的效果极佳。

1000美元办了1000万美元的事，看来，解决大问题不一定非得大投入，心思用到了，小代价也能办大事。

（霍君摘自《生命时报》）

图 / 小栗子

他腼腆一笑：“我是婚礼的保安，新郎让我全场盯着你，怕你闹事！”

### 包办婚姻

以前一直反对包办婚姻，渴望自由恋爱的幸福。现在想想当时真是天真，包办婚姻最起码能有个对象呀，哪像现在单身狗一枚。

### 三大问题

恋爱中女性的三大问题：你去哪儿，和谁，几点回来？

恋爱中男性的三大问题：她咋生气了，她咋又生气了，她咋还生气呢？



看人要看眼角眉梢，最早是母亲告诉我的。第一回也并非直接告诉我，那一年姐姐已经上到高中，她约了几个同学来家里玩，有男生也有女生，我混在他们中间厮闹，非常快活。当中去了趟厨房，只见妈妈正在那里跟爸爸说话，爸爸对妈妈前面说的话似乎不以为然，妈妈就把姐姐的小名和一位男生的外号并提，对爸爸说：“别看他们总隔着几个同学……唉，看人要看眼角眉梢啊……我真有点担心！”我回到姐姐他们中间以后，特别注意了一番，无甚收获，后来就玩笑



一处，把这事淡忘了。

上初中以后，我爱上了文学，于是发现，诗人也好，散文家、小说家也好，经常要写到人物眼角眉梢的动静，甚至剧本的



你们都觉得下面穿短裤，上面加一件长袖外套很奇怪吗？

**神回复：**因为他们不看柯南。

提示部分，也会特意地说明“眉尖一颤，眼珠一斜”。姐姐阅读文学书籍领先于我，那时她已经上了大学，暑假回家，我就把这眼角眉梢的问题提出来讨论，姐弟至亲，无所避忌，我连她高中时的眉目传情事也举例其中。姐姐笑道，现在若你见到我们聚在一起，那眼角眉梢造出的句子肯定不一样了。人就是这么在社会上生活，心里有意思，脸色上不想显露，面部肌肉容易控制，但眼角眉梢很难驾驭，一不留神，终于还是会露出来。姐姐悟性虽高，但那时所悟，多半还是来自书本启发，真到了漫长的生活实践里，她仍多有未能看出眉眼高低的失误。

“文革”期间，父母所在的一所外地部队学院闹翻了天，父母只好逃到北京避难。我那时住的集体宿舍，但学校里乱成一锅粥，自身难保，也无力安顿父

姐那么个情况，可否由他们收留父母一时。他们连说可以，我正吁出口气来，母亲却坚决地辞谢，父亲也说我姐姐那里还好。和那对夫妇分手后，母亲认真地对我说：“你怎么看人还不懂得看眼角眉梢？”她指出，人家心里确实想收留他们，但眼角眉梢流露出许多的难处，这种年月，怎能给人添非同小可的麻烦？

从那以后，人际交往中，看人看眼角眉梢成了我的习惯。特别是社会转型之后，纯真渐罕，人性深处的东西上蹿，作为社会人，大多有了更多的可资倒换的面具，或具有所谓不动声色的超级定力静气，人际交往中礼数掩蔽真意、客套包藏二心，看人表面已难，遑论知心。这也未必是世风日下吧。这样的人际交往，有利于保护各自的隐私，有利于把法律法规合同契约置于情感之上，有利于按游戏规则谋求利益的最大化，避免一念之善引来的依赖或一念之差带来的损失。但是，无论如何，绝大多数人，仍不免在瞬间，通过眼角眉梢，把心中隐秘的情愫泄露出来。眼角的一星泪光，眉梢的一霎轻颤，往往胜过宣言檄文。就我自己来说，不怕从眼角眉梢道出肢体语言、面目肌肉表情和一般话语难以表述、难以尽诉的心灵隐语，令人感受回味；就他人来说，那眼角眉梢有意无意传递出的信息，是我读人世大书最好的钥匙，读懂了别去点破，悟在心中，常常反刍，可作心灵补品。

(月月鸟摘自作者的新浪博客 图/陈明贵)

## 看人要看 眼角眉梢

□刘心武

母。父母暂住姐姐家，姐姐家也在部队大院，虽未武斗，但形势也很险恶。那天我陪父母上街，忽然与父母的一位老朋友两口子邂逅，大家移到远离人群的树荫下说话。我看他们对父母友情依旧，便忍不住提出，因为我和姐

如何在不吵醒对方的情况下确定对方已经睡着？

**神回复：**轻轻说一声“我看一下你手机哦”。

如果我左手拿着负极，右手拿着正极，我会怎么样？

**神回复：**你的脑袋会亮了。



## 女作家的 『穿衣经』

□  
眉

我喜欢那些在文字中表达对衣裳喜悦，乃至沉迷的女作家。比如香港时装专栏作者黎坚惠，佩服她，是因为她曾连续20年，每天自拍“是日装扮”，并终于集结成书。

又比如日本时尚畅销书作家林真理子，佩服她，也是因为她20年如一日地对于新款爱马仕铂金包和“当季新装”的恋恋痴情。当然后者文笔也算不错。

长得不美的女诗人兼女画家席慕蓉，也有一颗爱衣成癖的向美之心，常常在文中遗憾：她永远买不起看得起的衣裳，好不容易攒够钱，新一季时装又涨价了。

三毛写服饰，令我印象最深的有二：一是写到，她和荷西俩从西非沙漠回马德里，为表孝心请公婆吃大餐。公婆每吃掉一块龙虾肉，她就悲伤：自己的绣花腰带被吃掉了；每吃掉一只火鸡腿，她就唏嘘：衬衫袖子少了一个……除了“富二代”，是女人都会莞尔理解她这等小女儿心思。

二则更有趣了，她调侃美丽的小姑子，“因为买不起太多衣服，只好靠换男友来换衣

裳。”——当然半真半假。我倒是见过不少女人，每换个男友，就会处理掉一批旧衣，算是另一种“尽释前嫌”吧。当然，也有可能是为买新衣裳找借口。

内地女性知道“开司米（Cashmere, 羊绒）”这舶来词，却是由亦舒起。也是，“当我40岁的时候，身体健康，略有积蓄，已婚，丈夫体贴，孩子听话，有一份真正喜欢的工作，这就是成功，不必成名，也不必发财。”——理想平实、生活殷实的女人，确实适合穿“开司米开衫”。颜色最好是黑白灰米咖的，嫣紫与亮黄断断不要。配“养过（也就是基本没洗过）”7年的粗布长裤，球鞋。而衣服上有荷叶边、亮片的女人，与其说是亦舒女主角的，更不如说是亦舒本人的笑料……

张爱玲以后，真正穿得四海惊动、五洲啸荡的女作家，无疑是香港的林燕妮。有一回金庸请客，座中不是大儒就是大商，说定8点入席，9点多林佳人才姗姗来迟。缘由相当地理直气壮：巴黎订购的Chanel新装迟到了，自然要等到了、穿上了才好赴宴

啊。面对如此靓衣美人，料金大侠一千男士也不好说什么吧。而情人黄霑跟她吵架时，把她新买的貂皮大衣浸到浴缸里的行径，则是“爱我的人伤我最深”的最佳诠释——最爱你的人，最知道你的软肋。

当然，穿着品位和文字水准并不成正比，但我不信毫无干连。我曾亲眼见过一名我在纸面上所敬仰的女作家……然后，我就再也不敬仰她了。我不相信一个把自己穿得像个出土文物似的女人，会真的爱自己。

一个不爱自己的人，会在文字里传达一种怎样的矫饰，或者厌恶？按照现在的话来说——负能量？虽然女作家不是女明星，并无悦目于大众的义务，但是，身为女人总有悦己，或者悦夫的义务吧？姐姐呀，已经面如土色，就不要再穿土色的衣裳了，您这是打算到黄土高坡卧底吗？

那次见面数月之后，听说那位文字很扎实的作家姐姐离异了。后来……市面上很少见到她的作品了。

我所见过的穿得最美的女作家，是严歌苓。第一次见她，是2001年年底。那时候她也有40岁出头了，一件裸粉色缎面短款羽绒夹克，领口一圈柔软细密的米驼色貉子毛，一条及膝茶色粗花呢裙，裙摆一波小小的鱼尾，缎子撞呢子，优雅又青春。

2011年，在南锣鼓巷的一间咖啡馆又见。严歌苓豁然抖开刚在新光天地买的阿玛尼（Armani）复古拼色格纹花呢套裙……依然是白皙的肌肤，清亮的眼神，挺拔的纤细背影——连出名严谨的时光，在喜欢靓衣的女人那里，都是要仁慈些的。

（鲁刚摘自《我的私人时尚史》）

译林出版社 图/兜子）



人的口味，受家庭影响最甚，特别是小时候父母喜爱的美食，常常成为你此后的念想，令你终生难忘。

在猪还未被大量饲养前，所有内脏都是被视为珍品的，那时还未被抗生素污染的猪肝，甚至是被当作补品看待的。记得每当父亲熬夜通宵写稿，隔天早晨母亲便会为他煮一碗佐以姜丝、小白菜的猪肝汤补元气，那汤是如此诱人，常让我忍不住在一旁看。母亲总会分一小碗汤给我，碗里虽只有青绿的小白菜，但那份香气已够我解馋了。这份记忆让我长大后，对猪肝、小白菜完全无法抗拒。不管是热炒、煮汤，小白菜永远是青蔬中的首选，至于猪肝或卤或煮也是诱人异常，即便它是堪虑的食材，仍令我好难不动箸。这全拜儿时记忆所赐。

自小常听父亲说起属于他的乡愁滋味，醋熘鸡子儿加些姜末可解想吃螃蟹的瘾（顶好让蛋白蛋黄分明些，再保持些稀嫩，就完全是大闸蟹的风味了），腌渍后的胡萝卜炒鸡丝则别有一番风味，香椿拌豆腐也是家常美味。

最让父亲念兹在兹的是荠菜，从小听父亲形容它的好滋味，直至回到老家才终于明白它令人魂牵梦绕的理由，以鸡子儿香煎最能显出它的鲜美，那是一种难以形容、会让人上瘾的滋味。回得台湾上穷碧落下黄泉地寻觅，才终于搞懂，此仙株产地



## 魂牵梦绕的好滋味

□朱天衣

加了咸蛋黄的粽子，这客家粽还真有些寒酸。而父亲包的粽子更是简洁明了，除了圆糯米什么都没有，煮到透烂蘸白糖吃，唯一引起我兴趣的就是它那造型，呈长圆锥形，被父亲命名为“胜利女神飞弹”。但等到长大，大鱼大肉吃饱了，才发现客家粽的香是其他门派的粽子无法比拟的，至于父亲的白粽子，更是愈年长愈能品出它的清香隽永，单纯的糯米香、粽叶香，佐以绵密的白糖，是足以让人翘首巴望一整年的。

有次去芬兰，一下飞机便听闻，早到的几位记者已在四处寻找中国餐馆，被我狠狠嘲笑了一番——中国人总是如此，好不容易出国，不好好享受异国美食，却只想回到自家厨房取暖。不想，才吃了两天的培根、火腿、面包、沙拉，我的脾胃也犯起了思乡病；还好有先见之明，带了几包泡面，晚上回旅馆，一碗热腾腾的汤面下肚，真是南面王不换。

待到第六天，终于自打嘴巴地跟着那些记者朋友，觅得一家中餐馆，打开菜单，吓死人的贵，但一行六人包括我在内谁也没抱怨，全员埋头大吃，盘盘见底，约莫把人家的饭锅也给清空了。

所以牛牵到纽约还是牛，自小养成的胃口，就像烙印般，想祛除都难，这大概在中国同胞的身上尤其明显。

（祁青摘自《今晚报》）

2015年10月16日 图/点点）



减肥失败，又称“打回圆形”。

谁还没个擅长的乐器呀，我退堂鼓打得可好了。

同桌告诉我，这世上再也没有比爱情更复杂的东西了，我一本数学书摔在他脸上！

小时候不爱吃饭，导致现在个儿矮；现在是爱吃饭了，导致

### 又胖又矮。

如果你前男友和现男友同时掉进海里，那你愿意和我在一起吗？

清朝重臣左宗棠在担任陕甘总督时，曾经很赏识一个姓吴的部下，这人是世家子弟，非常有才华。一次，左宗棠打算将一件重要的差事交给吴某完成，却有好几个人表示反对，因为他们都发现吴某有一个怪毛病，那就是他在饮食方面非常挑剔，无论身处什么样的环境，对饭菜味道的要求都很苛刻，自称美食家的他，甚至对吃饭使用的餐具也十分讲究，一旦有什么地方不合心意，就会对下属大发雷霆，弄得人心惶惶，这样的人怎么可以委托重任呢？



左宗棠听完，什么也没说。第二天一大早，天还没有亮，左宗棠就派人去找吴某，说是要请他吃饭。当时，吴某还没起床，听说左宗棠要请自己吃饭，急忙胡乱穿了一身衣服跑了出来。

吴某来到左宗棠的住处，侍卫将他领到一间空荡荡的房子里说：“总督大人让您在这里等他。”吴某从早晨等到中午，连左宗棠的影子也没等到，他饥饿难耐，却又不敢走开，只好硬着头皮继续等。傍晚时分，外面终于传来脚步声，走进来的却还是一名侍卫，他拿来一壶水，又放下一个做工非常粗糙的茶碗，然后很快就离开了。吴某已经渴得嗓子冒

烟，他顾不得挑剔茶具，一口气喝了两大碗水。

过了一会儿，侍卫又来了，这次他端上来的只有糙米饭和青菜，吴某饥不择食，狼吞虎咽地吃了三大碗。当吴某打着饱嗝放下碗时，左宗棠终于走了进来，他用十分抱歉的语气对吴某说：“临时有紧急公务需要处理，让你久等了，真不好意思呀。”说着，左宗棠吩咐侍卫将山珍海味送上来，满满地堆了一桌子，然后很热情地劝吴某吃菜，吴某已经吃饱，再也咽不下一口食物，他只

## 吃饭 请『美食家』

□ 张军霞

好连连辞谢。这时，左宗棠才笑着说：“一个人在饥饿的时候，不管多么糟糕的食物也能吃，一旦吃饱了，就算山珍海味当前也无法品尝出味道了，可见食物的味道并没有一定的好坏呀。”吴某听完，感到十分惭愧，从此他不再自称“美食家”，也不再因为食物是否可口而责骂下人了。

有时候，直接指出一个人的缺点，不一定能起到立竿见影的作用，不如采取另类的方式让对方自己醒悟，反而能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郭旺启摘自《百家讲坛》）

2015年第10期 图/李坤

## 《意林 12+ 绘阅读》



邮发代号：16-391

定价：6元 半年订阅价：36元  
全年订阅价：72元 上市日期：每月5日

### 粉丝大福利，活动常态化

《意林 12+ 绘阅读》，自 2015 年第 11 期开始，每期封面一个生僻字。发送短信“拼音 + 姓名”至 13264342053，前三名就有机会赢取小米智能手环。粉焐热生僻字，手环智勇大闯关！！！



（奖品以实物为准）

### 2015年第12期精彩看点

#### 暗恋的主角不需要名字

我高中时，喜欢上了一个人。闲聊时我会绞尽脑汁、笑容浅淡地将谈话先引向理科，再引向他们班，最后在大家终于聊起××时假装不感兴趣。晚自习前，独自去篮球场散步。十六个篮球架，每走过去一个都看看是不是他们班在打球。但一旦发现真正的目标，我绝不敢站在旁边观战。好像只要一眼，全世界都会发现我的秘密。

#### 有一种神奇的逻辑名叫粉丝

朋友，当你不小心遭到某家粉丝围攻时，你该如何自救？朋友，当围观的你不留神被某家粉丝打为“×黑”时，你该如何挽救自己高冷的灵魂？朋友，当某家粉高贵冷艳地哼着“你就是想红吗”和“你行你上”两支小调从你的全世界飘过时，你该如何抄起语言的武器将其圆润地 Pia 离你的世界？这里将从三维世界的逻辑学角度教你破解之法。



# 为什么小S与蔡康永可以这么好

□黄佟佟

一个星虽然你很可爱，可是你没我有文化。  
一个星虽然你有文化，可是你没有我漂亮，大家都  
待在自己舒服的位置，永远不会嫉妒。



标志着台湾娱乐盛世的综艺节目《康熙来了》终于叫停，蔡康永请辞，在他发出微博后不久，小S也在微博上表态，两人共同进退，浮华世道，唯独他俩还真有同生死，共患难的劲儿。众人免不得一番感慨，不经意地，一个问题慢慢浮上了我的心头，那就是为什么小S与蔡康永可以这么好。

一般来说，一个节目的男女主持通常关系都会不错，毕竟一起战斗那么多年，说起来也是利益共同体，亲密战友那是肯定的。所以就算到了现在，倪萍见了忠祥大师还是会调侃，李湘见了何炅老师还是会拥抱。这种事并不鲜见。

但像蔡康永这样12年对无亲无故的小S无限宠溺，而小S则对康永哥无条件信任，事业共进退的CP，以至产生了“一种不用结合的亲密关系”，还是真让人拍案惊奇。

他们俩已经好得人神皆知，网上甚至出了个语录——《蔡康永到底有多爱小S》。在各种视频里，蔡康永多次表示唯一可能发生亲密关系的女性就是小S，她是他在这个世界上最爱的女人……就算私底下，他们也算是最亲密的朋友，她酒醉后会打长电话

给他，他可以吃她嘴里吃过的东西，甚至，她生下女儿，他把她女儿当成了自己的孩子，写了一本情真意切的书……这些，以我对高冷的康永哥的了解，不是真爱还真是做不到呢。

有人倾盖如故，有人久坐如陌路，为什么唯独这两个八竿子打不着的人中间产生了真爱？

在看过大量视频与资料之后，我终于模糊地明白小S与蔡康永为什么可以这么好，因为小S就是蔡康永寻找的另一个世界。

康熙迷都知道，小S是当初康永钦点的搭档，因为看了她主持的节目，蔡康永觉得这个女孩很有意思，向当时的制作人点名要她来。

“读书自由、私密、自说自话、自己往火坑跳，一切激动暗中发生，而电视要求热闹、直接、一切公开，两个经验很难叠在一起”。

一个读书人要融进一档俗气热闹的节目里，他需要一个介质，于是他找到了小S，这个介质一上来就给他惊喜，一屁股坐在李敖的身上，吃起了男人的豆腐，一下让他那太过书生、太过讲学问的气质明丽性感起来。或者是由两者性格差异，所以他

从开始就大赞她是一块瑰宝，而小S就用她语不惊人死不休的S语坦率告白：我是康永哥带出来的，应该说我是他养的一条狗，需要我到前面做做声势时，我就吼一吼。

事实当然没有这么恶俗，只能说大家是如此不同，蔡康永是上流阶层的公子，小S是草根阶层的少妇，蔡康永有知识分子的高蹈，小S有世俗男女的放达，他们虽然只是一对男女，但他们的身上有着彼此终生不能达到的最仰慕的那部分。

就像你常常见到的同一个班的两个女生，一个是成绩颇好性情清高的好女孩，一个是佻达不羁功课烂透的小飞妹，一个是虽然你很可爱，可是你没我有文化，一个是虽然你有文化，可是你没有我漂亮，大家都待在自己舒服的位置，永远不会嫉妒，因为大家都喜欢对方身上自己没有的那部分。

心理学家武志红说，好的关系让我们展开人性的每一部分，每一部分我们都愿意与对方融合，这是人生最棒的体验。你看，小S和康永就达到了男女关系中最美好的一种境界。

(尹吉摘自妞博网 图/吴敏)



# 《琅琊榜》里最聪明的人竟然是他

□程 薜

知道进退，懂得操守，晓得分寸，  
为人为事不管风云之手如何，都能  
做到泰然处之。这也是大智慧。

金庸武侠小说里功夫最厉害的是扫地僧，连金庸自己都说过。而《琅琊榜》里其实最聪明的人却是他——皇帝身边的高公公。

梅长苏只不过用13年勾画了一场复仇，以及谋略布局了一场惊心动魄的风云，而他竟然历事三朝，终安享晚年，如果他不聪明，怎么能做到在这风云变化的场所一待这么长时间，而从不把自己夹裹其中，事事懂风向，知道如何拿捏？一个身在外搅动风云，一个身在内随风云而动，你觉得哪个厉害？

单单从电视剧实质看，其实这位身在内的才厉害，当然如果让梅长苏也身在内不一定就做不好，也可能做得非常之好。但这位可是始终不显山不露水的，用自己的方式来随着风云舞动，而毫发不伤，像个冲浪高手。就算风浪再大，他也平静自若，无论风向如何变化，他都能实时恰到好处地调整，保持自身安全。

这才是经历了诸多事情磨炼，懂得生活人性之人，洞察世事，最起码是高墙内的事非常洞悉。而且历三朝，陪伴君王，伴君如伴虎却依然能各种恰到好处。

这种功夫拿捏不是一般人能做到。

他在其中似乎并不显眼，却又举足轻重，不显山不露水是人生高境界。

还记得他在剧末说的那句话吗？正宫娘娘说，起风了。他说，不，是这高墙内的风从来没有停过，一句话道明所有。历朝历代，宫廷内的风云从未停止，就算太平盛世，都有诸多搅弄风云者。本来就是个权力场，不角逐显示不出权力。

高公公历经三朝，几十年的光景，相比梅长苏的13年估计要更能洞察一切。

但也并不是说他能耐，而是说他的聪明与智慧，丝毫不属于任何人。伴君如伴虎，能了解身边的老虎，还能掌握朝堂风向，既能安稳自己，又不搅动事情，还能给他人安心，可不只是傻乎乎待在皇上身边就能做到的。

你可以说他没有梅长苏的赤子之心，没有他的鸿篇巨制的谋略布局，但不能不说他聪明非凡。

他可能做不了梅长苏的事情，但单凭宫中那些纷纷扰扰的各种复杂关系，竟能处理得让自己清白，已经很不容易。

所以说他聪明一点都不为过。

这让我想到人生的三种境

界，这些境界不分高低，只是方向不一：第一种，梅长苏的胸怀与谋略眼光，他是苦的，但给别人的是甜的，是最难能可贵的。

第二种，靖王，直接简单，做事光明磊落，堂堂正正，哪怕得罪人也为心中正义而挺身。这是我爸常给我说的，无论你做什么，做人是最重要的，行得正坐得直才能长久，才能获得真诚的朋友相助。哪怕吃亏也不能失掉品格。事儿咱们可以不做，但人不能丢了。这是我最受用的一句话，激励我至今。

第三种，就是高公公，历经生活人生，想得明白，看得清楚，已经很豁达，知道进退，懂得操守，晓得分寸，为人为事不管风云之手如何，都能做到泰然处之。这也是大智慧。

三种人生境界，不分高低，确是三个值得去做的方向，也是三类人的代表。我们身边，生活中不乏这样的，第一种值得获得作为生活事业中的伙伴，第二种值得相交作为朋友，第三种值得敬仰作为导师。

《琅琊榜》，之所以火，也是因为真情真义，赤子之心。当然也有那些配角，比如高公公的过人智慧值得我们学习，揣摩。

(鲁刚摘自佳人网 图/关节熊)



## 自私而无畏的“母爱”

□祁云枝

植物世界是平静而温顺的，仿佛所有植物都会默然顺从、逆来顺受。但一种名叫岩蔷薇的植物，用“自燃”这种极端的方式，阐释在世界上植物与命运的抗争其实非常惨烈。

岩蔷薇，是生长在岩石上的，名字里虽有“蔷薇”二字，花朵形状也和单瓣蔷薇很像，却是半日花科的植物。

初夏时节，深绿、油亮的叶片顶着五颜六色的花朵，蔷薇花开始铺在裸露的沙砾或岩石上，



棺材

主管大声喊道：给我一张床，我能睡到世界末日！

我弱弱地回了句：那不是棺

红的如霞，白的若云，黄的似锦……五枚圆形的花瓣，按顺时针方向依次叠压，然后在花心部位沉淀出深色的晕纹。微皱的花瓣轻薄如纱，不摇香已乱，无风花自飞。

很难想象，这柔美的岩蔷薇，拥有着如火般刚烈的性子，它会自燃，而且是故意的！

生长在摩洛哥、西班牙中部山区岩石上的岩蔷薇，生存环境无疑是恶劣的，从种子钻出地面开始，岩蔷薇的叶片里，会持续分泌一种类似于香脂香气的挥发性精油。当岩蔷薇觉得自己的种子快成熟时，会将枝叶里挥发性精油的储量增加到几近饱和。一旦遇上干燥的晴天，外界气温超过32℃时，在“导火索”骄阳的照耀下，岩蔷薇就会把自己燃烧成一把壮烈的火炬！

星星之火，可以燎原，更何况是高温下刻意燃烧的火炬！

在这场蓄意的纵火案中，牺牲的不仅仅是岩蔷薇妈妈，生长在它周围的植物，都无一幸免。因为，自私而无畏的岩蔷薇妈妈知道，岩石上的生存空间寸土寸金，谁能占领空间，谁才能获得生存。因此，在给自己的孩子穿上“防火服”（种子壳外的隔热层）后，岩蔷薇妈妈毅然决然地选择了自杀式燃烧，这需要多大的勇气！或许，它更懂得“退一步海阔天空”的道理。

这自私而无畏的母亲，用自己的生命为孩子换来生存空间后，还不忘化作草木灰，滋养后代，从这个意义上讲，母爱真是

材吗？

不说了，脸到现在还疼。

贪吃蛇

学校开运动会，开幕式有个

太伟大了！

正应了罗曼·罗兰的那句话：母爱，是一种巨大的火焰。

在母爱的营养中，小小的岩蔷薇种子在来年会率先破壳、发芽、展叶、开花，等轮到自己做妈妈，孩子“长大成人”快要离开自己时，这一代的岩蔷薇也会“重蹈覆辙”，像上一代母亲那样，在骄阳下与周围的竞争者同归于尽，用身体的大火，为孩子圈出充足的生长领地，如此代代相传……

在自然界，不只岩蔷薇敢于和命运抗争，南美洲大森林里的“看林人”杜鹃树、生长在西班牙的自焚树以及我国新疆天山地区的白鲜等，都拥有自燃的无畏本领。

树木的自燃，对森林来说，也不全是坏事。自燃，不仅可以控制森林幼树生长的数量和速度，而且能淘汰一些病树、枯枝，为森林中各种树木的快速成长提供适合的空间。

美国黄石国家公园里的森林，在自然状态下，每隔5~20年就会自燃起火一次，但是该公园在得到人工保护后，80年间未发生过火灾。然而，这看似一团和气的背后，导致了此地森林的生长过缓，新生林减少。1988年的那场大火，不仅没有毁灭黄石国家公园，反而让公园的森林，充满了勃勃生机。

可见，草木的自燃，不是我们看到的自我毁灭，而是一种更有意义的重生。

（冰清玉洁摘自《思维与智慧》

2015年第10期 图/木木）

舞龙节目。舞动的人舞得没一点龙的精神。

表演完校长开始发表讲话：这贪吃蛇节目很不错！全校沸腾了。



最近去香港，在当地朋友家吃了一顿饭。伯母为请客，特地买来了比平时好点的材料。朋友告诉我说：芹菜是澳大利亚的，苹果是新西兰的，还有橙子是美国的……

听着我不禁吃惊，因为我们在日本买菜吃菜，大家都尽量买国产的。如今的日本人普遍认为：越近的产地来的食品越可靠。所以，即使在日本国内，都宁愿买当地或者周围县份产的蔬菜水果。



当然，香港跟日本各方面的条件都不同。香港始终是弹丸之地，再说是自由港。记得1980年，我刚开始去香港的时候，看到街边的水果摊子上摆的各国产的高品质产品，着实吃了一大惊。美国加州的橙子啦、泰国的榴莲啦、菲律宾的芒果啦、中国内地的荔枝啦，都是在当年的日本吃不到的。对我来说，那品种丰富的水果摊，简直就是自由港的宣传画。相比之下，日本的农业市场，可以说，一直对外国产品很封闭，主要是为了保护国内农庄。

我这么说，因为即使在今天，从国外进口的食品也不是自然流通到消费者市场来的。例如，澳

大利亚政府畜产局最近经常在日本报纸上宣传的该国产的牛肉，看了广告以后，我去超市、百货公司找，都没有找到人家在报纸上宣传那样大块的澳大利亚产牛肉。反之，日本的鲜肉店卖的永远是：虽然肥嫩好吃但是异常昂贵的“和牛”与虽然特别便宜但是瘦硬难吃的美国产牛肉。

言归正传。香港朋友家的餐桌使我吃惊的原因，乃他们显然比当地香港产品、中国内地产品，都更相信外国产品。回想看，日

## 日本人 看不上进口货

□ 新井一二三

本人也曾几何时相较本国产品更相信过外国产品吗？对于外国产工业制品以及品牌的崇拜，过去非常明显，现在也还没有完全消失。对于一些地方名产，如意大利或法国的奶酪、萨拉米香肠、红酒等的偏好，则直到今天都有。不过，那是因为人家做奶酪、香肠、红酒的历史和经验，都比日本家长而丰富，味道也确实比日本产品好。对于外国产生鲜食品的偏好，则似乎从来没听说过。

2011年3月11日的东日本大地震、海啸和后来发生的核电站事故以后，日本人对食品、饮用水的安全问题一下子敏感起来了。在那近乎恐慌的情况下，

我家附近那每周六定期摆的蔬菜摊子上，早晨9点钟摆的各种蔬菜，不到半个钟头都卖光，在同一条街上，平时专门卖米包（以大米粉代替了小麦粉的面包）的小铺子，临时也售起大米来，而且很受当地消费者的欢迎。因为与其从超市的商品架拿下塑料袋装的大米来，大家宁愿跟卖家面对面，说着话，从人手接到人手地买大米吃。

那些场面，似乎说明：面对不知该相信谁的情形时，今天的日本人就自动相信自己人、朋友、邻居、同胞。这背后也许受到过去10年来在社会上推广的“食品距离”概念的影响。这本来是为了减低运输货物排出的二氧化碳而产生的概念：从远处运输食品来，一定会排出二氧化碳，结果对地球环境不友好，因而劝人们尽量吃当地产食品。从前，人们只拿外国产品和本国产品的品质和价钱比较；引入了“食品距离”概念后，至少在买食品的时候，人们会想：尽量买近处产品对环境好。同时，也慢慢发觉：从远处运来的食品，不仅对环境不好，而且可能包含较多的保存剂等，否则越洋运来的蔬菜、水果等，怎么可能看起来跟当地产品一样新鲜呢？

今天，在日本的食品商店，国产蔬菜水果被视为上等品，进口的则被视为下等品了。下等的原因是来路不明、对环境不好、保存剂多；总的来说，不可靠。所以，那晚在香港朋友家，看着伯母边吃新西兰进口的小苹果边赞味道不错，我不能不受到文化震撼。当然，我出于礼貌，没有开口说什么，何况她花时间亲手为我做的一道又一道菜，都那么好吃，令人回味无穷。

（赵世英摘自新井一二三澎湃专栏）

图/辛刚 豆薇）



乾隆朝最大的贪官和珅只活了四十九岁，却受到爱新觉罗·弘历无以复加的宠信，不仅位极人臣，而且富可敌国。按理说，和珅俸禄丰厚，不用起任何贪心，也能过得倍儿滋润，为何他还要以坚实的步伐向全国首贪的光荣目标奋勇迈进？若单纯以“欲壑难填”和“贪心不足蛇吞象”来解释，就未免失之隔膜了。

我们不妨先站在乾隆皇帝的角度去考虑。偌大的清王朝，GDP全球第一，不差钱啊，让和珅撑死了贪，也不会影响他老人家的幸福指数。他要豢养一个忠心无二、才干第一的大奴才，这点代价就算高吧，也绝对值当。他孤独啊，多疑啊，纪晓岚能陪他吟诗，刘墉能为他办事，固然不错，但只有和珅能让他天天晚上睡个囫囵觉。弘历不怕和珅贪财好货，就怕他另有图谋，觊觎至尊权杖，像先朝的大臣年羹尧那样有壮志宏猷。他摸得很准，和珅缺乏政治野心，这就好，“我让你位极人臣，坐在金山银山上欢喜，再把我的掌上明珠十公主许配给你儿子，这下你要富贵有富贵，要风光有风光，谅你也不敢更进一步，去冒诛灭九族的风险了”。这个心理上的分析应该是靠谱的。

我们再站在和珅的角度去考虑。乾隆多疑善猜，是个聪明而又残忍的主子，做奴才的最知“伴君如伴虎”的厉害，要让主子安心放心，做奴才的还真别装廉洁装高尚，贪取黄白之物算什么？这个人性的弱点不足为奇。他已攀升到宝塔尖儿上，不贪污受贿就会令主子犯嘀咕：这小子要干吗？莫非还有什么别的盘算？一旦皇上起了疑心，那就糟糕透顶了。只有招权纳贿，把案底做好在那儿，主子有把柄随时可抓，才会放心大胆让臣子居高

位享厚禄而不忌。历史提供了不少借鉴。秦国大将王翦统领数十万大军去攻打楚国，行军到半途，就一而再、再而三地派人回咸阳找嬴政索要封赏。老将军这么罗唣干吗呢？他就是要借此表示自己别无狼子野心，打完胜仗后，能回国做个富家翁而愿足矣。嬴政见王翦反复派人来索求封赏，不仅不恼不烦，而且宽

力于和珅的地方很多，得乐趣于和珅的时候更多。他豢养天字第一号的硕鼠，可谓毫无风险，金山银山毕竟跑不掉，始终都在那儿码着垛着，和珅是国内一流的管理人才，由他经营这些财富，本息相当可观。乾隆皇帝归山晏驾了，和珅的好日子这才走到了尽头。弘历的高明至此显露无遗，他让一个忠诚的大奴才死心塌地干了半辈子，到头来，继位的十五阿哥只需颁下一道圣旨，那个大礼包就轻松到家了。

以贪养忠是封建专制帝王的驭臣术，但这个活计不宜明说，全靠聪明的臣子去私底下悉心揣摩。古往今来总有人读史不化，想不通中国历史上的清官为何少到屈指可数的地步。殊不知，大官驭小官，小官驭小吏，莫不在此四字范围内用尽心思，下足力气。

明朝头号清官海瑞在市集上花钱割两斤肉给老母亲打牙祭，准会成为当地当日的轰动新闻。这样的清官却被视为癡子和怪胎。海瑞能像和珅那样位极人臣吗？皇帝碰上这号清官，虽然也会言不由衷地表彰一番，但他本心里更喜欢也更信任的仍是贪官污吏。为什么？因为清官的道德优越感会使之变得愤激，由于他们洁身自好，也很难同流合污；贪官则恰恰相反，他的犯罪感越大，忠诚度就会越高。诚然，世间唯有绝对的权力、绝对的利益才能够将个人和体制牢牢地捆绑在一起。

古代的帝王以贪养忠，其邪恶冷酷相当露骨：一方面使黎民受到层层盘剥，膏血皆枯；另一方面，则使那些身家原本清白的官员堕入欲望的巨型泔桶中，灵魂万劫不复。

（肖扬摘自《杂文选刊》）

图/辛刚

## 古代帝王的 以贪养忠

□ 王开林



心大笑，一一恩准。这个学问可不浅显！和珅官职愈大，贪兴愈重，想刹车都刹不住，他明知这一招鲜未必保得了自家福禄长远不败，但他别无选择。和珅要平衡风险和利益，除了大贪特贪，竟找不到别的法门。在古代官场上，某巨头要是轰然倒下了，那肯定是由于政治立场造成的，可不能全赖在贪污受贿这档子糗事上。

乾隆皇帝以贪养忠，整出的案例堪称经典。后半生，他得心



早晨起来，一杯蜂蜜水下肚，我在迷迷糊糊中打开冰箱，拿出每天都要吃的辣酱，忽然发现，瓶子里什么都没有了。

我的第一个念头，就是打开手机，想给姥爷打个电话，让他给我再做一瓶。

电话刚刚拨出，我忽而想起，姥爷已经走了半年了。

一股巨大的失落感袭来。姥爷走的那天，我没有感觉，因为我还是活在姥爷仍然“活着”的那种状态里。看着周围哀悼的亲朋好友，他们有的泪眼婆娑，有的痛哭流涕，有的默哀低头，我就像做梦一样，潜意识里始终不接受姥爷去世了这个事实。直到半年后，这瓶姥爷亲手做的辣酱没了，我才真真切切地感觉到，我真的失去了一个亲人。

亲人去世的感觉，就像饮一杯红酒，开始不醉，可后劲儿太大，需要好长一段时间来解这杯愁酒。你知道吗，人死的那一刻，你并不能感觉到他已经离开了你。而是这个人以前融入你的生活和习惯中，有一天，这个生活和习惯突然改变，你才突然意识到，这个人，是真真正正地没了。

我最喜欢吃姥爷做的辣酱了。我天生不能吃辣，可又喜辣味。姥爷宠我，为我独家制作一款不辣的“辣酱”。姥爷亲手种

## 怀念的时候

### 不说话

□丁一晨

的辣椒，挑不是很辣的品种，辣椒成熟后，加入自家种的西红柿，放糖等各种调料，调制出一款超级美味的辣酱。这么一吃，就吃到我25岁，直到姥爷去世前三个多月，他还骑着他的破三轮，为了给我做辣酱，去菜园子里采辣椒。

原来人死了，是这么一件让人无法接受的事。

因为那个人已经融入了我们的生活，但他的离去，让我们的生活也发生了变化，那才是更令人伤心和无法接受的。平时有什么喜事，我第一时间就会给姥爷打电话；委屈了，也是第一个就打给姥爷；书出了，第一个拿给姥爷，因为他要去外面和李老太、王老太炫耀；辣酱没了，也要告诉姥爷，让他给我再做。姥爷是我生活的一部分，可这一部分，就像用刀硬生生剐去身上的一块肉一样，从我的生活中剔除了。那块肉就这么掉了，我还没反应过来，血就汩汩地流了出来。后来的疼啊，那就叫难受。等伤口愈合，结痂，好了，那也是我终于承认这个人离开了。

我最喜欢吃姥爷做的辣酱了。我天生不能吃辣，可又喜辣味。姥爷宠我，为我独家制作一款不辣的“辣酱”。姥爷亲手种

姥爷的忌日，家人总要烧一些他平时穿的衣服、牙刷、刮胡刀……这个老规矩，只是让我们活着的人，不会睹物思人吧。人走了，就真的走了，他的衣服、他的鞋帽、他曾经的生活用品，摆在家里突然觉得很突兀，倒不如一并烧了，了却相思。

在我们人生短短的几十年中，会有不同的人，以不同的方式离开我们。老人们只能陪我们二十多年，父母呢，二十岁我羽翼丰满，就离开家有了自己的生活。以后有了孩子，我们能跟他们在一起的时间，也是那么短短十几年，等他们长大了，有自己的主意了，也只剩下孤独的你了。其实，人生大部分时间，都是孤独的。孤独是一种常态，是我们今后要一直面对的生活状态。

后来，我再也梦不见姥爷了，我曾怀疑自己是否真的把姥爷忘记了，也抱怨姥爷狠心，都不肯进我的梦里。其实啊，生活每天更迭着，每天都遇到新的人、新的事，不停地冲击着我们的眼球和记忆。直到我们把他淡忘，提及他时，只是一声长叹，到后来，连我们这些记得他的人都不在了，这个人，才是真正地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

每当这时，我都会遥望宇宙，它那么大，那么辽阔无边，它有多少亿岁了？我那份悲伤啊，散开在这茫茫宇宙中，就像一粒尘埃，是那么渺小。人在它面前，是那么微不足道。

今年的新书快画出来了，姥爷说，烧一本给姥爷看看吧。我说，不烧了，姥爷的老花镜还在家里呢，我等着他来拿的时候把这本书读给他听。

人去世了，亲人确实就像饮了一杯红酒，我这股后劲儿，还没有完呢。

(紫霞摘自《火花》 图/张艺馨)



# 把一本书读100遍的人，没有一个不成大器



70年前的中学生进入大学的第一天，就能够用英语上高等数学课。今天，清华大学的学生阅读美国小学生的数学课本还有语言障碍。

无论英语还是汉语，今天的硕士生，不如70年前的中学生。

70年前的教育，是“先念书、后读书”的教育，是四两拨千斤的教育——中学生花200个小时学英语，一年而能读林肯传；今天的教育，是老师辛辛苦苦、满头大汗“替学生学习”的教育，是千斤拨四两的教育——中学生花4000个小时学英语，7年而不能读安徒生。

那时候，培养人才的效率，与犹太人相比都毫不逊色。西南联大几千人，留在大陆的有118人成为院士，去了台湾的成大器者并不比留在大陆的少，去了美国的有世界级数学大家陈省身，诺贝尔奖获得者杨振宁、李政道，以及一大批美国一流大学的教授；燕京大学是一所教会学校，每年招生300多人，1919年创办，1952年结束，历时33年，前后共计9988位学生，产生了33位院士，91位学科奠基人。

今天的学生，从6岁步入校门，到二十一二岁大学毕业，一

直都是考生——一个忙于做题而无暇读书的学生，不可能成大器；一个忙于考试而无暇读书的民族，不可能有希望！

念书是修路，读书是走路。

用读书的方法念书，用走路的方法修路，必然失败。许多人甚至有些老师，也不明白念书与读书的不同。

犹太人格言说：“学习就是重复。”

犹太法典《塔木德》说：“念101遍肯定比念100遍要好。”强调的是重复的价值。

《塔木德》还说：“只要把一本书念100遍，你就有能力读懂世界上的任何一本书。”

犹太小孩在12岁的时候，人人都把相当于《三国演义》那么厚的《旧约全书》读了100遍。《旧约全书》不仅仅是圣经，更是一部文学名著。

在中国，把《三国演义》那么厚的一部书读100遍的人很少，大概只有三个人：一位是巴金，把《古文观止》读了100遍；另一位是茅盾，把《红楼梦》读了100遍；再一位是苏步青，童年放牛时把邻居家一部残缺不全的《三国演义》读了100遍。

在中国，凡是把一本书读100

遍的人，没有一个不成大器。犹太人把一本书读了100遍，因而人人都成大器。

为什么把一本书读100遍，就能读懂世界上的任何一本书？为什么把一本书读100遍的人，人人都能成大器？

念书，就是重复。

重复是人类语言的规律。

尽管英语单词数量巨大，百万之众。1000个常用单词的重复，构成任何一份报纸、书刊、试卷、90%的文字；1000个常用单词最重要，掌握这1000个单词就掌握了英语90%的天下，这就是四两拨千斤。2000个基础单词的重复构成任何一份报纸、书刊、试卷、95%的文字。

2000个基础单词是铺路石，念书就是把简单的事情重复做，用铺路石把羊肠小路铺成高速公路。

念书就是积累，念书就是重复，念书就是循环，念书就是铁杵磨成针的功夫，念书就是步入“会、熟、精、绝、化”的阶梯。

苏霍姆林斯基对念书与读书有一段精彩的论述：判断一个学生会不会学习，一是看他有没有达到200小时的朗读积累，二是看他有没有达到2000小时的阅读积累。

200小时的朗读就是念书，2000小时的阅读就是读书。

70年前的中学生，把印度人的英语课本当《三字经》念，念了100遍，恰好是200小时的朗读积累，杨振宁、李政道等西南联大的学生刚到美国时，读200本英语小说，200本500页的书，恰好是苏霍姆林斯基所说的2000小时的阅读积累，也是中国古人所说的“行万里路，读万卷书”。❸

（白冰摘自意林微信 图/周公子）



关注意林微信

请扫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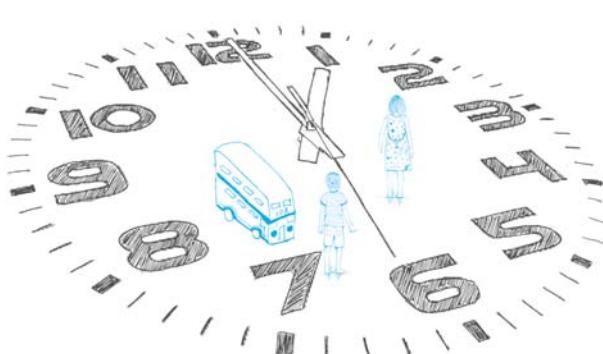
我毕业之前曾经接过一个活儿，和香港某电视台的一个主持人对话，并记录下来整理成书。其实说对话那是好听的，我就是一个话引子。主持人当时风头正劲，电视上给人的印象是冷峭、机智、刻薄。他给我描述的一个故事让我记忆至今：

我上初中的时候爱上一个姑娘。她比我大得多，我还只是一个小孩子，而她显然已经工作了。她穿着没有领章的军装，我想也许她和军队有些什么关系。我无法肯定她是美丽的，但她让我怦

努力把半只手放进她的兜里。大衣很厚，她根本感觉不出来。我现在还记得那种轰然而至的温暖，像水一样包围过来。

现在回头想想，我似乎在做一件危险的事。如果被人发现，我就是一个可耻的小偷。但是当时，就算会把我丢到油锅里我也要这么干。

后来她经常和一个年轻帅气的男人一起坐车，我想那也许是她的男友。我从不嫉妒，因为我完全没有这个资格。又过了半年，我发现她肚子渐渐大起来，



暗恋  
可以  
不朽

□  
方  
希

然心动。

她住在我们家附近，我们早上经常会坐同一班公交车。我每天上学根本不用家长催，会提前到车站，只是为了等她，和她一起上车，站在尽量离她近的地方，度过一个小时。有的时候我上学会迟到，就是为了等她。如果她没有来，我就再等一辆车，如果还不来，我就再等一辆。

我上车之后完全需要控制自己不看她，但我身上的每一个细胞都在捕捉她的动作、姿态，她偶尔咳嗽或者似乎扫向我的眼风都让我如受雷击。冬天到了，早上特别冷。她那时候会穿一件军大衣，我特别希望能把手伸到她的大衣兜里去，这是我一个可怜的奢求。有一天我真的这么做了，我非常幸运地被挤到她旁边，我

我替她算着日子，那段时间我看了所有我能找到的如何照顾孕妇的书。再之后，她就不见了，可能回家待产去了。

之后的一年多里，我依然很早到车站，依然等到马上要迟到才上车。我想见她，等着她，除此之外，我什么也没做。我以我的方式陪伴她，看着她从单身到结婚到怀孕。以后我再也没有见过她。

暗恋者拥有不见天日的财宝，他永远无法晾晒和炫耀。他不计较、不贪婪、不要求、不声张，在黑暗中酝酿一坛浓香。这就是完美的暗恋。

他说这一切的时候，完全不见电视中的张扬。

(云色摘自《视野》 图/木木)

## 《意林·绘英语》

2015年第12期南渡号来了！

英语界小鲜肉，绘本界真女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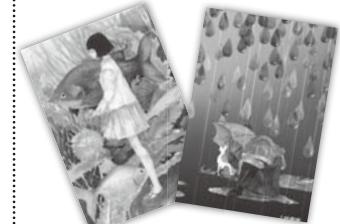


2015年11月10日倾情上市

惊喜期期有，本期特别多！  
绘妹一周岁特惠进行时，壕送

1000份大礼！

唯美明信片拿到手软外，



看是不是超幸运儿  
刊内更随机送精美涂色卡，  
抽中即有奖！



本期精彩导读：

[《我从来不会穿得像个“女孩”》](#)，想要做自己需要付出多大的努力？

现在最流行的可不是烘焙蛋糕，而是“焙制”行星！不信？[《类地行星“焙制”指南》](#)让你不得不信！

颜值不重要，“[反手祈祷](#)”成功度才是成为女神的第一标准有木有！

邮发代号：16-921

定价：10.00元

促销价：8.00元

半年订阅价：54.00元

全年订阅价：108.00元

## 了不起的伪装者

□胡晓鸣

有些小说，不到一定年纪，真的是无法读出其中的况味。

我中学的时候看《了不起的盖茨比》，纯粹是把它当一部感人的言情小说来看的。盖茨比因出身寒微而错失真爱，而后为了向自己心中的梦靠拢，他成了一个高明的伪装者，换了名字，伪造了身世学历，努力把自己伪装成一个出身高贵的名流。他伪装得点滴不露，唯一一次失控是在黛西的丈夫汤姆面前，当汤姆嘲笑他的粉红色衬衫并暗示他的巨额财富来源不明时，他恼怒地挥起了拳头。他的恼怒失控或许出于自己深深的无力感，只因他无论如何也融不进这个圈子。

你可以说盖茨比是个虚伪的野心家，是个高明的伪装者。和他一样，他周围也都是一群高明的伪装者，自私冷酷的黛西把自己伪装成纯情娇弱惹人怜爱的失意人；纵情声色的汤姆把自己伪装成重情重义的好丈夫……每个人都因追逐欲望而迷失了最初的自己。只有盖茨比，仍然是一个纯情的理想主义者，他所有的伪装只是为了追逐自己心中最初的梦想。他像捍卫梦想一样捍卫他的感情，他像爱慕海市蜃楼彼岸之花一样爱慕着黛西，他掏心掏肺，不计成本，完全付出。

盖茨比为什么了不起？因为聪明如他，已经清楚地看清了黛西的冷酷虚伪本质，却依然宁愿清醒地沉沦。每一个飞蛾扑火般的人，都有一个破茧成蝶的梦。爱之于他，已经成了一份坚定的信仰。他是愚者中的愚者，也是勇士中的勇士。一生只爱一个人，一世只怀一种愁。多情自古空余恨的是他，敢为千金换一笑的也是他。他是真正以梦为马一路披荆斩棘勇往直前的人，是为了理想而倾注满腔热血在所不惜的性情中人，所以，和他身边那些形形色色的伪装者比起来，他才是最了不起的伪装者。

## 伪装者

## 刘姥姥，最高明的伪装者

□婴宁

我小时候，看电视剧《红楼梦》，对刘姥姥进大观园这一情节念念不忘，觉得她如此丑态百出，实在可笑。及至经了些世事，懂得人人都有在屋檐下要低头的时刻，这才对刘姥姥感同身受起来。

刘姥姥本是粗鄙的乡野村妇，年遇大旱，因与贾家沾亲带故，于是到贾府求助。初到贾府，凤姐眼中充满了鄙夷和不屑。刘姥姥也是个聪明人，很快就明白了其中奥妙，在凤姐面前表现出来的是战战兢兢、语无伦次，充分体现出了她面对凤姐时的那份畏惧和崇拜，凤姐在穷亲戚面前摆足了面子，刘姥姥也拿到了20两白银。

等再见到贾母，情况又不一样了。她二进荣国府时，给贾母讲了不少故事。贾母没有农村生活的经历，农村的事稀奇、古怪、新鲜，贾母一听大开眼界，而刘姥姥得以在荣国府上上下下左右逢源，游刃有余。而刘姥姥是内心蕴藏着艰苦的使命，沉重的心情而来的：来了之后一方面战战兢兢争取，另一方面却必须随机应变，敷衍环境。她似乎粗直，却绝不鲁莽；似乎无知，却绝不低能。她善于调侃和开涮自己，用自己的出洋相来增加别人对自己的好感。她懂得察言观色，有时好像装疯卖傻，逗贾母等人开心，其实也都有她的算计心机。她装愚受辱，似乎并不过心。但实际上，真的是如此吗？刘姥姥第一次来之前，在家里就说过“不过舍了我这张老脸罢了”。她心里明镜似的，有求于人就要忍一时之辱。

而刘姥姥最后成功借这一点点人脉关系，尽可能地实现与贾府的高攀中自身利益的最大化。她的聪明世故，她的通达人情，全都展现无遗。所谓“世事洞明皆学问，人情练达即文章”，她的装疯卖傻，她的精心伪装，是对有钱有势的亲戚不得已的巴结，也是人在屋檐下的不得不低头，就实质来说，她的的确确是一个高明的伪装者。而这，恰恰也是最让人心酸的地方。



## 一本畅销书 是如何养成的

□ 乔娟

明神宗万历二十年，鉴于官场黑暗，49岁的汤显祖一怒之下炒了官场鱿鱼，回到了江西省临川县老家一个犄角旮旯的小山村。骤然从紧张忙碌变得无所事事，汤显祖怅然若失。

乡下日子寂寞清冷、多年行走官场，耳闻了目睹了许多奇闻怪事，尤其是那些为了追求爱情自由而失去生命的年轻人，他们的人生轨迹像雾像风又像雨，在汤显祖心里起伏荡漾，润湿了年少时的作家梦，他的内心燃起了积聚已久的创作热情。

写作是枯燥的。汤显祖每天起床简单梳洗吃喝后就开始工作。他酝酿好故事情节后，连续写数个小时，疲乏不堪。夫人劝他注意休息，汤显祖笑着说：

“我每天都和柳梦梅、杜丽娘、春香待在一起倾心交谈，我怕一恍惚，她们就消失了，我恨不得把睡觉的时间都挤出来，哪里还能顾上其他呢？”夫人一听，这简直是疯子写法，如果身体累垮了，别说写作，就是活着都成问题。她坚决不让他这么拼命。汤显祖无奈，只好和夫人立下一

个口头协议，答应写完这部小说后，一定好好休息，争取把身体恢复到从前。

一天，夫人做好饭，让仆人去书房叫汤显祖。仆人来到书房一看，书稿和笔都好好地摆在桌子上，人却不见了踪影。仆人大吃一惊，慌慌张张跑回去告诉了夫人。他们一起来到书房，果真如此，书房里一切摆放整齐，唯独汤显祖不知跑哪儿去了。花园、竹林、后院角角落落都找了个遍，就是不见人。就在汤夫人六神无主的时候，忽然听见柴房里传出一阵阵悲悲切切的哭泣声，众人齐奔柴房。推门一看，只见柴堆上坐着一个人，正双手掩面，伤心哭泣。汤夫人非常诧异，壮着胆子走过去，轻轻拉开那人的衣袖，发现正是遍寻不着的汤显祖。汤夫人气不打一处来：“你没病没灾，没疯没傻，为什么一个人躲在这里偷偷哭泣？”汤显祖一听这话，似乎梦醒般，断断续续地说：“刚才我写到《忆女》，‘赏春香还是旧罗裙’一场戏时，丫鬟春香陪着老夫人到后花园祭奠死去三年的

杜丽娘，春香想到杜丽娘生前对自己亲如手足，情同姐妹，再看看自身上穿着的正是小姐曾经送给自己的衣裳，心中涌出无限思念，不觉悲从中来，忍不住大哭。写到这里时，我觉得自己仿佛化成了春香，春香就是我，我一时控制不住对杜丽娘的思念，就信步走到这里坐下，结果越想越伤心，忍不住哭起来。”汤夫人听到这里，对丈夫真是又怜又气，怜的是他完全变成了戏痴，分不清现实和小说，气的是他不顾自己的身体，全身心地投入，完全与书中人融为一体。

汤显祖就这样凭着一股激情和疯劲儿，与剧中人物同哭同笑，同悲同喜，投入了全部感情。因而他笔下塑造的每一个人物都有血有肉，丰满真实，完全达到了亲历者的状态，这部爱情力作《牡丹亭》一经问世，立刻引起轰动。男女老少竞相传阅，纷纷掏钱购买。一时，《牡丹亭》成了畅销书。

（张甫卿摘自《知识窗》 图/许子轩）

## 这么好的信

□周公度

为什么没有人给我写信  
写一封这样的信：  
信里说法国式的接吻  
说春天，小城，和溪水

说亲爱的，亲爱的。  
说“秋天很美，很美  
旅途有一点点儿  
旧信封才知道的疲惫”

说我喜欢你这样的人  
说出许多质问和省略号  
说“祝好。某某。  
某城。某年某月日”

（如是摘自惠林微信）



一位旅居法国一个月的朋友，回来谈了自己的一席感触，她说，法国人的业余生活很忙，忙着整花园、烘点心、逛市集，孩子玩孩子的，成人忙成人的，各取所需，很家常。她说，国内的很多人休闲都得高大上，非得去个什么地方才算休闲。我们探讨一个生活常态的东西，我说大凡一个东西没有落入生活常态，总是有隔膜，经常做的事才算是生活的一部分，而不是高高在上，而是随时随地，阅读什么的都是如此。有时，我们对别人的生活是有很多误会的，一说法国，就是大餐，就是浪漫，就是奢侈和优雅，真正该关注的倒是别人的生活方式，一种落入实处的生活方式。我说，法国人可能是“闲里忙”，他们是忙生活忙喜好。工作只是一部分而已。友人算是那种成功人士，可能比我对一些事情的感触更深，她说现在的状况是有钱人很焦虑，没钱的人也焦虑，群体焦虑，工作完了，要么不会休闲，不知道干什么，一闲下就心慌；要么一闲就好像非得利用得天衣无缝般，到一个什么地方去，不然就觉得没意义。还是没落入常态，是一种狠命过度的状态，不放松。

有个细节，我觉得很有意思。友人去法国前半年，学了半年时间法语，普通的点餐问路或是问候之类的社交完全没问题，法国的餐厅是这样的，一般用法语，但若是看到你是外国来的，也偶尔用英语，当餐厅的人听到她开口说法语时，明显的表情不一样，热情了很多，当然是刮目相看。友人主动说自己是素食主义者，餐厅的人听到，更是尊



## 欲望不贵， 生活很贵，

——  
口子  
沫——

重，说，没关系，我可以单独为你弄菜单上没有的菜。若是聊艺术、绘画或是园艺什么的，他们倒是非常乐意。生活，得有生活之外的空间，人才不会局促和透不过气来。他们最懂无用之美。

我又想起曾经去到法国的另一个友人，谈到去卢浮宫看画，蒙娜丽莎的画像前挤满了旅游团的人，根本看不到什么，而对面的一幅《迦纳的婚礼》却无人问津，友人折转身，安静地看对面的一幅画，她说，真是意外收获，名气遮盖了很多东西，为什么人们不能自己去寻找角度？人少，才能好好看。巴黎需要安静审美的人。曾看到过一部纪录片里，有一个在卢浮宫拍摄的镜头，空无一人的卢浮宫，大概这一天不是法定节假日，又因为是雨天，一个老妇人在一幅画像前

静坐，她说，这幅画叫《卡罗琳》，是安格尔的画作。这幅画像就是这部纪录片的封面，一个少女，因为画面的定格而成了传奇，像要从画像中走下来。老妇人静静地说，很小的时候，她就觉得博物馆里画像上的人都是活的，只是白天沉睡了，到了晚上，可以纷纷从画像中走下来……我记住了她看画像时宁静的神态，有时，幸福只是与一张画作的沉默交流。是一种发自内心的欣赏。这个世上的好，并没有标准，是各取所需，不是只有一个蒙娜丽莎。也许，他们个体，发自内心的审美才是我们该学习的东西。

友人说，她住的公寓楼下就是漂亮的咖啡馆，一清早就开门，香气四溢，坐下来点一杯咖啡，最便宜的美式咖啡也就2.5欧元，折合人民币十来元。下楼小坐，吹吹风，喝杯晨间咖啡，看看报纸看看书，只是休闲日常，跟什么浪漫也不沾边。巴黎的消费根本没有外界传言的那么贵，只要你不吃什么大餐，自己去超市里买点意大利面、红酒、牛排什么的，自己动手很容易吃到可口的美食，她说，学会了下一手Q弹的意大利面，简单美味便宜。她在法国待了一个月，花费并不多。

我想起了《巴赫十二平均律》，很宁静，没有起伏，但耐听高贵不腻味，不刻意，这有点像法国人的生活状态吧。这也许才是我们最该学习的内在状态。

基本的生活不贵，欲望很贵。这条法则放到哪里，都应该是成立的。

(繁星若尘摘自子沫的新浪博客 图/孙红岗)



农耕时代女子没职场，最大的平台是皇宫。逢兵荒马乱年代，胜者为王，败北者的女人就会被胜者收入囊中。

薄姬就是在前夫魏豹被刘邦打败后被纳入后宫的。未央宫里，吕雉虽为皇后，坐享荣华的却是其他女人。吕后最恨戚夫人，仗着宠爱蹬鼻子上脸，要皇帝改立他的儿子刘如意为太子。除了戚

## 低到尘埃里的皇太后

□宋慧敏



夫人，刘邦对管夫人、赵子儿两个美人也是青睐有加。薄姬入宫多年连皇帝的背影也没见过，倒是两个发小管夫人、赵子儿来偏殿看望她。忆起儿时说过有福同享的誓言，两人表示有机会一定在刘邦面前替薄姬美言。

这天，两个美人侍驾，说到薄姬捂着嘴笑了起来。刘邦心情好，问有什么开心事。可怜的薄姬被好友爆料，同时也引起刘邦的兴趣。当晚，薄姬侍寝，理智

告诉她机会不多，这一晚可能就是一生。她微笑着对皇帝说：“我昨晚梦到有条龙卧在我的肚子上，没想到今天就见到你。”恰到好处的奉承。薄姬很幸运，这一晚怀上了龙胎，命运从此弯道超车。尽管从此她再也没有见过刘邦。

薄姬生下的小皇子叫刘恒。母亲的本能以及耳闻目睹那些比自己强势一万倍的妃子生下的皇子，莫名其妙地暴毙，薄姬感到头皮发麻。她主动要求将寝殿迁到冷宫隔壁，这里地处偏远，少人往来。对于所有的人，包括伺候他们母子的宫女，薄姬都对他们敬畏有加，就连做梦时她都抱着小刘恒，她实在害怕一转眼孩子就不见了。

刘恒在母亲薄姬战战兢兢如履薄冰中长大了，还没有见过父皇，刘邦就驾崩了。刘邦尸骨未寒，吕后就把戚夫人砍去四肢，扔在厕所里。其他和吕后共享过刘邦的美人，被她派去守陵、在宫中做苦力、削发为尼……只有薄姬这个被刘邦遗忘的女子，吕后网开一面，派她跟着儿子刘恒到封地，并赐封代王太后。

在皇权和后权你死我活的角逐中，吕后死了。取得胜利的大臣们把刘恒扒拉出来，抬上皇帝的御座。自小耳濡目染母亲的低调内敛，谦卑和善的刘恒登基后知人善任，广纳谏言，开创了西汉“文景之治”的盛世。母凭子贵，薄姬成了皇太后。那个怀抱小刘恒，在汉宫中低到尘埃里的女子，在命运的阴差阳错中不飞则已一飞冲天。

无论是谁，若能信守低调做人，高调做事的规则，都有可能成功。人在做天在看，历史在检验。

(潘烽摘自《新商报》)

2015年9月26日 图/张翀)

## 《花与巡夜人》

献给天下所有的  
初心/少女心/文艺心



180度平摊涂色更方便  
“阅读+涂色”双料心灵瑜伽  
减压同时，收获顿悟  
中国手绘人集赞之作



### 精美内插两张

喝一杯咖啡，捧一本书，  
不急不忙地生活；  
期盼自然而然的爱情……  
用力向上，用心生活，  
在美好又平凡的俗世之中，  
品味日常。  
爱着这个世界，不负初心。

### 更有惊喜送不停——

免费附赠全彩手绘教程及  
涂色明信片，还有机会获得  
最新半年《意林》《意林绘英  
语》免费赠阅！

扫描即可75折购买  
意林励志专营店  
<https://ylzts.tmall.com>



10月，你打我呀！



袁小姐你好：

我是从高一开始让你喜欢上的 A 班的江直树，虽然时间已经过去了三十三年，可所有与你一起共同拥有的往事依然鲜明，今天的江太太去找她的回忆了，想必江太太会去康南、去山洞、去碧潭、去曾经我和她一起走过的地方，所以我也把存在脑海里所有跟江太太有关的一切做了一次巡礼。

第一次见到你时，你双手拿着情书，看得出来你脸上有着紧张，如今回想起来才暗骂自己当时为何没接下你手中的情书，还好有个可笑的二级地震把你震到我的世界里来，我才知道你手中紧握的那封情书，内容到底是什么。

我们之间有着数不完的第一次，可你知道我对所有的第一次，内心有什么样的感受和其间的所有动机吗？

第一次让我对女孩子产生好奇和兴趣的人，是叫作袁湘琴的笨女孩。

第一次起了想看女生写给我的情书的念头，这内容让我对你的爱情产生了好奇和不解。

第一次迫不及待走向从没去过的百名榜墙，只想知道那上头可有袁湘琴三个字。

第一次将女孩扛在肩上，这又是漫长的夜，有时想着是我在帮你补习，还是你在陪着长期失眠的我。

第一次被你气闷到失了理智强夺了你的初吻，顺道也将自己的初吻送给了你。

第一次抱起昏迷中的你，才知道什么叫担忧。

第一次吃到天底下最难吃的菜，但是我依然觉得可以下咽。

第一次在倾盆大雨的夜晚跟女孩子同床共眠，被踢下床无数次后就再也睡不着，干脆起来盯

着你直到天亮，这才知道原来袁小姐的睡姿是这么精彩。

第一次火冒三丈尝到吃醋的滋味却又不自知，还以为你和皓谦学长互有好感。

第一次在医院偷偷吻了睡着的你，不料当场被裕树抓包让他发现我喜欢你。

第一次看你为我穿着白纱，感觉你好美。

还有太多数不完道不尽的第一次全都是你带给我的，你知道吗？

你说，仿佛我在哪里、光就在哪里，其实是你进入我的心里，我才感受到光在我心里，你照亮、



## 《恶作剧之吻》 □佚名 直树 30 年后写给湘琴的情书

第一次甩着餐具出气却还是闷得不行，那个早晨知道你高高兴兴地跟阿金出去约会了。

第一次头脑空白不知如何是好，知道阿金要向你求婚，整天心神不宁，老是晃神不断地想着你，拒绝了蕙兰，拼命跑得快要断了气。

第一次霸道地要你不可以喜欢别人，因为我喜欢你、爱上了你，你也只能喜欢我、爱我。

第一次在雨中深吻着你，雨水打在我们的身上，脑子里闪过一个想法，我想要跟你求婚。

第一次可以拥着你入睡，那一夜是我二十年来睡得最好的一次。

温暖了我冰冷的内心世界。

我感谢你写给我的情书，感谢那二级地震，感谢这世上有个人叫作袁湘琴的人，更感谢她爱我。

11月21日，今天是我们结婚三十周年的日子，二十一年前你跟我说：直树，写一封情书给我。没想到我让你等了二十一年。

还喜欢我送给你的这份礼物吗？

湘琴，我们还会再有一个三十年，直到你是白发苍苍的老婆婆，而我也是老公公为止。

小笨蛋，小傻瓜，这一生我要你陪我到老，你懂吗？陪我到老。

(浅白摘自人人网 图 / 吴敏)



# 神准心测：测你内心深埋的阴影

佚名

某天你突然跨越时空，并且你即将回到童年的某一天，去改变某件事。试想当你闭上眼睛后，面前出现了一道门，直接回到了你的童年场景，那么你的直觉是一道什么颜色的门呢？

- A. 白色的门
- B. 蓝色的门
- C. 绿色的门
- D. 咖啡色的门
- E. 黑色的门
- F. 红色的门

## 答案A：白色的门

选白色的门，代表亲子关系有点紧张。小时候，家里对你的教育比较独断且严格，他们有些神经质，不习惯说好听的话，养成你自我压抑以及挑剔的个性。有精神洁癖，无法忍受他人对你说谎、不诚实。另外你也常挑剔自己做得不够好，对于别人的缺点也会把它放大。你很在乎他人对你的评价，父母性格对你的影响，造成你在人际相处上也容易让别人紧张。

**建议：**追求完美并非不好，不过偶尔还是要给自己一些弹性，才能有更多喘息的空间。

## 答案B：蓝色的门

选蓝色的门，你容易错过时机。小时候，你常活在你的幻想世界，即使有管教严苛的长辈，你依然是左耳进右耳出，就算有自省也会很快就抛诸脑后。你常会放空，但对于压力调节得还不错；你爱做梦，却鲜少实际去行动；你有天赋，却懒得去磨炼技术。你在朋友

眼里是好相处的，只是碰到重要时刻，你却不够果断下决定。

**建议：**不管是恋爱、工作或学业，你常因为不够果断而错过最好的时机。要多用你的乐观性格，相信自己必定可以克服困难，向前走吧！

## 答案C：绿色的门

选择绿色的门，表示你老是把爱给错对象。小时候，你心思就很细腻，爸妈对你的小小肯定，你会视如珍宝；爸妈对你的无心批评，你会放在心上很久，甚至否定自我的价值。只要是你就认定的人，你就会对他掏心掏肺，把自己全部的爱都给他。与你成为好友，就是一辈子的承诺。谈恋爱也是，但当你爱错对象的话，就会难以自拔，纠结好久难忘对方。

**建议：**在你渴望得到他人的爱之前，先接纳自己的不完美。因为值得你爱的人，不会让你掉眼泪。

## 答案D：咖啡色的门

选咖啡色的门，表示你太过念旧不愿改变。小时候，家庭对你的教育是传统又守旧的，因此你对于家人有很深的牵绊。即使他们提出较不合理的要求，你依旧努力照做。你的性格很随和，就算你并非真心想做的决定，但为了维持和平，你仍然会选择最不起冲突的方式。就算是已疏远的爱情，你依然在意对方的一举一动。活在别人的期待中，牺牲自己太多的梦想，到最后会连你都不认得自己。

**建议：**要为自己活，人生只有一次。过去的已无法挽回，未

来的事却能够努力。为自己发声，你才能活得更精彩、快乐。

## 答案E：黑色的门

选黑色的门，表示你心里藏了太多恐惧。小时候，很可能你父母工作忙碌，因此你和他们的距离较为疏远，也因管教严格，让你们彼此的感情渐渐淡了。这样的关系，导致你的个性较为悲观，凡事会先往坏的地方想，这也容易让你接收到他人不友善的一面。你的个性刚烈、固执，不轻易被说服，认定了目标就会埋头苦干，即使出错了，你也不会轻易放弃。

**建议：**虽然这种不服输的个性，在事业上可以闯出一片天。但亲情、友情、爱情，其实没有对错。若是你太固执，反而容易失去真正关心你的人。

## 答案F：红色的门

选红色的门，表示你的心中很没有安全感。你讨厌没办法掌控的感觉。小时候，你特别在意公平性，也很渴望被关注，你无法忍受爸妈偏心、被同学忽略。或许你习惯一路被夸赞，你觉得永远要维持第一和唯一，如果发现爸妈分配资源不公、在学校被别人抢走光环、喜欢的人不在乎自己，你就会开始任性、耍脾气。让人误会你是个捉摸不定的人，不容易相处。

**建议：**学习温和地表达你对对方的重视，会比耍脾气来得更有效果，而别人也可以更明白地了解你的想法。

(如平摘自爱丽时尚网)

## 你的“能力碗”够大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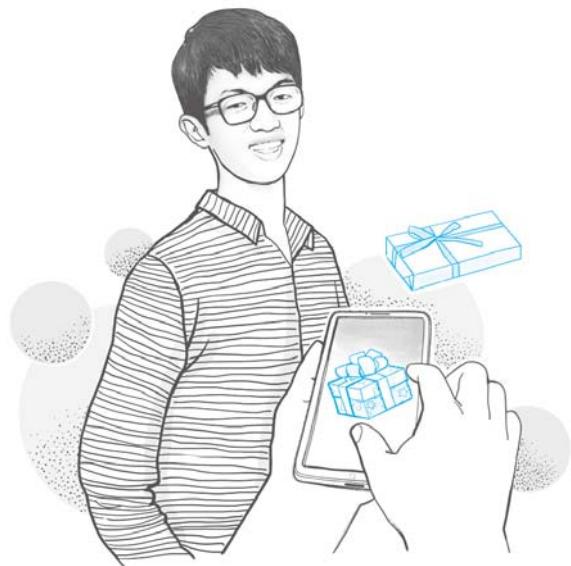
【编者按】

网上近来盛传一幅漫画，两个水龙头下面分别有一个同样大小的碗，左面的水流细小，右面的水流大，左面的碗里水越积越多，而右面碗里的水大部分都溢出去了。有人说，这是欲速则不达，太过心急往往事倍功半。不能否认这种说

法，但反过来想，如果接大水流的那个碗足够大，不仅里面的水不会溢出来，还会在同样的时间里，比左面的碗盛更多的水。其实，这碗就是一个人的“能力”，水流就是一件件“事情”，而最终碗里的水就是“成果”。只要你的底子够厚重，能力够强，你就能用和别人一样的时间去做更多的事情，你就能收获比别人更多的成果。

【意林专题】

你的“能力碗”够大吗



## 填充能力“碗”的少年

□闲庭落

16岁，他为了做一本杂志，常常被老师叫到办公室罚写“不再不务正业”的保证书；18岁，他用全部的生活费来创业，结果赔了个精光；19岁，他再次创业，申请办理休学。

看着别人都在象牙塔里享受大学的美好时光，而他却为了虚无缥缈的创业梦要休学，母亲非常不解，几次与他大吵，愤而出手相向，甚至闹到了要断绝母子关系的地步。可固执的他，不为所动。

20岁，他带着梦想到了人地生疏的北京，租住在混乱的民宅里，连应聘人员都不敢带进来。每次，都是约在一个咖啡馆里，双方谈好了意向，才敢将应聘人员带到那个混乱不堪的称为“办公室”的地方。

几个月后，连续做出来两款产品，可是由于新产品缺乏宣传，也没有太多新意，很难与同类产品进行竞争。他理了一下财务，发现钱马上就要花光了，而

公司一点进项也没有。深夜，他坐在黑漆漆的屋子里，内心无比纠结。经过一夜的思考，不死心的他决心再做最后一个产品，若是失败就重回学校上完大学的课程。

一天，同宿舍的好友打来电话，一番寒暄后，问他怎么给女孩挑选礼物。原来，马上就要到情人节了，为了给女友送一款心仪的礼物，好友可谓费尽了心思，可是试探问了几次，女友的热情都不高，便向他来讨主意。经过多年打拼，他很了解不同年龄客户的需求，便向好友推荐了几种礼物作为备选。就在他为新产品的研发而焦头烂额时，好友又打来电话，是感谢他的。听了他的建议，好友将礼物送给女友，一举赢得了芳心。

说者无心，听者有意。他经过一番调查发现，许多人不知道如何送别人礼物，有时还会因为送错礼物而引发不必要的误会。他想若是有一个软件专门帮助人给恋人、家人、朋友、同事制造生日、节日、纪念日的惊喜，必会受到大家的欢迎。经过一番思考与调查，他将最后一次创业机会押在了礼品上。

看着日益紧缩的钱袋，他忍痛裁员，只留下4个人，大家一起没日没夜地为了最后一次机会而努力。功夫不负苦心人，几个月后，一款名为“礼物说”的APP上线，按照赠送对象、赠送场合和他/她的个性，而将礼物做了分类，制作了不同的攻略，要选一款适宜的礼物点点鼠标或者滑滑手机屏幕，几分钟就搞定了。而清新的风格，使得APP一上线就俘获了一大批90后女生的芳心。如今，“礼物说”的用户已经突破了1000万，月销售额突破了5000万元，成为国内礼物领域最大的移动电商，也获得了顶级投资机构的千万美元融资。

他就是人称“90后马云”的温城辉，从一开始，他就不注重眼前的玩乐和利益，而是始终注重自己能力的培养。从没放弃目标，也从不抱怨，立志于把自己的能力“碗”填满，这是这个少年最值得人们学习的地方。

(罗勤摘自乐读网 图/豆微)



日前，“脸书”创始人扎克伯格来到清华大学，全程用还算流利的中文发表了演讲，并与清华学子进行了互动。当有学生问及他成功的秘诀时，他用一个形象的比喻回答：“人生好比一只碗，碗越大就能装越多的水。只有倾力锻造一只硕大无朋的能力碗，才能在同样的时间做更多的事情，收获更多的成果。”

扎克伯格1984年出生在美国纽约，从中学起开始写软件程序。高中的时候，他就开发出了突触媒体播放器音乐程序，神童的声名一夜鹊起，微软和美国在线等企业向他伸出了橄榄枝。但他深知自己的能力还远远不够，没有答应。

2002年，扎克伯格进入哈佛大学学习心理学与运算科学。在校期间，他如饥似渴地学习专业知识，并将学到的知识用于实践。大二期间他突发奇想，建立一个网站作为同学交流的平台。短短一个星期，扎克伯格就建立了名为Facebook的网站。网站刚一开通就大受追捧，数星期内，哈佛一半以上的同学都成为了会员，大家利用这个免费平台掌握朋友的最新动态，聊天交友。很快，网站就扩展到美国主要的大学校园，并波及整个北美地区。

2004年，扎克伯格毅然辍学，专心创办Facebook网站，并向同行喊出了“你的不如我的，如果你想加入我们就来吧”的狂妄口号。业界大咖们笑他是夸海口，但扎克伯格相信自己有能力实现人生的目标。他把公司搬至硅谷小镇帕洛阿尔托市，利用自己的技术优势，努力扩大网站影响，到2004年底用户数量突破100万，小试牛刀。

到了2005年，网站的发展不仅遭遇了资金的瓶颈，还惹上了窃取知识产权的官司。扎克伯格有些气馁，他知道自己除了技术优势，融资能力是弱项，一度想把公司卖给谷歌。

但仔细思考后，扎克伯格又有些不甘心。他知道公司的发展方向是正确的，只要培养锻炼自己的融资能力，就会豁然开朗。他选择了坚持，硬着头皮跟一些投资公司接洽谈判，用公司的愿景打动他们，终于得到了第一笔50万美元的投资，公司有了源头活水。此后又拿下了A轮融资1270万美元，B轮融资2750万美元，网站业绩突飞猛进，访问流量超越了亚马逊和迪士尼等网站。

资金问题解决了，但在网站营销中又遇到了麻

## 扎克伯格： 锻造一只硕大无朋的 『碗』

□ 刘志坚

原创

烦。Facebook推出的“动态消息”功能，把好友的各种动态自动汇总显示在页面上。此举因泄露隐私招致大批用户不满，一时群情激奋。面对突发的营销危机，扎克伯格立即道歉，并采取“用户可以对隐私公开进行自定义设置”的技术手段予以纠正，平息了风波。

此次事件，锻炼提升了扎克伯格营销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2007年10月，他推出定制广告服务业务，此举大受客户欢迎，业务量猛增到230万。此后，扎克伯格更加驾轻就熟地运营网站。2012年发起了融资规模50亿美元的公开募股活动，成为硅谷有史以来最大规模的IPO。

进军中国市场一直是扎克伯格的夙愿，为了锻炼沟通能力，以便Facebook在中国发展时能做到尊重中国的风俗习惯，他坚持每天学习中文，并花费大量的时间研究中国文化，在家里他也经常跟自己的华裔妻子普莉希拉·陈用中文交流，于是有了清华大学“首秀”中文，亲和力爆棚的火热场面。

扎克伯格在短短12年间，从一文不名发展成为身家300亿美元的全球最年轻富豪，这些成功源自他注重自己各方面能力的培养，锻造了一只硕大无朋的能力“碗”。

扎克伯格的经历，值得我们好好借鉴。

(图/兜子)



## 如何做到 从月薪 800 到年薪 40 万

□郝培强

我认识她是在2008—2009年，那时候，我和朋友开了一家技术咨询公司。那家公司人不少，不过做技术的只有几个人。跟我接洽的主要就是我前妻和另外一个小伙子。

她代码写得有点乱，我问她是什么出身，她说某大学毕业，后来上了北大青鸟的培训班学的编程。

我个人从来不会天生鄙视任何一个从培训班出来的学生，对所有可以虚心学习，并且有一定悟性的人，都很友善。我就开始教她什么是函数，什么是抽象，为什么代码要工整，为什么要缩进对齐。

这些东西她慢慢学会了以后，代码质量就提高了很多，出的问题也越来越少。

她很高兴，说要请我吃饭。慢慢地交往越来越多，后来就在一起了。

在一起以后，她才告诉了我很多她以前的事情。

她老家在农村，到了十六七岁，她姐姐回老家的时候说，小丫头这么小就在家里务农就废了，既然不上学就跟我去北京打工吧。

她就这样来了北京。她和姐姐一起在门口的小饭馆，招待所打工，端盘子，洗床单，铺床单，等等。她姐觉得要学一门手艺，于是去了理发店打工。

有一天，来了一个小伙子理发，这小伙子穿得西装笔挺，背一个干净的公文包，看起来很精神。小伙子说自己是北京工业大学毕业的，上了一个北大青鸟学编程，现在写程序一个月可以挣8000元。

她就问了一个改变自己一生的问题，她问，我初中都没毕业可以去学编程吗？那小伙子说可以。

于是，虽然她从来没有碰过电脑，虽然她不知道什么是编程，但是她已经有了一个理想，那就是做程序员，一个月挣8000块钱。

半年后，培训结束，她说，她找到第一份工作的时候，就买了白衬衣、西裤、小皮鞋，感觉自己是一

个白领。以前理发，端盘子，都像是伺候人的活。而且她觉得自己现在本事不大，挣少点合理，未来一定可以挣到8000元。

后来，我告诉她PHP比ASP市场大，她就开始跟我学了一段时间，然后找了一份新工作，挣到了4000多一个月。

后来，我们结婚了，她怀孕了，生了我们家小宝贝。断奶以后，她想去上班，第一天下班，她到家就

抱着我哭，我说咋了，她说，老板骂人太狠了，要求太高了，她哭了一整天了。

我说，那就算了吧，哪里找不到一份工作呢。

她说，不，我觉得老板骂得对，这样对我严格要求我会成长得很快的。

于是，每天回家都是哭，但是哭得越来越少。

后来朋友做项目，需要ios程序员，但难找。然后，我说，我老婆做ios做得还不错，让她来帮你吧。那个朋友非常高兴。我就继续问，如果她过来，你可以开多少。他说，你说个价格吧。我说一万二吧。那个朋友答应了。

回家，我问她，一个月一万二，工资翻一倍，你学习有动力了吗？

她说，太有了，我保证可以学会。

一个月以后，她去上班，兴高采烈的。不过下班回来，她说项目好复杂，不知道自己能不能搞定。我也有点担心。过了几天，她说，我们老板想请你吃饭，今天晚上下班你来接我吧，我们三个一起吃个饭吧。

我心说，难道是干得不好，要被开除了吗？

到了那里，寒暄了几句，我就怯怯地问，她做得如何？她老板非常高兴地说，太好了，之前拖了几个月完全没有进展的东西，现在全都动起来了，她简直是我的救星。

后来我们离婚了。离婚后，她进了360，月薪一万五。当时360她所在的部门，她是技术最差的，不过人缘不错，也很好学，很快就站稳了脚跟。

一年多以后，很多同事跳槽，纷纷拉她去，最后她跟着一波同事去了另外一家目前如日中天的公司，月薪一万九。

再后来，干了一年后，她又跳槽到了另外一家BAT级的公司，年薪40万。

头些日子，入职以后，她转发了封邮件给我，是

王天翔，长得五大三粗，只是一名初中生，头脑简单。父母不指望他有出息、赚大钱，于是早年让他进了一家汽车修理厂，老板让他拧螺丝。两个月过去了，与他同时进厂的员工早就学会了，开始学习修车技术，有的人已经不愿意干这活了，跳槽走人了，可是他还是一丝不苟地拧着他的螺丝。刚开始老板、师傅对王天翔都很讨厌和生气，可是渐渐地发现他拧过螺丝的车，真的就没有因为螺丝出过问题。原来他这人虽然学得慢，可是学得很认真，比如他会记录，会琢磨，各种螺丝的用法他都记录在案，慢慢地就记熟了，也就是说他拧螺丝只要记住圈数，就紧了、到位了。

但是拧牢后，他又觉得速度太慢，于是又开始琢磨，发现记圈数要记几百个，而他后来发现刚开始拧螺丝都是一样的轻松感觉，而快拧牢时才开始有手感，而精确到位时的手感非常特殊与敏感，如果能找到“感觉”，那么就简单多了。他闭着

## 拧三年螺丝 的结果是什么

□龙祖胜



她发给HR的信，大概内容是说：

我发给你的简历上说 I 毕业自某某大学，但是实际上我最高的学历是初中而且都没毕业。我是北大青鸟培训以后自学这么多年的，不过我曾经服务于360和某某公司，这些公司的同事都知道我的学历很低，但是他们都可以证明我的工作能力。我之前给你们假的简历是怕初筛的时候就把我刷掉。现在既然已经过了全部笔试面试，我不想欺骗你们，如果你们觉得我的学历是不能接受的，就请收回offer，如果你们觉得可以接受的话，我马上就可以办理入职手续。

最后，这家公司的HR回信让她尽快入职。

她就在那个公司干了几个星期以后，已经是自己所

眼睛感觉，发现往往准确到位时，是最舒服的感觉。而再加一丝一毫，手感就会别扭和不顺手。

就这样，他足足拧了三年的螺丝，成了在这个岗位工作时间最长的人。在一次拧螺丝大赛中，可以使用电动工具，为此他在拧20个不同规格、不同形态、不同长度、不同设备的螺丝比赛中，速度不是第一，但是他有一个特点却被观众席上的一位董事长发现了，就是他拿的工具最准，他拧的螺丝都是一次到位。最后检查质量时，他拧的螺丝100%既没松动，也没有过紧，所以王天翔获得了质量冠军。

当时，一家飞机厂就因为一颗螺丝拧得太紧，造成了机毁人亡的事故。于是那位董事长便请王天翔去航空公司修理厂工作。王天翔没有想到，自己就这一点本事，居然也有人看上。后来王天翔又开始钻研拧飞机螺丝的技术，渐渐地他又掌握了听声音来判断，在他看来，觉得拧螺丝就像是听音乐，因为不同螺丝，不同深度，不同紧度，其声音是不同的，而共同的特点就是当达到非常和谐时，就是拧得最合适的时候，渐渐地他可以闭着眼睛把螺丝拧好。果然此后，他参与修理过的飞机，再也没有因为螺丝出事故。

王天翔成了当地有名的“螺丝工”。后来某航天中心居然想调他，负责招聘的人说：“我们这里不缺尖端人才，可就缺低端的高层次人才，比如拧螺丝大学生不愿意做，没有谁愿意一辈子拧螺丝，而你却是拧螺丝的最高层次人才。”他来到航天中心专门给各种航天器拧螺丝。因为他拧螺丝不紧不松，而且把拧每一个螺丝都当成一项很庄重的工作，甚至当成一件艺术品来做，每拧一个螺丝他都会根据手感、声音以及形态，多方面判断，就这样他拧的螺丝十全十美，从而确保了航天器上无数螺丝的绝对安全。

其实不管干什么，都能成才，关键不是看干什么，而是看怎么干。

(司志政摘自《演讲与口才》2015年12月上 图/曹黑黑)

在小组的骨干了。部门领导认为她做得不错，希望她转行做这个组的team leader，但是她觉得自己还应该在技术领域再学习一段时间，暂时拒绝了。

我看人从来不看起点，只看一个人是不是努力。

我很市侩地把她每一个阶段的工资都列出来，其实也是想说，这是一个从月薪800到年薪40万的慢慢历程，说起来很简单，但是里面其实有无数的艰辛。

有人说她运气很好，遇到了我。我认为我能起到的只是催化剂的作用。本质原因是因为她是一个对的人，遇到了我这样的人，可以加速成长，没有遇到我，也许成长得会慢一点，但是也会在成长。

(天语摘自知乎网 图/李坤)



春秋时期，楚灵王亲率大军伐徐。他的弟弟子干看到大王不在都城，就动起了歪心思。他找到善于用兵的弃疾，说：“国王不在都城，只有年轻的太子在处理朝政。你帮我把太子杀了，我就能当国王。到时候我肯定亏待不了你，让你当主管全国兵马的司马！”弃疾听完，一拍大腿说：“你对我这么好，我就算肝脑涂地也得追随你！”就这样，他们合谋杀了太子，子干当国王，弃疾当司马。

子干当上国王后，就派弃疾去征讨在外的楚灵王。弃疾很快就打败了楚灵王，他要回城时却想：我虽然打了胜仗，回去了不过还是个司马。如果我能想办法把子干弄死，自己不就能当国王了吗？于是，弃疾自己没回去，反而不断传假消息，说自己打了败仗，楚灵王马上就要杀回来了！他又派自己的部下乔装成楚灵王的军队杀向都城，并大声高呼：“楚灵王的大军进城了，誓要将子干千刀万剐！”子干一听，害怕极了，干脆自杀了。弃疾马上回来登基做了国王！如果弃疾心里有丝毫的忠诚仁义和良知，就不会跟子干合谋反叛。他肯跟子干合谋害人，就说明他是一个自私自利的人。当害死子干能给他带来更大收益时，他自然会毫不犹豫地去做！想要合谋害人，你只能去找那些没有是非观

念的自私之人，而与这样的人合作，就等于是把毒蛇放在身边，迟早会被咬死！

同样的事情还发生在了春申君身上。国王总是没儿子，就委托春申君帮他物色美女。有个叫李园的人，对春申君说：“国王估计是不能生育，你给他找再多的美女也没用。我妹妹十分漂亮，我先把妹妹献给你，等她怀孕了，你再把她献给国王。这样，以后就是你的儿子当国王了，整个国家都是你的！”春申

君一听，觉得这个主意太好了，就按照李园的话去做。最后，老国王病死，春申君的儿子果然当了国王。春申君高兴地去宫里，不料，李园早就埋伏下了刀斧手，将春申君杀死。这下，新国王还年幼，整个国家的权柄全都落在了李园手里！李园去找春申君，并不是真的替春申君着想，只是想利用春申君的权势和威望，为自己铺路。当他利用完了春申君，自然要想办法将其一脚踢开，自己独占果实！为了私利，找你合谋害人的人，只不过是在利用你。当他利用完了你，就会想办法将你除去！无论是你找别人合谋，还是别人找你合谋，你本身就已经放弃了做人的原则和底线，放弃了良知。所以你所能找到的也必然是自私自利的人，最终将会反受其害。合谋害人，是与毒蛇共舞，最后被毒杀的肯定是你！

(耿乐摘自《演讲与口才》)

2015年第23期 图/罗再武)

## 与你合谋 害人者， 也会害你

□桃子大人



## 名利中人

□刘墉

晚餐？”

“因为这是纽约最著名的餐

馆之一，东西好吃，视野开阔，服务周到。”

“很贵吧？”我又问。

“当然！相当不便宜。”

“当你说何必争名逐利之时，岂知自己却正在名利之中啊！”

(孤山夜雨摘自《广州日报》)

2015年10月23日)



我有个“小老公”，他比我小了十岁。我对他很好，我老妈常对我说：“别对它那么好！它不过是只狗而已！”

后来我决定给它取名“而已”。这是为了提醒它，它虽然是只狗，但绝不只是一只狗而已。

而已不是我买来的，初三暑假的晚上我和朋友聚会半夜才回来，发现这个小东西趴在我家门口。它耷拉着眼皮，好像下一秒就要昏睡。我“汪汪”了两声，它丝毫没理睬。我心想，不错，有骨气！绝不被人呼来喝去。我把它抱回家，从厨房里给它拿了些酱牛肉和排骨。它突然起身围着食物转了转，嗅了嗅，看了看我，立马狼吞虎咽起来。

那晚我把它抱回房间，丢了一个枕头在地上示意那是它的床，它围着枕头绕了两圈然后趴了上去。很快它就发出稳稳的呼吸声。

之后我带它做了身体检查。医生问，为什么对这种狗也这么好，还带它来检查身体？我非常疑惑，医生接着说，这种狗是中华田园犬，也就是土狗，一般都是农村里的人随便养着看门的。

我没接话，看着而已。

之后我每天下课都早回家。一开门就发现它在院子里迎接我，方式不变，先跳几下，然后绕着我的脚转圈，最后跳着用前脚趴在我的膝盖处求抱抱。

老妈说，白天叫它，它都不应声，就用头顶着院子里的门，一直等到你开门为止。我异常开心地摸了摸而已的小腹，心想，狗就是忠心。连吃肉的欲望都挡不住它迎接我的决心。

但后来我觉得有问题了，连我叫它，它也不回应我，它趴在我脚边，只要我不摸它，不走动，只是叫一声“而已”，它就没什么反应。于是我再次带它去宠物医院。医生说，这只狗是遗传性耳聋，听不见声音。我一下子想起，第一天见到它时，我学了两声“汪汪”，它都很镇定地一动不动。每次我出门它都拿头顶住门，等我用钥匙开门的时候的震动感。

越想我就越心疼。原来的人就是因为你耳聋所以才丢掉你的吧。

一年两年很快过去了，人们说狗的一年等于人类的七年，那

我和我的小老公而已已经顺利度过了七年之痒。

当然中间也发生过一些矛盾，因为它越来越胖，而医生说肥胖对狗是致命的。所以我每晚拉着它跑步，但跑不了多久，它就怎么拖也不肯走。后来我索性给它断了狗粮，只要不跑就没得吃，结果没几天它就跑了。跑到哪儿去了我也不知道，我又急又气，心想，喂不饱你，你还要离家出走偷吃去呀。当然没几天它就拖着一身脏兮兮的毛回来了。

在习惯有它的第三年里，我的分数刚好够到去北京——我梦寐以求的地方念书。我很清楚，不可能带它一块去。我也没法想象它目送我离开，每天用它的小脑袋顶着院子里的门等我回来又等不到的情景。一想到这些，我的心就能酸得挤出水来。我决定公平一点，让它替我选。我在它面前伸出双手，若它先舔我的左手，我就去。先舔我的右手，我就留。它毅然决然地选择了右手。

毕业后的第三周，而已走了。老妈把它埋在了院子里。我说，要不要在上面种一棵树？好悼念，好纪念。老妈说，不要让树苗吸收而已的营养，让它好好投胎，投到一个富贵人家，有人供养，陪它玩耍，耳朵听得见世间的美妙。

我想说，我知道人人都有爱心，人人都渴望有个温暖的小东西陪伴，但请不要为了发泄爱心而养狗。养狗就要真的有爱心才行。

而已，我爱你。

(秦子游摘自百度文库)

图/木木)



来，喝了这杯茶，我给你讲述那个世道的爱情。

#### 第一个故事。

陆游二十岁的时候，和表妹唐婉结为夫妻。两人青梅竹马，伉俪情深，本来是一桩美好婚姻。但由于陆母对唐婉极度不满，逼迫陆游休妻。陆游作为孝子，受当时封建礼教的压制，虽然万般无奈，但最终还是与唐婉离婚。而后娶了新的王氏妻子。而唐婉则被迫嫁给了越中名士赵士程。一晃十年过去，一个春日里，陆游到沈园散步。意外地遇见了唐婉及改嫁后的丈夫赵士程。十年不见，唐婉已比当年憔悴了，两个人四目相触，又不忍直视，万般情怀又从心底涌出，陆游触景伤情，而后在墙上奋笔题下首《钗头凤》。

此后唐婉见到这首词，感慨万千，因愁怨难解，一病不起，不久便抑郁而终。在病中还专程赶往了沈园，提笔在陆游的词旁和了一首《钗头凤·世情薄》。唐婉归去之后，陆游日夜悲痛，无法纾解，后北上抗金，又辗转川蜀任职，岁月更迭中，内心对唐婉的追忆之情非但没有消散，反而越发浓烈。他晚年多次重游沈园，每次故地重游后都会写诗。后来因为眷恋至深，就干脆住在了沈园附近。到了他八十一岁的时候，即便是做梦，也在梦中再游沈园，再见唐婉，醒来便又再写诗。到他八十四岁的时候，感到自己大限将至，不顾年迈体弱，最后游了一次沈园。次年辞世。他写的最后一首关于悼念唐婉的沈园诗名《春游》，这样写道：

沈家园里花如锦，半是当年识放翁。

也信美人终作土，不堪幽梦太匆匆！

#### 第二个故事。

一个叫崔护的书生到长安去赶考，名落孙山，情绪低落的时候去长安的南郊散步。走在半路上感觉口渴，看见路边有一户人家，于是去敲门，想讨碗水喝。过了会儿，有个妙龄女郎来开门，只开了一条门缝，问清了崔护的来由，推开门放他进了院子。崔护一进门，就看见这院子种满了桃花，此时开得正好，桃花娇红，花香四溢。再看这开门的女子，明眸皓齿，柳眉杏眼，可谓风情万种，忽觉胸中莫名如有一阵热流涌动，整个人竟有些恍然。那女子见他盯着自己看，脸微微一红，不胜娇羞，显得更好看了。

崔护对这位开门的女子一见钟情，讨了碗水喝，不肯失了礼数，答谢离去。到了次年的清明时节，崔护对这女子的思恋已经深入骨髓，他又沿着去年走过的路，走到了长安的南郊，再次走到了那女子的家门前。他调整呼吸，按捺心中的激动，想着重逢的第一句招呼，然后慎重地叩响了柴门。良久，门吱呀一声开了。开门的是一个老汉。

崔护说想进去讨碗水喝。老汉把他请进院子里，他看见满院子的桃花开得和去年一样好，一样美。老汉给他送来了水，他问：“去年这家的姑娘还在吗？”老汉摇摇头，说早就不知去向了。

崔护喝了老汉递过来的水，冰凉彻骨，再看满院子的桃花，心中怅然若失。等他慢慢走出了院子，心中感伤，无以言表，于是便在那关上的柴门上写了一首《题都城南庄》：

去年今日此门中，人面桃花相映红。

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

#### 第三个故事。

苏轼一生仕途坎坷，当年被贬惠州之时，因为风流倜傥、才气纵横，博得附近一位十六岁女子的爱慕。每当他深夜于案前吟诗作赋之时，那女子总是在窗外那梧桐树下偷偷看他。终于有一天，苏轼发现了那位女子，见她在月光下，霞裙月帔，眉目如画，不禁看呆了，他推门去寻，那女子却又悄然离去了。不久后，这位女子便向苏轼表露了

# 容错率为零 的那个世道的爱情， □行之





“我要嫁给你”的意愿。而苏轼虽然一生多情，但此时已经六十余岁，虽然在当时纳这女子为妾也只是寻常之事，他却念在自己已步入暮年，不愿辜负这年少女子的韶华，还为这位女子牵起红线，做起了媒人。

此后，他离开了所处的惠州，再也没有有了这个女子的消息，却一直以为自己成全了一桩美事。然而就在他离去不久，这位女子却因为对他的思念至深，抑郁而终了，遗体就葬在了当地的沙洲之畔。岁月荏苒，等苏轼故地重游，再次回到惠州的时候，他听说那位女子早已因他香消玉殒，不禁黯然神伤。

他乘着稀薄的月色，又去那荒寂的沙洲之畔，在那女子埋葬的地方，踱步而行。这时候，月亮渐渐落下，雾气迷蒙，寒意越来越重了，整个沙洲笼罩着如他心中寂寞一般的苍凉。他回去之后便写下凄婉动人的《卜算子·黄州定慧院寓居作》：

缺月挂疏桐，漏断人初静。  
谁见幽人独往来，缥缈孤鸿影。

惊起却回头，有恨无人省。  
拣尽寒枝不肯栖，寂寞沙洲冷。

这三个故事都有关别离，都被三位大诗人用诗词记录了下来，他们当时可能只是为了表达心中的悲痛，却不知，也留给了后人了解那个世道爱情的线索。

陆游和唐婉的悲剧，是受当时封建礼教的压迫，是受那个世道的残害，不得善终。如果放在今天，相对开放的年代，他们真的不一定

要走到生生分离这一步。崔护的悲剧，是受当时信息条件的影响，如果放在现在，崔护一见钟情爱上了一个女子，随便要一个联系方式，根本不会导致佳人再难寻的情况。那么苏轼呢，如果放在今天，即便他不一定要和那个痴情的女子成婚，但总能及时了解她的情况给予关照吧，也不至于最后重回旧地才知道她早已葬身沙洲。

但这就是那个世道的爱情。容不得一丁点儿的错过。天涯路远，通信困难，几年难得一见。如果不能彼此相守，一个转身就是杳无音信。甚至何时阴阳两隔都不知道。那样的世道，一生是只够爱一个人的，唐婉爱陆游，爱上了，放不下，聚不了，便抑郁而终了。仰慕苏轼的女子爱苏轼，爱上了，放不下，聚不了，也抑郁而终了。放在今天，都算得上是难得一见的痴人了。歌词里都唱“不懂爱恨情仇煎熬的我们，都以为相爱就像风云的善变”。但那个世道的爱情，似乎是不够善变的。甚至是过于不变，过于执念了。

那个世道留下来的爱情故事，多是有关别离的。欢喜的故事，他们当时只顾欢喜去了，是没空写诗的。故事转身后，时光越千年，弹指一挥间。时代开放了，没有了封建礼教的压迫。信息科技发达了，没有了音书断绝的顾虑。甚至于人的寿命都长了，恋爱的效率都提高了。一生够爱几个人。但这又怎么样呢，这个世道爱情的结局就一定比那个世道要好吗？

把故事收回到一杯茶里，不知不觉，茶已经凉了。

（丁丁摘自简书 图/张翀）

# 死亡

## 这件小事

□贾平凹



海明威有篇小说，写的是一个人看见妻子在生产，他承受不了人生的场面，就割破动脉血管死了。海明威讲的是生比死可怕。我小时候听水磨坊的老汉说过一个故事，一个人夜里独自在家，有鬼来骚扰，这人不理，鬼很生气，闹得更厉害，以死来威胁，这人说了一句：“我对活着都不怕，我怕死？”这人说得真好，人在世上，是最艰难的事，要吃喝拉撒，要七情六欲，要伤病灾痛，要悲欢离合，活人真不容易。那些自杀的人，自己能对自己下手，似乎很勇敢，其实是一种自私，逃避和怯弱。

既然死是人的归宿，既然寿命的长短是闻道的迟早，既然闻道而死去的时候是一种解脱和幸福，对于死应该坦然。而恐惧的人，不能正确地面对死去，也绝不会正确地面对活着，这样的人即使一时还未死，却错误地理解人生，以为人生就是在有限的时间里吃好穿好玩好，要吃好穿好玩好就去掠夺、剥削、欺骗、伤害别人。这样的活着把自己的肚腹变成埋葬山珍海味的坟墓，穿丝挂绸，把身子变成一个蚕，只能是久久得不了道，老而不死，“老而不死则为贼”了。

（闻林摘自开心网 图/木木）



今天吃完晚饭，本来想去跑步，却在微信上收到了一位上海老同学的消息。

他很没出息地跟我八卦，你知道吗？咱们班上那个某某，居然留在美国了，而且是特殊人才引进计划。

我说谁？他越是着急越是形容无能，最后急得爆出来了一句：就是我们高中时最笨的那个！他这么一说，我才恍然大悟，一下就对号入座了。

不是他刻薄，也不是我戴有色眼镜。

而是当时，那个女孩子，真的很笨啊。

她连续三年都是整个年级睡得最晚、早自习到得最早的同学，上课的笔记也是记得一丝不苟，但只要是老师讲题目，但凡有一个人听不懂，那人必定就是她。

有一次，她拿着物理作业上去，老师反复讲解她都不懂，最后眨巴眨巴眼睛问老师：“老师，我就是搞不明白，你怎么想到要用这个公式呢？”后来这个段子被物理老师在上课时拿到其他班级讲，立马火遍整个年级。

虽然遭到全年级同学笑话、

班上同学排挤，但好在她生性乐天迟钝，一些讽刺、嘲笑，她貌似也根本听不出来……而且她那个时候还有比较志存高远的理想，那就是学医……

一进高三，各个班级都准备了宣誓大会，她上台后居然说了句，她想去美国学医……当时班上同学一听就“扑哧”笑了……

我前面某位女同学掩嘴和同桌窃笑：“就她？化学都不及格，还想去看美国学医……哈哈，我还想去外太空研究火星呢。”

她就是傻呵呵地笑，好像不知道在说她一样。

后来就很久都没有她的消息，只依稀听说她考取了天津一所不甚出名的医科大学。

我听了想，倒是如她所愿了，这样也不错。

没想到一个时间断片，而今再听到她的消息，她居然真的去美国了，还留在了那里。

而她出国的事迹也是颇值得一提，她当年出国并没有申请到

奖学金，家里又拿不出钱，于是她求了家姐四处借债，加上研究生的奖学金和打工费用硬生生凑了第一年的费用，立下字据一毕业就开始自己还钱。

她就是这样硬生生申请了美国匹兹堡一所享有盛名的医科大学读博。然后毕业出来留在当地，还了钱。同学说完还啧啧称奇。其实也没什么奇怪的。再卑微的人也有权利拥有自己伟大的梦想，而任何一个梦想也都有实现的可能。

只是现在人们把梦想这个词粉饰得太光鲜高大，于是好像就只有那些人中翘楚才有资格谈梦想了。至于其他的人，那就都是白日做梦。

于是现实就变得很可悲很可悲，没有梦的人，却在嘲笑有梦的人，把那些美丽的梦用讽刺和流言打碎。让那些有梦的人，跌回地面和自己过一样平庸的生活。

好像这样才是人生该有的轨迹。不管自己在这条路上走得痛苦还是快乐，都要把别人绑架着一起同行。这个世界之所以温柔，是因为有江河湖海，早春的花朵，夜晚的微风，和清晨的阳光。是我们虽然平凡、卑微，却依然可以在这个世界里面做一个小小的自己，遇见喜欢的事情，以及爱的人，然后一点点用心地、努力地、积攒着去实现自己心中微弱的梦想。

哪怕这样的梦想在其他人的手里是多么可笑、可悲与不解，却足以抵抗生命的阵阵空落与虚无，让我们找到活着的意义。

就是这么一种心酸的伟大啊。

所以，每一个有梦的人，继续做你们的梦吧。

只愿你在梦里甜美微笑，只愿世界不再与你为敌。

（司志政摘自《飞霞·星星花》）

2015年第11期 图/豆薇



## 只愿世界不再与你为敌

□ 莫峻



读者们最喜欢问我的问题，都和“最”字有关。

什么是“最”好吃的？什么是“最”好喝的？哪一家餐厅“最”便宜？你“最”喜欢哪一个作家？为什么“最”喜欢背这个和尚袋？

这个“最”字最难回答，因为我的爱好太多，尝过的美味也太杂，很不容易一二三地举出例子，而且对其他的“最”也很不公平。

什么是“最”呢？从比较开始。没有“最”便宜的，就没有“最”贵的了。

通常以价钱来衡量，是“最”俗气的办法，是暴发户的标准。

一只辣椒不会贵到哪去。但什么是“最”辣的辣椒呢？也没有标准，辣味不能用斤来衡量。“最”后，还是用比较了。

把普通的辣，像酿鲮鱼的



## 什么是“最”

□蔡 澜

辣椒定为0级，一直加重，泰国指天椒不过是排行第6，“最”后的夏威夷灯笼椒，才是10。

味道如何？女记者追问我。

不试过怎么知道呢？那种辣法根本不能用文字来形容。

我回答她：“像须后水。”

“须后水？”她大叫，“须后水和辣椒扯得上什么关系？”

“不是须后水和辣椒有什么关系，是和你有没有试过有关系。你们根本没机会剃胡子，怎么知道哪一种须后水最好？”

从一个“最”字，也能看出对方的水平来。像我“最”爱看《老夫子》，和我“最”爱看《红楼梦》，就有“最”大的差别。

“最”字和“渐”字一样，是渐进式的，渐渐地，你就知道什么是最好的。

这是在不知不觉中得到的成果。

等你能确定什么是“最”好，你已经是“最”老了。

(赵世英摘自《看得开，放得下，才是人生》)

长江文艺出版社 图/辛刚)



# 大阅读 懂“升学党”的阅读

正在改变你的同龄人命运的阅读潮流！



单本定价  
28.90元

### “大阅读”系列丛书

逃离枯燥的传统阅读，  
开启阅读“新风尚”。

在阅读中提升审美，  
给世界一个不一样的你。

为你的作文添彩，  
为你的阅读加分！

购买可登录天猫“意林励志图书专营店” (<https://yllzts.tmall.com>) 订购电话：010-51900446

我从小就向往着远方，徐霞客那样的人物格外让我着迷。26年来，我居然在不知不觉之中，走过了4个大洲、61个国家和地区。一路上经历的那些事、那些人，教会我成长，也成为我人生中特别重要的一部分。

#### 得报警找警察……

2011年3月，我独自在菲律宾马尼拉旅行，没想到竟然迷路。天渐渐黑了，巷子越走越窄，两个骑摩托车的黑衣人突然朝我行驶过来，急刹车后两把枪顶在了我的腰间。我想保护装有护照的

刻着性爱的庙宇随处可见。第二次去了沙漠里的拉贾斯坦和繁华的孟买。拉贾斯坦在古代一度辉煌，万里的沙漠里有几座神奇的城镇，也有奇迹般壮观的城堡。在那里我骑骆驼穿越沙漠，可以看到天空中格外明亮的星星，还途经印度最低等级——不可接触人的村庄。如有机会，我愿再去印度，在佛祖涅槃的地方冥想或做瑜伽。

埃及是我一直向往的，尤其是在肯尼基；那重生的，是一个崭新的自己，它破茧绽放，不再受禁锢。

蝇叮过的饭菜，喝的是刚挤出的带着牛的体温的牛奶。其实，我可以选择去徒步要走1小时的县城买更好的食物，可觉得本地人可以过的生活为什么我就不可以？

我曾在泰国清迈素贴山上的寺院参加了十天的冥想课程，二十几个来自不同国家的学员每天身着白衣，吃素且过午不食，不能说话或写字。每一刻都把心念置于当下，观察自己的呼吸、心跳、身体微妙的震动，审视自己的情绪。即使有时嫉妒、痛苦、焦虑、不安等负面情绪涌上

## 17岁上路， 世界是最好的大学

□孙一帆

背包，要是丢了护照就无法按时回新加坡国立大学。我便开始挣扎，对方的拳头落在我的鼻子和头部，鼻子疯狂地往外冒血，我瘫坐在地上几乎失去知觉，“穷学生”最值钱的单反相机也被抢走了。之后，我被几个菲律宾人送进了医院急救，连着好几个晚上噩梦连绵。

当然也有美丽的意外，我曾有免费游迪拜的经历。从肯尼亚到埃及的飞机需在阿联酋沙迦转机，由于航空公司的延误，我须在沙迦等3天才能坐上前往埃及的飞机。与航空公司交涉后，我拿到了免费签证，三天免费的四星级酒店住宿和一日三餐的自助餐，还有每天去迪拜、沙迦各个景点的免费大巴车。

#### 最喜欢的国家？

印度文化十分独特，我曾两次背包旅行印度。第一次是印度北部，令我极为震撼的是性爱之邦克久拉霍。在我的印象中，印度非常传统。可在克久拉霍，雕



#### “贫穷”教给我的

在我看来，旅行不仅是从世界和自然中获取知识和经历，也可以成为一种给予。

大学毕业时，我一个人跑到肯尼亚，前半个月在内罗毕孤儿院照顾20多个孩子，之后去没有水没有电的马赛族原始部落的学校教书，至今身上仍留着被简陋的木板床上的臭虫叮咬的疤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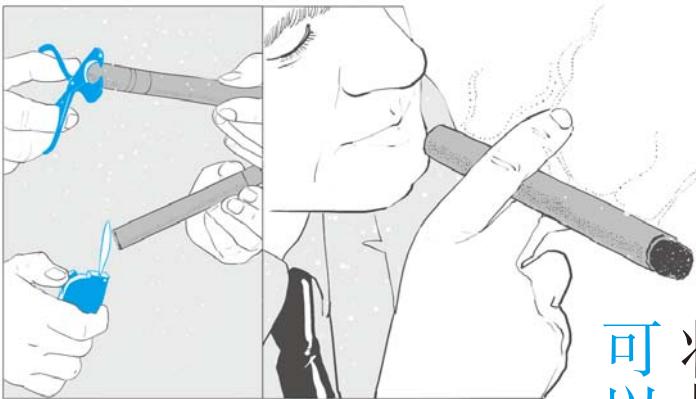
在马赛部落，我寄宿家庭的主人娶了两个老婆，大老婆生了8个孩子，小老婆生了6个孩子，孩子们十三四岁又会生下一代。我所在的寄宿家庭一共有30多个家庭成员，每天要走15分钟的路去村里唯一水源打水（是从周边城市运来的），吃的是被千百只苍

心头，也静静地承认它们的存在，然后观察、包容。

旅行教给我的另一堂课是对幸福的理解。幸福感，是所期待的和所得间的差值：差值越小，越幸福。我曾被缅甸本地人的生活深深打动，很多人家里一无所有，却热情地邀我分食他们所剩不多的食物，在贫穷困苦中毫无抱怨，从他们的眼中看得到内心的平和与喜悦。

人生不应仅仅是学习、工作、挣钱和养家。当一个生命降临到这个世界，便开始了一场修行，学习、工作都是帮助这场修行的方式，不该是目的。而我，是借用了旅行这种方式求知、求索。

（天下摘自《大学生》 图/兜子）



## 将烟草点燃， 可以多漫长，

□张佳玮

《一代宗师》里，丁连山要考校叶问的功夫，先拿话找辙：过什么河脱什么鞋，有多大屁股穿多大裤衩。过去在老家，抽一口正宗的关东叶子烟，讲究多了——然后给叶问点了支烟，叶问就着，接了这一口，没见高低。丁连山承认了：是个大才。

高手之间，点一支烟就能见高低吗？能的。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里，兵器谱第一的天机棍孙老人在长亭抽烟，兵器谱第二的上官金虹在对面给他点烟，其过程不啻一场决斗：孙先生左手三指托烟杆儿，伸俩手指；上官金虹右手两指拈燃着的纸媒，伸三个手指，彼此比划对方脉门，一触即发——结果也是僵持下来，没见高低。

高手点个烟斗这么讲究，真麻烦。然而点烟手法，各种吸烟的工具，确实也不同。香烟，用打火机一凑就得；对付烟斗，得往斗窝里装烟草，不能用塞，一塞就坏。最常见又安全的法子是：把烟草揉松了，装进斗钵到满，略按，英国人所谓“孩子的手力”，压至半满；再装第二层，用英国人所谓“女子的手力”，压到2/3处；最后填满，压住。使火柴，旋转，燎出一个燃烧层，等烟都站起来，开始泛香了，再行点透。这就能抽了。

点雪茄，惯例套路是剪开了，先用火柴绕着圈加温，最后点上，

然后吸一下，给火苗供上氧气，烟头一亮，这就算点均匀了——如果雪茄烧偏了，味道会很怪。

是麻烦吧？没法子，这是因为吸烟这事的历史，本来就很麻烦。由此衍生的器具和套路，更是行外人觉得琐碎无聊，行内乐此不疲。

苏联人苦中作乐开玩笑，说斯大林一辈子对付了无数同僚，“唯一不离不弃没被他处决的伴侣，就是他那撮胡子和那杆烟斗”。一如丘吉尔雪茄不离嘴，烟斗也算是斯大林LOGO的一部

分了。扩展去想，倘说雪茄表现出丘吉尔的豪迈坚定睿智精明，那烟斗就是斯大林指点江山尽在掌握的体现——当然这烟斗实在不是斯领袖的专利。海明威、鲁迅、毛姆、凡·高，都跟烟斗有过瓜葛。往早一点，19世纪的英国绅士早都明白了：你坐那里发呆，总有些手脚嘴眼无处安置的意思。如果是叼个烟斗，微笑点头，就显得高深莫测；想发言了，手拿烟斗说两句，都不用你话说得如何睿智，光手里的烟斗，

都能给你的话加分量长气派，平添几分领袖风采。福尔摩斯每次探案思索时，都叨着他那个著名烟斗，还不忘说：“除了表和鞋带，没什么东西比烟斗更能表达个性了。”不信吗？“黄面人”一案，福尔摩斯在现场捡起个烟斗，立刻就判断：“这家伙身强力壮，惯用左手，牙口好，粗心，富裕。”

正经的烟斗，主要是欧洲人使。世上木头浩如烟海，要试出哪种最佳实是困难，但烟民热情过于高涨，在试过了櫻木、杜松、枫木、榉木、花榈、櫻树诸般种之后，大家终于有了个结论：石楠树根木最好。一来石楠树根天生抗燃，点不着；二来石楠树根本身为了吸水分供树生长，有极好的吸附性能。地中海地区的石楠树根，因为要在岩石沙地里取水，所以格外茁壮。懂行的专家，看见棵好石楠树，就会刻意修剪枝干，让树根特别发育，又不会过于坚硬。到了时节，伐将下来。先把木头削成烟斗雏坯，搁着风干，等水分干透，动手制造。20世纪60年代之后，丹麦仗着林木多产、匠手如云，成了世界石楠树根烟斗的霸主，一如葡萄牙垄断欧洲酒瓶软木塞似的。

也有下里巴人的材料，比如，印第安人早年做烟斗，就地取材，用的是玉米芯。休看此物粗贱，仔细想想，玉米芯多孔散热，轻便易握，还口感清甜。缺点是容易烧焦，不耐久用，但太便宜啦，随用随抛。麦克阿瑟元帅爱旧烟斗，收藏甚多，但自己行军打仗，叼根25美分的玉米烟斗，丝毫不以为然，一如斯大林老爱抽枣木烟斗似的，不在贵贱，在于自己喜欢罢了。

(夕梦摘自《世界上有趣的事太多》)

译林出版社 图/李坤)



8年前，米歇尔·潘对着电脑录了一段7分钟的化妆视频教程。从此，迈上YouTube明星道路，她的化妆视频甚至登上了纽约时代广场的巨幅屏幕。如今，这位28岁的姑娘已是4家公司和1.5亿美元财富的主人，还入选了《福布斯》杂志评选的“2015年30岁以下的30位精英”。

### ★★ 现实生活中是个宅女 ★★

米歇尔的父亲是20世纪70年代末从越南移民美国的，7岁那年，父亲输光家产出走，从此米歇尔和妈妈相依为命。

学校里的亚裔很少，米歇尔因此成为另类。为了融入当地拉丁族裔朋友圈，她把皮肤晒成古铜色，戴着巨大的耳环。但她内心仍然很孤独，她不爱逛商场，更愿意宅在卧室抱着一本百科全书，从头看到尾。

15岁时，她开始写博客，内容为如何卷发、如何制作日本武士面具等。渐渐地，她拥有了每日数以千计的浏览量和留言。

“我梦想在网络空间走红，因为在现实生活中我不受欢迎。”

### ★★ 美女闺蜜 ★★

2007年，不满20岁的米歇尔进入林林艺术设计学院。为了帮家里多赚些钱，米歇尔想在百货店的化妆品柜台找份兼职，却因为没有经验被拒绝了。她并没有放弃，而是换了个方向。

“我十分喜欢美容产品，也积累了不少化妆的窍门儿。我拿起化妆包，打开笔记本电脑上的摄像头，录制了自己第一段化妆视频教程。”

这段名为“自然化妆教程”的视频只有短短7分钟，视频上传后，一周内浏览量就超过了4万。大家开始口口相传。“你知道吗？那个声音很甜的越南美眉



## 美妆教主， 给你好看

□高 峰

能教你化出烟熏妆呢！”米歇尔一发而不可收，制作热情被极大地激发了。她的视频教程越来越丰富，既包括“让嘴唇看起来更丰满的5步”等基础技法，也包括更炫、更有创意，“让姑娘们尖叫”的复杂技法。

在YouTube上，米歇尔的绰号是“美女闺蜜”。

米歇尔在YouTube上的频道开始赚钱了，最初每天20美分，不久涨到每天20美元，每周200美元……她辞掉了在一家寿司店当兼职女招待的工作，“如果你给自己一张安全网，就表明你对自己还心存疑虑；如果拿掉安全网，你的头脑中就没有失败了，因为你不能败，你只能孤注一掷向前冲！”

### ★★ 让兰蔻做出让步 ★★

大学四年级时，米歇尔意外接到了法国化妆品巨头兰蔻公司的电话，请她到纽约开个会。原来兰蔻一直花大价钱请超模和化妆师拍摄化妆视频，观众却寥寥

无几，他们上网一搜，发现了大热门米歇尔，于是邀请她担任视频化妆师和在线代言人。

双方的合作一开始并不顺利。兰蔻想让她把那些不符合公司标准的内容删掉，但米歇尔反对：“人们喜欢我，就是因为视频内容真实。”最终兰蔻做出了让步。

米歇尔的“粉丝”众多，在YouTube上，她是第一位点击量超过10亿人次的女性，在“100个新媒体红人榜”上排名第48。除了教女性打扮以外，米歇尔还成长为“人生导师”，为“粉丝”们指点迷津，例如“我相信命运，相信冥冥之中自有安排，但你得学会找到这些暗示。我所做的，就是睁大眼睛寻找生命中的所有暗示”。

虽然已经名利双收，米歇尔依然过着简单的生活。平时，她喜欢和模特男友泡在一起，还爱看纪录片，一个书包背了好几年。“我不迷恋物质的东西，因为最终它们会主宰你。”她认为生活不是梯子，而是一个圆。“钱买不来幸福，但它能带给我自由，让我做一些有意义的事情。”

(王子摘自百度贴吧 图/吴敏)



李勣是唐初名将，早年跟随李世民平定四方，深得李世民的信任。他与李世民的关系，可以说是达到了“外虽君臣，内实骨肉”的境界。

据说，有一回李勣得了病，李世民听说胡须灰可以治李勣的病，就把自己的胡须剪下，焚烧成灰和成药，送给李勣；还有一回，李世民对李勣说：“百年之后，我要把儿子托孤给你，你不要辜负李密，怎么会辜负我？”把李勣感动得痛哭流涕，还把自己的手指咬出血来以示忠心。

然而实际上，李世民并不信任李勣。《资治通鉴》中记载了这样一件事：有一天，李世民告诉太子李治：“李勣的才能智慧绰绰有余，但你对他没有恩德，恐怕难以使他效忠。我今天把他贬谪到外地，如果他马上出发，等我死后，你就擢升他当仆射，可对他信赖；如果他犹豫拖延，就把他杀掉！”

看完这段史料，我心惊肉跳，原来，李世民之前的剪胡须、托孤竟然都是一种表演艺术，看

似两情相契、水乳交融的君臣关系，竟然隐藏着如此大的猜忌。历史学家柏杨先生就此评论道：

“就在李世民死前的这项试探事件中，所有美好镜头，全部拆穿……”

萧赜是南齐的第二任皇帝，在位期间，曾立其子萧长懋为太子，但萧长懋于永明十一年（493年）病逝，齐武帝于是改立孙子萧昭业为皇太孙。

这个萧昭业，根本就不是当皇帝的料，但他极具表演才能。老爹萧长懋死的时候，萧昭业心里乐开了花，在众人面前（特别是在祖父面前），他表现出一副伤心欲绝的样子，可一回到自己的房间，他就高兴得手舞足蹈。

萧昭业做了储君之后，天天盼着爷爷萧赜早点死，甚至不惜请了一个姓杨的女巫作法诅咒爷爷快点死掉。后来，萧赜果然卧病在床了，但当他来到奄奄一息的爷爷面前，就立即满面愁容，还没等开口，就先哭了起来，萧赜见孙子对自己感情这样深，深为感动。

没几天，萧赜就病逝了，萧昭业如愿以偿地当上了皇帝。他登上皇帝做的第一件事，就是重重赏赐那个姓杨的女巫，以表彰她咒死爷爷的功劳。

萧昭业继位后，本性立即暴露无遗，花天酒地、挥霍无度，不到半年，将国库挥霍一空。

萧昭业的堂叔祖大将军、尚书令萧鸾屡次规劝他，萧昭业都不听，萧鸾担心出问题，便密谋废掉萧昭业的皇位。这个萧鸾啊，也是个颇具表演才能的家伙，极力把自己打扮成一个仁君圣主，大搞行为艺术。

最具代表性的一次表演，发生在498年，这一年，他密令手下人一口气杀掉了萧铉等10个亲王。这么多亲王被杀，得有个交代啊，于是，他便暗中命人告发这些亲王谋反，并鼓动群众要求处死这些亲王。

戏剧性的一幕出现了：当有关人员上书要求处死（其实早已经人头落地了）这些亲王时，萧鸾看完报告后，不但没有批准，反而义正词严地将报告驳了回去，说“一笔写不出两个‘萧’字，亲情是无价的，我怎么能处死自家的子弟呢”。

说到动情处，甚至声泪俱下、伤心欲绝。但有关部门不为所动，坚决站在神圣的法律立场请皇帝大义灭亲，在万般无奈的情况下，萧鸾“出于维护法律尊严的目的”，不得不痛苦地批准了此份报告，同意将这些亲王处死；之后，数天茶饭不思、失声痛哭……

尼克松说：“政治就是演戏。”

古代的皇帝们个个都是影帝，他们的表演，其实就是一种行为艺术、一种超级政治秀，是万万当不得真的。

□唐宝民

## 皇帝们个个是影帝

（冰摘自《金华晚报》）

2015年10月23日 图/孙红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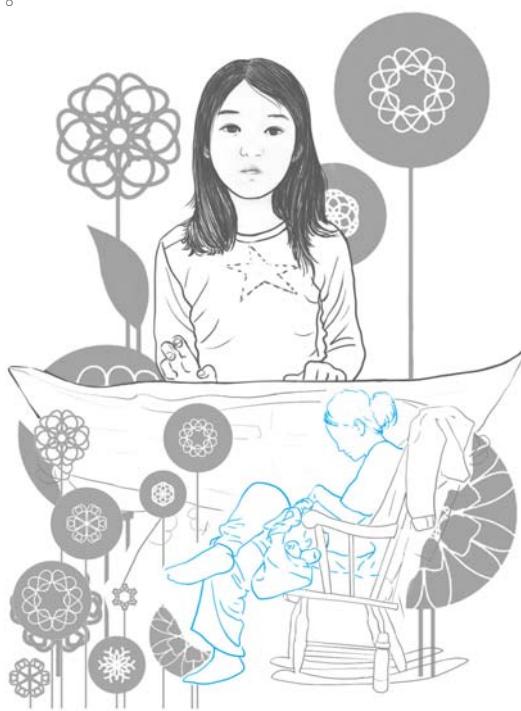
都说女孩子多数长得像爸爸，王菲的两个女儿充分证明了这点遗传学上的小奥秘。

大女儿窦靖童生于1997年，已经是一个18岁的帅气少女了，穿着打扮走中性风，自信洒脱。

而小女儿李嫣呢，之前很少露面，最近却迷上了自拍，在社交网络上放出“李老师教你如何自拍、化妆”的时尚教程视频，9岁的小女孩一本正经地传授“短发的人怎么自拍”、“怎么自拍才能显瘦”，还全部亲自上阵实拍，那小模样，不禁叫人惊叹：“活脱一个李亚鹏。”

但从视频上能够看出来，虽然已经做过一次手术，李嫣的嘴巴那里还是看起来很不自然。没办法，李嫣的先天性唇腭裂是最重度的那种，大概还需要在成年之后继续做手术进行调整。就因为这一点，网络上有人评论说她吓人，他们看不见一个孩子自信乐观的笑容，以及那美丽热情的眼睛，只觉得有缺陷的人就应该自认其丑，躲起来才对。

依然  
是头脑更重要  
□晚睡



王菲在节目中谈过如何对待李嫣的病，“就是把她当作正常孩子吧，孩子在这个成长阶段，完全取决于家长的心态，我觉得我们的心态会影响她，尤其在她这么小的时候，我现在真没觉得她是一个（特殊的孩子），我觉得她很美。”

而李亚鹏也是这样的态度，他将女儿叫作“神”，因为“南美有一个传说，唇裂婴儿是降临到这个世界的神”。

李嫣的幸运就是遇到了这样支持她、鼓励她的父母，她如今面对镜头的落落大方，就是这种“你在父母眼中是最美的”态度结出的甜美果实。

我经常在微信或者微博上收到各种女孩子的自拍或者照片，把人生的所有失败都归结到“我长得不好看”这点上，自卑得甚至需要一个陌生人来给自己肯定。

这些人的不幸，大多根源都在“爸妈不觉得我好”。她们自小就缺乏足够的支持，不曾真正

正建立起自我的力量，然后又在社会上灌了一脑子“颜值高于一切”的糊涂汤，所以人生就卡壳在外表这一关上了。

要说在出名的女人的相貌中，洪晃可算是最不好看的了，这种不好看甚至不是靠化妆或者修饰就能改变的，圆扁的面孔、蒜头小鼻子，她有一张连高明的化妆师都觉得犯难的脸。

不漂亮就不漂亮。“相貌和出身是每个人都无法选择的，一点儿没脾气，就看运气。”洪晃放弃去弥补它，“我的性格和聪明是我最大的长处，而我的长相是我最大的短处。”努力发展长处，短处干脆就置之不理是洪晃成年后所走的人生路线。“我的脸皮已经很厚了，骂我丑真太不稀奇了。”

因为自小她身边都是各种摩登女郎，她看到了那些“漂亮人”精致的服饰和容貌背后的悲哀，“她们的一生唯一的嗜好可能就是打扮自己，然后把自己像一碟精美的小菜一样贡献给她们的男人”。

最后，洪晃说自己受益于自己的“丑”，“我这非常不招人待见的相貌帮我建立了人性和人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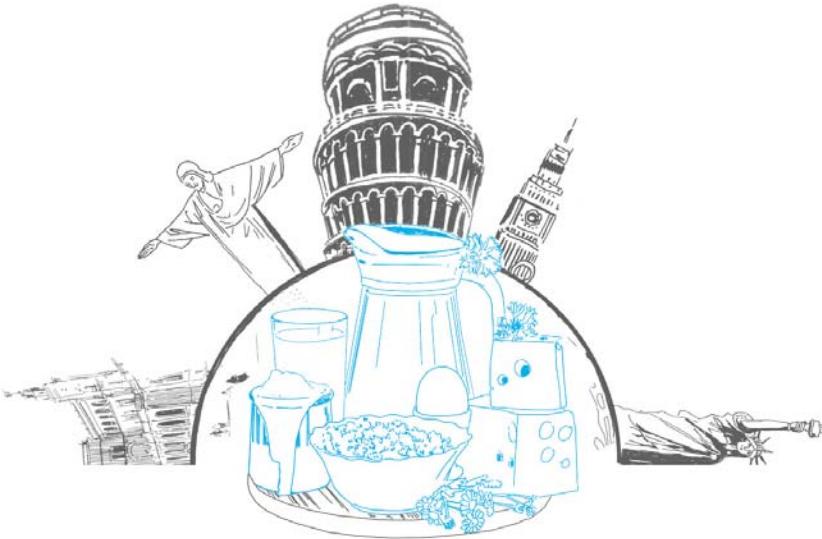
《简·爱》中，罗切斯特问相貌平平的简·爱：“你很沉着。像你这样身份地位的孤儿，哪来的这种沉着？”简·爱说：“它来自我的头脑，先生。”

如果你长得不好看，那么头脑决定一切，你得努力拼智慧、知识、阅历、水平。如果你长得好看，那头脑更重要了，会避免你被狂蜂浪蝶消费，在凶险的人生中为你一路护航。

说来说去，即使在颜值时代，依然是头脑更重要。

（海棠无香摘自作者微信公众号）

图 / 周弘 豆薇）



# 花样早餐，不可辜负

□李碧华

新加坡的早餐一如进补，肉骨茶加油条，或是半生熟蛋（浇上黑酱油吃）喇沙咖央多士南洋独特咖啡，非常浓烈，充电足够一天之用，不管是中药香还是咖啡香，都能把睡魔驱逐出境。

比起来，台湾清粥小菜、虱目鱼丸汤、永和豆浆烧饼油条，偏于“暖”，暖心暖胃就可，刺激不大。

旅游在外，才悠闲地吃早餐。

在日本，大部分面包店就是早餐店，六点半至七点开门，先传出阵阵诱惑至极的小麦特有芳香，各人随意挑拣新鲜出炉面包，再加一杯饮品，在店内一角享用，为一日之始做好准备。

百货公司地库和食品超市（如阪神）有发芽玄米便当、八爪鱼丸子和煎饼、寿司……大阪梅田区的面包店我都熟悉，而且知道啥是“镇店之宝”。常去阪急三番街Cookhouse，那儿的牛角包格外香酥可口，外层蜜糖焦脆，胜过任何馅儿，一出炉即被抢购一空。每月推出配合季节时令新设计，叫人惊喜，例如本月有天然酵母栗子蛋糕、紫芋包、蛋沙拉十谷三明治、生火腿杨花小萝卜沙拉、三芝（三款芝士）包。

每次回来都怀念丝袜奶茶，间中恢复港式早餐。平日迟起没怎么收过免费报纸，清晨地铁站快餐店附近，左一份右一份的递来，掀掀也不错，看上几份日报，实在太多了，看不完。

这天排队时，店员问：“要不要加黑松露菌？”“啊？什么？”“加四元，有黑松露菌配炒蛋。”

——深秋，此珍菌当造。我在酒店“豪”过，黑（或白）松露炒蛋加多士加咖啡，那早餐是180美元。如今你告诉我是四元？试问能有什么？

俄罗斯富豪，英超车路士班主阿巴莫域治，在纽约吃一顿，不外松露牛扒红酒，就花了52221美元（四十万港币）。世上贫富悬殊各有各的命运，本城升斗小市民多付四元扮“叹”松露，已心满意足——香港就是这样可爱！

我在香港最避之则吉的早餐是茄汁焗豆。英国一项研究报告，推算出复杂的“舒适食物”方程式，以焗豆多士最能勾起愉快童年回忆安抚人心。

圣诞新年快到了，冰岛“雪上加霜”。已在环球金融海啸中

濒临破产，冰岛货币克朗大贬值，过往人们遨游冰川火山泡温泉，消费惊人，如今已沦为“抵玩”，实在令人唏嘘。

更唏嘘的，因货币贬值，入口食品和原材料价急升，生意难做，财雄势大的麦当劳近五十港币卖一个包也回不了本，站不住脚，宣布全线结业。

忽然想起冰岛的哀伤，虽未致“唇亡齿寒”，但亦有“身在麦中不知麦”的感悟。

麦记不算“福”，吃得起吃得上却不选它是我们的自由。不过，假如，万一，某天连麦记也失去了，日子怎么过？这不是一雨成秋而是一击即溃。意味着险恶与灰败，是饥寒交迫岁月的揭幕礼。

一念至此，便到麦记来客早餐吧。有烘面包、炒蛋、猪柳、炸薯饼、牛油、果酱、热香饼、扭扭螺蛳粉、汉堡包可供挑选——最寻常的日子，最沉闷的选择，最普及的分店，最平凡的食物……

记得朋友重病卧床，她晚晚都不敢熟睡，生怕入梦之后再也醒不过来。她道：

“每天清早一觉醒来，睁开眼睛，蓝天白云，红日高照，啊，我尚在人间，生命多美好！来一客早餐……”

小心翼翼珍惜每个早晨每客早餐，带着乐观欢快的微笑“倒数”。

她撑了好一阵。

后来与世长辞。

无论如何，我们感恩，并且知足。活着，真好。但谁不是“倒数”？

心头一酸。吃一客早餐，吃出诸般感慨，始料不及。

唯有倒头大睡，以解千愁。

（何其多 摘自豆瓣网  
图/点点）



诺白确定那通电话里的声音是林森的，对于诺白而言，即使林森化成灰，声音也不会消失在她大脑的洪荒里。但林森已经有三年零八个月没有给她打过电话了，从他们相约最后一次见面到如今，井水不犯河水，诺白以为这辈子应该都不会再和“林森”这个名字有联系了，直到半个小时前那通电话。

诺白也不知道今年上海的冬天为什么这么冷。自从与林森分手之后，诺白竟也没有想过要再谈恋爱，说是没有遇到合适的人也好，说是故意屏蔽那些刻意讨好的人也好，或者说，诺白并没有忘掉林森。一个人的冬天始终比两个人的要冷一点，何况林森还喜欢把自己的手搓热了，拉着诺白的手放在口袋里。

诺白会窝在沙发上看《老友记》或者《欲望都市》，这是好多年前和林森窝在沙发上一起看的戏，林森会挑剔太多戏剧里的对白和桥段，唯独对于这两部没有异议。林森会在大冬天泡绿茶，腾起的水汽让窗户染上一层白雾，然后林森用手指写一个“white”，歪歪扭扭，却格外有特色。林森叫她“白”，是因为诺白真的很白，不仅肤色白皙，

□周宏翔  
原创

## 陌生熟悉的

有时候也傻傻愣愣的，有些犯白痴。但诺白确定，这就是林森对她的专属昵称，没有他人。

诺白一整天都非常忙，因为上周业务部的一个错误让她不得不推翻之前已经做好的方案重新设计一套新的，所以诺白推掉了晚上的活动，直到七点半才离开办公室，下楼的时候，诺白的手机落在了桌上，铃声叮叮咚咚突然响起来。她接起来的第一声，就听见了他说“白”。

林森是出国了，去了美国还是加拿大，诺白已经不记得了，林森出国也不过是草草交代的一笔，没有什么额外要叙说的笔墨，只是林森一去就没回来，也没说多久会回来，一个星期之后手机就已经打不通了，留下的地址也是查无此人，总的来说，林森失踪了，具体去了哪儿，诺白竟然是那个不知道的人。

诺白专程去查看了那一周的

新闻，没有飞机坠落，没有中国人在异乡逝世，没有恐怖分子暴力袭击，也没有任何关于林森失踪的线索，那是云淡风轻的一周，就像是林森下楼遛了一圈，买了一杯关东煮，回来开门换鞋，打着饱嗝进了浴室，洗澡睡觉一样平常。

林森终于去了他觉得自由的国度，就是他们一起窝在沙发上看到的电视里的那些场景，诺白再看的时候，只会把林森的样子随意放进去，有时候她觉得很搭，有时候她也觉得不搭。诺白觉得林森是一个出口英语闭口英语的人，他活得就像一个外国人，他会学外国人有固定的牙医，学外国人的穿着梳洗，学外国人的礼仪和疏离感，学外国人的独立，他简直忘记了自己在上海，随时都会和路过的外国人 say hi。林森说，诺白，我们要赚很多很多的钱，不是为了过更好的生活，而是为了自由地生活，“更好”和“自由”是有本质差别的。

诺白看着手机里的那个陌生得号码，陌生得她多迟疑一秒都觉得是推销广告。但诺白还是接了，电话的那头，他的声音简直和过去一模一样，他说：“白，我在你家楼下，我是齐淮。”

诺白当然不认识什么齐淮，她甚至认为这就是林森的一场恶作剧，但是当诺白站在她家楼下，看着那个穿帆布鞋的少年时，她真的一点也不认得眼前这个人了。

他说：“我是齐淮。”顺势伸出手来。

(请读者续写，1500字以内  
截稿日期：2015年11月28日)

(图/麦小片)

投稿信箱：1922077234@qq.com

咨询电话：010-51900481

### 作者简介：

周宏翔，作家，编剧，代表作有《相遇是比爱更美好的事》等。



我被这句话惊到了。

拿着点心的手有些顿住，她看我惊愣的样子禁不住笑起来，眉眼弯弯煞是好看。

她说：“也许你不记得我了，不过我可还记得你，你的样子一点没变。”说着她优雅地往嘴里送了些红酒。我想了半天也没有想起来，挠了挠头对着她腼腆地笑：“我还真不记得了，不好意思啊，嘿嘿嘿。”她轻轻摇了摇头说：“你不记得也正常，那是几年前的事了。”我听她并没有责怪我的意思便放下心来，随手拿起一块甜点吃起来，嚅着嘴问：“那是什么事啊，好事还是坏事？”她就那么看着我说：“好事啊，你当时用了一块小面包救了两只流浪猫，最后那两只猫在你走的时候还依依不舍地舔你的手背呢，我抱着它们在火车站跟你说再见”。我仔细想了想，好像是有这么回事，讪讪笑了两声继而问道：“那两只猫呢，现在怎么样了？”她栗色的眼眸变得有些深邃，说：“它们还是喜欢流浪，走了。”寥寥几句带过了这个话题。这天晚上我们聊得很投机，一直聊到凌晨两点，在她的热情邀请下我决定在她家多待几天。

在她家待的日子不断被我推长，父母、老友打电话叫我回家，我都以有事推托了，如此反复几次，他们都说我中邪了，我说他们才是中邪了呢，我只是遇见了一个让我满心欢喜的女人。

我觉得她真有教养，无论说话、吃饭、谈吐间都流露出大家闺秀的样子，而且一点不高傲。

她吃饭的时候就像在欣赏一件艺术品，连刀叉碰撞的声音我都觉得那么好听。

她弹琴的时候，整个世界的花都盛开了，她还淡淡地笑着，那么淡，她的笑那么美，就像她

# 小乔初嫁

□凉信 原创

(后续)

## 前情回顾：

我去北京，和女友在车站分手，被一个自称叫小乔的漂亮女作家看到，话匣子就此打开，一路上我们成了朋友。到了北京，小乔请我送他回家，于是我跟着小乔走进了她极华丽的住所，小乔却告诉我，她就在那个站台一直等我出现。

(作者：阿娜尔古丽，详见《意林》

2015年第21期)



的唇边绽开了一朵优雅的雏菊。

.....

跟她在一起，简直有太多美好的事了，我一定是无法自拔地爱上她了。

我决定向她表白。

那天晚上，我准备了999朵心形玫瑰向她表白了，我看她一副泫然欲泣的模样，她跑过来抱住我，我正惊喜于她就这么接受了我的幻想中，突然感觉到心口一阵剧痛，我推开她，看着她皮笑肉不笑地拿着我的半边心脏。我全身麻痹，心口却是剧痛加剧，半倒在地上，说不出话来，只是死死地睁着眼盯住她。

似乎知道我要问什么，抓着我还在跳动的心脏慢慢靠近我轻声说着：“亲爱的，你还记得你当初是拿什么救活那两只小猫的吗？面包？你以为那是面包？！”她一下变得有些愤恨，“你知道那是什么吗？！那是我们一家最后的食物，你从我们这里随手就拿走了，又随手给了那两只猫，可是我呢？我就在绝望里看着家人死在我面前！所以我要你的半边心脏来祭奠我的家人！放心，你不会马上死去，只不过你会比以前衰老得快两三倍而已，我要让你感受到你比别人衰老得更快的感觉，哈哈哈……”她的声音越来越尖锐，越来越愤怒……

我陡然惊醒，发现我还在火车上，乘务员目不斜视地从我面前经过，她推着的小车擦着地发出咕噜咕噜的声音，我擦了擦额头上的冷汗，捂着有些微疼的心口，心想原来是个梦啊，还好是个梦啊，我整理了一下行李背着背包走了，全然没发现座椅旁边绒白的狐狸毛。

(图/麦小片)

## 诗剧



雪花绕着我细语，  
我身后的雪地，  
木屋留下了小洞些许。  
但此路无人感兴趣，  
来踏寻觅的足迹，  
待寺庙钟声再一次响起，  
脚印将被覆盖抹去。

——艾米·洛威尔



国家主席习近平访问英国，中国驻英大使刘晓明在记者会上表示，这堪称一次“超级国事访问”。

说是“超级”，除了因双方就一些重大议题作出商讨之外，也因为英方接待的规格十分之高：英女王会在皇家骑兵检阅场举行盛大欢迎仪式，一同检阅骑兵队卫队和仪仗队，之后习主席夫妇将被接待至白金汉宫下榻两晚，属最高规格接待，且乘坐象征英国王室权力的金马车抵达皇宫；习主席会在英国国会发表演讲；英国首相卡梅伦，除了正式

大多数在白金汉宫。

白金汉宫内的国宴设在“宴会厅”，当中摆放了一张马鞍形的超长宴会桌，长23米，宽8.5米，长度有需要时可以调整。这个宴会厅于1850年由维多利亚女王建成，并于1914年设下第一场

室的厨房，也不例外。

在维多利亚女王及爱德华七世那个年代，英国国宴可谓十分丰盛，总共几道菜呢？答案或会让读者发出惊呼——有12至14道菜！

以1906年英国王室在温莎堡宴请挪威王室的国宴菜单为例，当中便有近10道菜，包括：

鲟鱼鱼子酱、西红柿清汤、香鱼酱、鹤鹑片、香煎炖羊腩片、春鸡多士、再配以维多利亚式沙拉、芦笋、西班牙式馅饼、鸡蛋牛奶松布丁及精美小食。

但100年后的今天，在政治和经济的双重作用下，王室厉行节约已是大势所趋，国宴菜单也因此大为精简，缩减至4道菜，与美国国宴一样。头两道通常是鱼和肉，后两道是布丁、甜品或水果。以2007年在白金汉宫设宴的一份国宴菜单为例，当中只剩下4道菜：

皇家龙利鱼柳卷；羊羔卷，配以豆类、马铃薯、西兰花、沙拉；朱古力饼；水果。

又例如2008年3月26日，女王在温莎堡摆设国宴，共有158位宾客。国宴菜单共有4道菜，包括：

蝶鱼柳；羊肉片，伴以洋蓟、蚕豆、胡萝卜、花椰菜、马铃薯；大黄馅饼，配以云呢拿忌廉；水果。

相信读者的第一反应大多是：“不是吧？国宴就如此？西式料理三大珍味：鱼子酱、松露、鹅肝，一样都没有？”对，就是如此。时至今日，王室盛宴除了排场之外，菜色也真的没什么稀奇。在这里也看到，民主化潮流对英国王室起了怎样的冲击。❸

(秋月摘自《南方人物周刊》)

2015年第32期 图/周公子)



商讨场合之外，也会陪同习主席出席多场在伦敦的访问活动，并一起到曼彻斯特城访问，更会到其官方乡间别墅契克斯别墅晚餐，上演中英版的“庄园外交”。

当然，英女王摆设国宴款待，自然少不了。国宴，是英国王室宪制角色的一部分，当外国元首获邀访英，在其国事访问的第一夜，英国王室成员、政府官员和社会贤达，便会与这位国宾及其外交随员欢聚一堂，这不但是一种欢迎仪式，也是巩固两国外交关系的重要一环。

英女王举行国宴的地点，绝

## 英国国宴

蔡子强

宴会，由乔治五世宴请丹麦王室，菜色包括龙利鱼、鹤鹑、羊肉以及草莓。

至于在另一处国宴宴请地温莎堡，国宴则设在圣·乔治礼堂，那里的宴会桌更长达53米，能够款待多达160位嘉宾，较白金汉宫更为宽敞。这里的“大厨”是英国现存最古老的厨房，已经侍奉过32位国王。

国宴的菜单，通常在几个月前已经定下来。先由主厨建议两款菜单，再由女王最后定案，两者择其一。菜单以法文撰写，因为法文被视为烹饪的语言，顶级厨师以此来沟通，即使在英国王



# 时间 胶囊



未来的模样，过去的情结，纠结的爱情、梦想、烦恼，或者别的，无论此时此刻的我们如何沉浸其中难以自拔，如何充满好奇，希望借魔镜看穿一切，但都是无果之花，只有时间，亘古公平，静静流淌，检阅一切。把你此时此刻的故事、情绪、暗恋，以及一切想要封存起来的秘密，写成200字以内的文字，发短信（13717688046）给我们吧，将它们寄存在《意林》“时间胶囊”之中，等待时间的检阅。

**【第一次】**这是我第一次一个人坐着大巴去远方，可见你在我心里是多么重要，但是我发现我的“第一次”在你心里不是那么重要，你以为带我吃好吃的是我长途跋涉最好的馈赠，其实我想要的只不过是你能陪我聊聊天，而不是我盯着你，而你抱着手机。可能是你我的世界都有了改变。我不怪你，但是我不知道我对你的热情还能维持多久……  
(158\*\*\*\*79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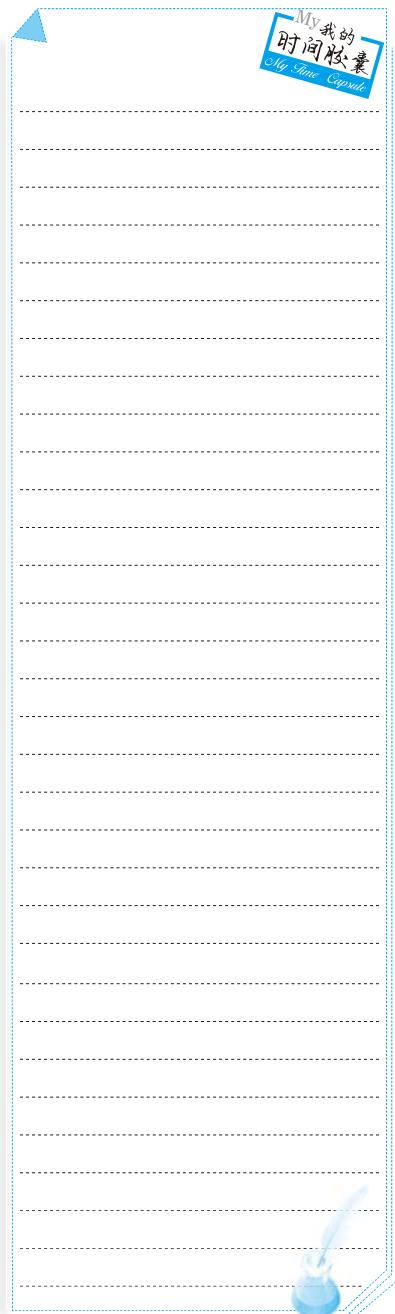
**【平行线】**我用整个青春年少喜欢你，我将我的青春全部送给你。那年，我们相遇，你初三，我初二，那年，我们相知，你高二，我高一。你是你们班的班长，我们是同班的团委，我们的名字一起出现在年级办。你加入学校足球队，我加入篮球队。你想去当兵，我喜欢军绿色。但我们注定是两条不相交的平行线。王学长，谢谢你。花样年华的岁月给我一段暗恋来回忆，让我的青春没有遗憾，愿你安好。  
(152\*\*\*\*5538)

**【念想】**清晨来学校，第一件事便是寻找你的面容。左顾右盼的我却在四目相对时选择了躲避。放学了，我会刻意调节自己的速度，为的不过是能在你身后自然地看看你的背影。  
(159\*\*\*\*4351)

**【相遇】**如果我没有点开那个图标，也许我们永远不会相遇。年少却又映着青春的我们就这样踏上路程。是你让我明白喜欢不只是用来愉悦眼睛的情感，而是能在时光溜走时还能保持当初的模样。从未想过放弃这份感动，我们都在忍受，同时又在感谢彼此，谢谢你，YJ。不管之前有过多少的不美好，但能在最美的时光遇见你何尝不是一种美好？  
(133\*\*\*\*7424)

**【青春】**我不一定会考上北大清华，或许我的成绩没有那么拔尖，没有什么过人之处。我只希望我的生活有喜欢的事，有让我无悔的每一天。凭自己的努力，去一个适合我的大学。我认为，青春是该付出在那一纸试卷上的，但青春不全是一张试卷，有目标，有理想，有快乐，有你们，足够。  
(182\*\*\*\*2430)

**【重识】**对不起，原谅我如此懦弱。我敢对你说，“我心上人在这里”，却不敢把眼泪、快乐通通说给你听，如果有幸，你猜到我说的是你，那我告诉你一个秘密：两年后，你会在你的大学和我重新相识。然后，不再分离。  
(184\*\*\*\*0857)





## 如何看待屠呦呦获诺奖 PK 黄晓明 baby 大婚事件

近日，黄晓明和Angelababy大婚，备受全民关注，与此同时，中国科学家屠呦呦斩获诺贝尔奖，得到关注的同时，好像风头并不敌教主的婚礼。对此，部分网友称中国科研人员为国奉献多年，最后不如艺人更获关注；但也有网友不服，认为大家都更愿意去接受轻松的娱乐消息，但并不表示对科学家不尊重、不重视。大家又是如何看待这件事呢？

**@陈啊啾：**没有轻松容易的成功，我们又焉知明星走红前吃的苦就肯定比科研人员少呢？

**@我匿名：**看到这个问题我很愤怒，一个民族把演艺界明星捧得比天还高，那么它是不堪一击的。中国现在厉害的科学家都是老一辈的，等老一辈的去世了，谁来拯救，弥补，难道是艺人吗？

**@正经叫兽：**中国人长期难以获得诺贝尔奖的背后恐怕首先是中国科学家得不到应有的尊重和评价。记得小时候老师问我们，长大后理想是什么。我们回答：“科学家！”希望不要有一天，孩子的答案是：“大明星！”

**@在下良辰：**黄晓明结婚更像是一场商业化运作，追求的就是曝光率，而科研工作者往往为了工作放弃曝光，由此对比两件性质不同的事件并得出科研人员不如娱乐明星的结论，我只能说——“我叶良辰不服”！

**@客观一点点：**屠呦呦的关注度并不低。有个细节值得注意，已经85岁高龄的屠呦呦希望不要宣传，屠呦呦的先生也表示，屠呦呦太累了。认为一个科研工作者应该被媒体关注，很可能是旁人的一厢情愿。

**@恩及：**大家对屠呦呦所研究的领域不了解，不可能高谈阔论，但是这并不妨碍人们对于屠老的尊重，也并不妨碍人们对于科学的尊重。但明星结婚这事则不同，这是多好的话题。背后还可以引申出各个家庭成员的终身大事，全都是大家喜闻乐见的谈资。

## “扶老人险”上线引争议，买还是不买

最近几天，支付宝上线一款名为“扶老人险”的保险，买了这个保险产品之后，如果不幸发生“好心扶起受伤老人反而被讹”的意外状况，最高可获得2万元的法律诉讼费用赔偿。有人认为，“扶老人险”保障的是法律诉讼产生的风险，不是个人赔偿金，治标不治本，也有人说聊胜于无，你怎么看？

**@小温音：**“扶老人险”的积极意义在于其解决问题的思路，是基于经济调节的手段，并侧重于对人们合法利益的关注与保护。而“扶老人险”之所以引起争论，恐怕还是跟人们心中根深蒂固的义利观有关。商品交换本就是相互自愿让渡商品所有权。

**@汪宇萌萌哒：**不知道该怎么表达自己无奈的心情了。中华民族素来有尊老的传统美德，礼仪之邦，但一些人却为了利益去讹诈，优秀传统无法发扬，若做好事是在自身利益有了保障的情形下才会去做，无疑使之变了味道。

**@设计师-许昀：**别说是为良知投保，用商业来衡量良知，你把法律又置于何处。别让商业赢了民众的良知和道德、还有智商。

**@Elliot\_reach1130：**明明通过戳社会痛点，赚取超额利益，再披上营销外衣，假装站在道德制高点，就有一堆人叫好。怪不得这种人性营销陷阱总是屡试不爽。

**@小逗比爱小肉球：**我想说的是，那些说谎的老人以后会死。但是身为年轻人，如果因为这样而以后都不再扶，那会是我们素质的退步，社会的一大损失。

**@木头梓：**不知道该说什么了，道德上的问题最后用金钱利益来解决了，确实“机智”。只希望自己就算扶了，也没必要使用才好。不过购买还是必要的，保护自己也是必要的！

以上评论由《意林》杂志新浪微博、《意林》杂志腾讯微博、百度意林贴吧网友提供

<http://weibo.com/yilinzazhi>

<http://t.qq.com/yilinmag>



如果仅仅跟韩国人吃饭，那只是客套的礼节，喝酒才是了解韩国人真实心理和行为的一个不可或缺的环节。

韩国人的“专地专用”体现在吃饭有吃饭的地儿，喝酒有喝酒的去处。

刚开始我很害怕跟韩国人一起吃饭，因为同时用筷子、勺子令我很不习惯，后来我留意观察了一下，韩国人吃饭时都是筷子和勺子并用，吃饭又必须有一碗主打菜——汤。他们夹菜用筷子，吃饭和喝汤都用勺子，更替自如，训练有素，但我觉得真正起到加速作用的还是他们特有的勺子。勺子的容积较大，吃饭或喝汤时，这把勺子需要全部送入嘴里。韩国人吃饭几乎都呈孩子般“啊”式吞咽的状态，三下五除二，碗里就干干净净了。

快快地结束正餐，接下来就进入“第一场”酒会，这一次一般喝的是啤酒。大约喝上一个小时，又开始转入第二家酒馆开始“第二场”酒会，这次烧酒当家了，有的还要加上“炮弹酒”，也

就是啤酒、烧酒混合在一起，一口下去恨不能把人的脑袋炸开。

“第二场”以后有的人会去卡拉OK，算做“第三场”的结束。

可有的人还不尽兴，他们会转战“花酒”酒馆，就是那些有异性陪酒的高档酒馆，这样来不到凌晨五六点很难回家。韩国

的出租车越晚生意越火，司机们的车上各种清扫工具一一具备，即使酒鬼吐得一塌糊涂，司机从瘫坐在地上胡言乱语的酒鬼手里拿到钱，也对他们一鞠躬，便转身清扫车厢，最后用清新剂一喷，又去接另一位不知闹到何种程度的客人。

韩国人不会在白天喝酒，他们有“白天喝酒是鬼”的说法。白天吃完饭，他们便要去茶馆。刚刚还在饭馆里狂吞大嚼的食客们一旦出了饭馆进茶馆，便成了情意款款、浅斟低诉的绅士、淑女们了。

我最喜欢的还是传统的韩式茶馆，一进茶馆，韩国传统乐器伽倻琴弹奏出的琴声如泣如诉，不绝如缕。古朴的腌菜缸静静地放在茅草屋檐下，木棱小窗户镶嵌在糊满泛黄旧报纸的墙壁上。去这种茶馆最好选下着小雨的天气，向老板娘点一张海鲜鸡蛋饼，就着粗瓷碗里的热茶，就那么悠悠地品着时光。

(何平摘自百度文库 图/曹黑黑)

## 韩式吃喝

□梁军



### “意林中国知名中小学文学社联盟”通讯

新的一年，意林将成立“意林中国知名中小学文学社联盟”，携手全国各地中小学文学社，共同展示校园文化。我们将开辟一个崭新的栏目，为所有中小学文学社拉开序幕，展现全国文坛的新生力量。

\*只要你们的文学社拥有期刊或报纸，就可与我们互换样刊。

\*只要你们的原创文章得到所属文学社的推荐，就可以参与我们文学社联盟的投稿，得到与百万读者见面的机会。

《意林》为各大文学社穿针引线，成立“意林中国知名中小学文学社联盟”，共同寻找新一代文坛势力。

近期加入“意林中国知名中小学文学社联盟”的有：河北省石家庄市第十中学文曲文学社、辽宁省大连市第十一中学金石文学社、四川省泸州市泸县第一中学东皋诗社、广西北流市明瑞高级中学花季拾贝文学社、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察右中旗第一中学青春派文学社、吉林省四平市第十七中学韶韵文学社、安徽省蚌埠市第二中学小草文学社、广东省湛江市第一中学春蕾文学社、广东省韶关市乳源高级中学石坑崆文学社、广西柳州市来宾实验高级中学夏花文学社、湖北省随州市曾都区第一高级中学星星河文学社、江苏省徐州市丰县宋楼中学花季文学社、安徽省宿州市第二中学学子墨文学社、山东省泰安市第一中学萃英文学社、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第二中学蒹葭文学社、广

东省雷州市白沙中学沙泉文学社、河北省唐山市丰润区沙流河镇中学启航文学社、浙江省舟山中学镇鳌山文学社、福建省泉州市永春一中帆影文学社、北京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创意写作社、福建省泉州市安溪县俊民中学榕村文学社、广东省广州市南武中学阡陌文学社、贵州省遵义市湄潭县求是高级中学西江玥文学社、吉林省吉林市永吉实验高级中学菁华文学社、江苏省徐州市第三十五中学汉韵文艺社、山东省济宁市梁山县第二中学曙光文学社、四川省南充市蓬安县周口中学莲香文学社、安徽省蚌埠第二中学大同文学社、山东省东平县东平街道中学春蕾文学社、陕西省西安市第八十三中学南洋读书会。

**QQ/微信：**70930202 (刘世佳)

**参与方式：**请加相关QQ索取文学社联盟报名表，将贵刊物、文学社简介、LOGO、文章、联系方式等投至邮箱：[liushijia010@vip.163.com](mailto:liushijia010@vip.163.com)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1501室《意林》编辑部“意林中国知名中小学文学社联盟”

**邮编：**100022

**参与时间：**即日生效，长期有效

**咨询电话：**13426361792 010-51900481

<http://weibo.com/yilinwenmeng>

<http://weibo.com/liushijia010>



韩国导演陈模瑛跟拍一对老人15个月，制成纪录片《亲爱的，不要跨过那条江》。影片上映3个月，900多万人观看，该片成为韩国最成功的独立电影，且几乎每位观众都看得泪流满面。

片中主角98岁的爷爷赵炳万来自中国。他和老伴究竟有什么故事，让那么多人感动落泪？

### ◆◆懵懂不识情与爱◆◆

“《亲爱的，不要跨过那条江》原是韩国的一首民歌，大意是说丈夫要到江对面去劳动，因担心妻子的安全，叮嘱她千万不要跨过那条江……”赵炳万老人的孙子赵晋元是青岛某学院的兼职教授。赵教授告诉记者，爷爷赵炳万1916年出生在山东省乳山县海边渔村，15岁那年，爷爷随他的父亲出海打鱼，不幸遭遇台风，他抱着一块船板在海上漂了一天一夜，最后爬上韩国仁川海岸。当时韩国已被日本人占领，为了躲避战乱，两年后，他辗转去到大山深处江原道横城郡一个偏远小山村给地主家打长工。

“爷爷那时年轻力壮，又没有负担，几年后就攒下一点儿钱，在青石江边盖了两间小屋。爷爷23岁那年，一位年长的长工要把女儿嫁给爷爷。到了洞房那天爷爷才知道，他的新娘是个只有14岁的小女孩。这可怎么办？”算起来，这已经是76年前的事了。

“什么怎么办？真正害怕的人是我。”奶奶姜溪烈曾告诉儿孙们，那时她刚懂点儿人事，就要跟一个陌生男人住在一起，心里害怕极了。她根本不敢看自己的丈夫，几天后还不知道他长什么样。可屋里只有一张炕和一床棉被，屋外零下几十摄氏度，奶奶说当时她只能和衣睡在炕上，不理爷爷。无奈年轻人太贪睡，眼皮老打架。偶尔

# 亲爱的， 不要跨过那条江

□ 漠波云萍  
BUYAO KUAGUO  
NATIAOJIANG



从睡梦中惊醒，奶奶发现爷爷把被子盖在她身上，他正蹲在一边盯着自己看。

“见他还挺绅士，我就喊他‘先生’。每天睡前，先生都想伸手摸我，说不摸睡不着。我以为他害怕我逃跑，就答应让他摸我的头。累了一天的先生往往摸摸我的头就睡着了。直到3年后，我17岁了。那年春天的一个晚上，我见先生在炕上翻来覆去总睡不着，想到3年来，虽然我并没成为他真正的妻子，但他仍然对我疼爱有加，就想着，看来我

要跟这个人在一起过一辈子了，这才主动钻进他的被窝。从那个晚上起，我们才算有了夫妻之实……”89岁高龄的奶奶在纪录片中对着镜头说这些话时，脸上居然泛起了潮红。

有了孩子后，爷爷的干劲更足了。他平时给别人家打工，冬闲时就去河里砸冰捕鱼。35岁那年，他把房子扩建到6间，还买下一些耕地、几头牛和一大片山场。有了这些家业，爷爷的心算是安定下来：“虽然日子算不上富裕，但毕竟老婆和孩子的生活有了一份保障。”

赵晋元告诉记者：“老两口一直非常恩爱，先后生过12个孩子。不幸的是，几十年战乱不断，再加上当时医疗条件太差，先后有一男五女共6个孩子夭折，其中有两个，被现在看来很好治疗的疟疾和麻疹夺去性命。”

### ◆◆ 76 年风和雨◆◆

老两口儿身体很好，一直到爸爸去世前一个月，两个人还一直劳动，而且是上山打柴。这种劳动贯穿了他们几十年平淡、零乱且琐碎的生活。

老两口儿手拉着手，不紧不慢地来到山上。爷爷用砍刀砍柴，奶奶就在他的身后做帮手。柴砍够一担，奶奶帮爷爷把柴打捆后背到肩上：“累了就歇歇。要不我先背一程？”爷爷不答应：“再老我也是男人，怎么能让一个女人当着我的面背柴？”走了一段路，爷爷背不动了，在奶奶的帮助下把柴放下。“我真的有点老了，再过两年就100岁了。”

两人剩下的三男三女共6个孩子。儿女们多次想接老人跟他们一起生活，但老人觉得住在老屋更温暖、亲切，坚决不答应。

“下雪啦，这是今年的初雪呢。听说吃了初雪会让耳朵听得

更清楚。”奶奶连忙回屋拿出一只簸箕，放在院中的石头台阶上，说：“装点初雪给你吃，看你能不能听到中国老家的声音。”1985年，爷爷曾回过一趟中国老家，但老家已经找不到亲戚了，连老宅子都没了。爷爷长叹一声，对奶奶说：“人老了，故乡只在梦里。”打那以后，爷爷再没回过故乡。

半夜时，爷爷被外面积雪压断树枝的声音惊醒，他习惯性地伸手摸了摸老伴的脸。奶奶被他惊醒了，顺便想起来上个厕所：

“我有点害怕。”爷爷拉开灯，起床陪着老伴。奶奶娇羞地说：“离远点，可不许偷看啊。”

第二天早晨，奶奶醒来，发现爷爷不见了。起床一看，只见爷爷堆起了两个半米多高的雪人：“这么冷的天，你不多躺会儿，爬起来堆什么雪人呢？”爷爷说：“昨天晚上你不是说小时候在娘家院中堆过雪人吗？几十年没堆了，我堆的这两个不知道你喜不喜欢。”奶奶的眼睛湿润了：“先生啊，自从嫁给你，你总是千方百计满足我的愿望，我真的好幸福啊！”

爷爷毕竟老了，渐渐精力不

济，连吃饭都打起了瞌睡。2014年2月初，天气乍暖还寒，爷爷忽然得了重感冒，躺在床上起不来了。奶奶有些紧张，坐在爷爷的床头，握着他的手，轻抚他有些气闷的胸口：“你要快点好起来。外面的雪已经开始化了，春天就要来了。”

### ◆◆岁 岁 就 是 一 首 歌 ◆◆

几天后，家里那条叫“小不点”的宠物狗莫名其妙地走了。孙子庆哲把小不点抱到屋后埋了。奶奶远远地看着孙子埋葬小不点，似乎预感到了什么。她神情落寞地自言自语：“小不点是不是担心先生找不到路，先去探路了？先生不久后也要走了，我也要紧随其后。”奶奶开始为爷爷的后事做准备，她最担心爷爷到了“那边”分不清夏服和冬服：“你这个人什么都好，就是一辈子都不会穿衣服。记得有一年我从娘家回来，当时明明是秋天，你却穿着一件冬天的外套。别提多可笑了。”她把早就为爷爷准备好的一件件“老衣”展开给他看：“记住，这件颜色浅点儿的是秋衣，夏天过去后穿的；这件对襟的是春衣，脱掉冬装后衬里的……”

爷爷开始昏睡，但只要醒来，他就会习惯性地伸出手去摸老伴的脸，要是摸不到，他就会不安。可能他也觉察到自己时日不多了，便断断续续地说：“人生和花是一样的。年少时，我们都开放过，现在我们都枯萎、衰败了。你要想开点，这没有什么可遗憾的……”终于，爷爷走了。

青石江是汉江的一条小支流，水流不大，但长年不断。在儿女搀扶下，奶奶亲自替爷爷也替她自己选定了坟地。因为她跟老伴承诺过，死后两人要葬在一起。地点就在江对面的一小块平地上，出了门一抬头就能看到。奶奶亲手在爷爷的坟前摆上鲜花和小雪人，就像多年来爷爷一直喜欢照着奶奶的样子捏的小雪人一样。她想起春天时要和老伴去参加老年大学组织的踏青，当时自己迫不及待地想和爷爷一起去，心里还怦怦乱跳……

忽然，《亲爱的，不要跨过那条江》的歌声缓缓飘来：“我过江干活，是为了你和孩子过上好日子。江水深又凉哟，亲爱的，你回去吧！千万不要跨过那条江……”

(周也摘自《家庭》 图/点点)

唐玄宗在位时，皇宫中的御膳越来越讲究，不仅花样繁多，制作工艺和设计也越来越精细、考究、别出心裁。一般老百姓家吃的面饼，因为太普通，在皇宫中几乎从来看不到它的踪影，除非有时为了迎合皇帝刻意锻炼节俭风尚时，御厨们才会做几张饼摆摆样子。

有一天，唐玄宗和太子一起吃饭，太子喜欢吃肉，他拿起刀子切熟肉的时候，因为肉上面有许多油，切起来很不方

## 唐玄宗 以饼试太子

□张军霞

便。正当太子举着刀左右为难时，恰好看到侍卫送来了一盘饼，他便顺手拿起一张饼，用它擦去了刀子上的油渍。

这时，唐玄宗不动声色地看着太子，仔细观察着他的一举一

动，特别想知道他要如何处理那张饼。只见太子不慌不忙地切肉，吃肉，最后又拿起那块饼，慢慢地把它送到了嘴里。唐玄宗看到这里，感觉儿子十分节俭，脸上立刻露出了欣慰的笑容。

一张饼虽然小，透过它却可以看出一个人的品行，想要识别一个人，往往需要学会从细微处观察。

(伯仲摘自《江淮时报》)

2015年10月27日)



沙僧的“忠厚老实”形象，很大程度是拜电视剧《西游记》所赐，电视剧中给他安排了挑担的任务，从此，他挑着担子的敦实的背影、黝黑的脸孔、粗大的手掌、木讷少言的表情、好脾气的憨笑，就成为他的招牌形象存在于老百姓心目中了。

实际上，原著中的沙僧并没有挑担的任务。唐僧收了沙僧为徒之后，他们仨是这样分工的：

“老孙只管师父好歹，你和沙僧，专管行李、马匹”——也就是说，猪八戒挑担，沙僧牵马。

沙僧话少，给人讷言的印象。但只要形势所需，他的口才并不差，这一点，唐僧心里是有数的。孙悟空第二次被驱逐之后，唐僧遭假猴王抢去行李关文，猪八戒要去花果山找人，唐僧劝阻了，说猪八戒不会说话，还是让沙僧去吧。

唐僧的决定很正确，沙僧来到花果山，见到假的孙悟空，他是这样说的：

“上告师兄，前者实是师父性暴，错怪了师兄，把师兄咒了几遍，逐赶回家，一则弟等未曾劝解，二来又为师父饥渴去寻水化斋。不意师兄好意复来，又怪师父执法不留，遂把师父打倒，昏晕在地，将行李抢去。后救转师父，特来拜兄。若不恨师父，还念昔日解脱之恩，同小弟将行李回见师父，共上西天，了此正果。倘怨恨之深，不肯同去，千万把包袱赐弟，兄在深山，乐桑榆晚景，亦诚两全其美也。”

这番话真不得不赞一声。先说师父的欠妥之处，解释自己未曾劝解的原因，先顺顺孙悟空的气。然后给出两种选择：一种是孙悟空如果能原谅，那咱们一起回。如果你不能原谅，那也把包袱还我，你在这里乐在深山，也不错。

这里面除了条理清晰，还有



## 沙僧的城府有多深

□陈思呈

情有理，错也认了，机会也给了，帮你把各种选择都想好了，又有情义，又够严密，哪里有一点“拙口钝腮”的影子？

再说沙僧的能力。他在取经全程几乎很少主动出手，总是甘心退后。但他的实际能力未必真低，自我意识更不见得那么菲薄。还是上面提到的真假美猴王这一回，沙僧看到六耳猕猴弄出冒牌取经团，他恶从胆边生，挥手就打死了假沙僧，这也是《西游记》中明确提到沙和尚打死妖怪的唯一一次。

取经师徒四人，悟空重名，八戒重利，唐僧追求一个慈悲向佛的自我形象。沙僧追求啥呢？看起来好像他无求无欲。这是有原因的。取经路对他来说，就是一条赎罪之路。被流放的人，走完取经路，他的刑罚才到头。赎罪的人，谈什么追求，讲什么风光。

所以，在取经队伍里，沙僧采取“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人生态度。很多人都注意到那出名的情节：三打白骨精之后，孙悟空遭唐僧驱逐，眼见着孙悟空空的脑袋被紧箍咒勒得像个“亚腰

儿葫芦”，滚来滚去告饶。猪八戒在旁边唆嘴也就罢了，沙僧呢？也站立一边，一声不吭。

但如果一味地懦弱，一味地逃避，也不是全面的沙僧。取经团这十万八千里路，孙悟空就不用说了，多次被唐长老念紧箍咒，猪八戒也被呵斥过，只有沙僧，未曾受唐僧一置辞，这不可谓不归结为沙僧的至高情商。

他这种善解人意，与他在机关工作待过的工作经验有关。在领导旁边当卷帘大将，没有一定审时度势、察言观色的能力，是混不下去的。

但是这类人，他们最需要的，往往不是“出彩”，而是“不出错”。因为知道做多错多，说多错多，所以他们选择成为职场上的“三不”男人：不负责任、不掺和、不出错。

他在人情世故上最冷静。红孩儿那一节，孙悟空一听说红孩儿是牛魔王的儿子，便大喜过望，要去认亲。沙僧却在一边说：“三年不上门，当亲也不亲。你与他相别五六百年，又不曾往还杯酒，又没有个节礼相邀，他哪里与你认什么亲耶？”结果正如他所言，孙悟空和猪八戒兴头地上门去，吃了红孩儿一番三昧真火回来了，猪八戒差不多变成了烤全猪。

(天天开心摘自咖啡书屋 图/陈名贵)



## 拼爹

吃早饭时，老婆往儿子的碗里放了两个煎蛋，儿子全给了我，还一本正经地说：“爸爸多吃点，男人养家不容易。”

我一阵感动，想夸他两句。

儿子接着说：“以后全靠你让我拼爹了！”

## 爽了一回

见一美女坐在湖边哭，我上前去背对着她吸烟，路过的人都以为我甩了她。有女朋友的感觉真爽！

## 顺风车

放学回家，同学的爸爸让我搭顺风车，于是我叫他发一条短信给我妈妈报平安。

回家后我发现妈妈抱着手机哭得稀里哗啦，忙问：“怎么啦？”

妈妈一把抱住我，给我看手机上那条短信，写着：“是×××的妈妈吗？不用担心，你儿子在我手上……”

## 记事

记一件高兴又悲伤的小事：几个月前买的，由于太松垮而一直穿不上的裤子，此刻穿上了，特别合身。

## 懂足球

父亲：“儿子，以后处对象一定不要让她跟你一样懂足球。”儿子：“为什么？”父亲：“曾经你妈问我喜不喜欢托蒂，

一千万  
口文：星 愿 绘：Raining

某日编辑部正在讨论当下热播的某穿越回高中的电影，众编纷纷回忆自己高中时的美好岁月。

## 不过，磊编对此不屑一顾



转过头又傲娇了起来

## 搞笑秀↑



一句话将众编拉回了现实……

我说非常喜欢，结果二十多年来咱家的拖把上就没有留下过你妈的指纹。”

## 敷面膜

今天去给手机换个手机膜，那老板是个男的，竟然还在敷面膜，我调侃他说：“老板挺会保养的，还敷面膜。”

他来了句：“你几千的手机都知道贴膜，我一张脸还不如一部手机吗？”

## 白写了

一个室友每晚都要坐在桌前写情书。他写了一个月，情书积攒了厚厚一沓，然后去表白了。回来的时候，他拿着情书，表情很失落。

我们以为他被拒绝了，刚要安慰他，没想到他说：“唉，白写了，她只看了第一页就同意了！”

## 一张口

那天我和男友吵架，他做了一桌子好吃的哄我，我本来想说：“滚！”谁料一张口，口水就流出来了。

## 关系稳定

小王是学医的，当年分专业时，他选择了法医。大家都不理解：“放着好好的外科医生不做，做什么法医啊，整天接触死人，工资还不高。”小王很深沉地摇了摇头：“至少医患关系比较稳定。”



# 血迹

## 原创



风刮得很紧，雪像撕破的棉絮一样到处乱飞，潮湿的弄堂一角，所有杂乱无章的东西都被雪盖上一层洁白无瑕的毯子。

我蜷在拐角浑身瑟瑟发抖，感到自己像一块硬的石头。

他们说我是一条狗，说我是怪物或者丑八怪。从出生起我就瞎了一只眼，尾巴像辫子一样拖得很长，浑身的毛只有七八根，肉红色的皮肤暴露在外。终于有一天，我被主人像扔垃圾一样丢了出去，我头也不回地逃离了主人家，自由让我有了新的希望。

可是你知道吗？世界是怎样对待一个异类的啊！

我跑到街上，像老鼠一样发了疯似的乱蹿，我听见周围的人们可怕的尖叫声，路旁的孩子甚至拿石头砸我，拿木棒戳我，拿脚踢我。

就在我认为这个冷漠的世界不会有再爱我时，我遇见了他，他竟然对我笑，用厚实的手掌抚摸我，然后喂给我一块骨头。于是我跟着他走了，我恋上了那厚实的手掌抚摸我皮毛的温暖的感觉，恋上了香喷喷的骨头给我带来的味觉盛宴，更是恋上了把我当作孩子一样对待的他。

我以为，有他的地方就是春天。然而，我错了。那一天我神不知鬼不觉地被关进了黑乎乎的笼子里，醒来时，听到一声凄惨的狗叫划破苍穹，它又哀嚎了几声，似乎是对命运不公的悲泣。

过了一会儿，我听见钥匙碰撞铁笼的声音，我更加警觉起来，黑暗中，我又看见了那只曾经带给我温暖的手掌，他想要做什么？是想放过我还是把我送上屠宰场？

他对我露出苦涩的笑，一如往常一样，像对孩子般的温和的语气，轻柔地抚摸。“乖，我们去吃肉。”对于这句话，我一向是毫无抵抗，言听计从。我又一次地相信了他，跟着他，像个听话的小孩子。身后笼子里的同伴们对着我大喊大叫，他们说：

“回来，你怎么这么傻！”我不知道自己该不该相信他，同伴们对我说：“人心是险恶的，他对你好只是为了吃上新鲜的肉。”那我，会不会也成为人类餐桌上的美食？

当我亲眼看到那一幕时，我的血液好像燃烧了起来。就在铁笼外，几个同伴被吊在绳子上，它们还在哀嚎，而人类的屠刀就

那样毫不留情地扼断了它们的咽喉。

那一刻，我突然相信了同伴们说的话。的确，人心是险恶的。给我的生命里带来春天的那个人，也许是我冤枉了他，但是谁又知道，他是不是这些人的同伙？谁又知道，他养我是不是为了那一沓子人民币？

我露出了凶狠的獠牙，不顾一切地向那只手咬了一口，然后挣脱笨重的铁链，像一阵风一样蹿了出去。我如鬼魅一样闪进了阴暗的弄堂，纷纷扬扬的大雪把我身后的血迹一一抹擦干净，我大口地喘着气，知道自己活不长了。铁链拴住的是我长大的尾巴，而我为了挣脱它，用尽力气挣断了尾巴，其实他们都不知道，那是狼的尾巴。我是只狼与狗结合生下的异类，误被主人抱错了窝，虽然喝着狗奶长大，但我身上狼的野性一刻都没有消失。我是高贵的狼，宁愿大雪把我冻死也不想死在人的刀口下，成为人类饭桌上的美食。

我会永远记得，那一片血迹。雪越下越大，很快就把我不屈的身躯掩盖。雪掩盖了整个世界，但掩盖不了罪恶，杀戮仍在继续，人类终将会为他们所犯下的罪过付出代价。

(本文由蚌埠二中大同文学社提供)

图 / 鹿川

### 蚌埠二中大同文学社

蚌埠二中大同文学社是以校内喜爱文学及热爱文学相关事件的学生为基础而创建的实践文学社团组织，旨在为广大同学搭建交流的平台。大同文学社坚持“海纳百川，天下大同”的社团口号，积极开展活动，营造良好的校园文化氛围，充分发挥学生第二课堂作用，为校园文明建设服务。

《意林》文学社在线投稿邮箱:  
yilindouhao@163.com



## 微写作

用最短的文字描述心中最真的感动，2014年北京语文高考增加了微写作考题，一时间，众人纷说微写作。微见其真，写之所写，感受你心头微小的悸动，路过你心上美好的诗句，写下你心中最幸福的小事。发送200字以内的内容至13717688046，微写作等你来展示心底的故事。

### 【旧事回忆】

谁家的墙院，爬满了青翠的绿藤，带着对凡生的不舍和留恋，在岁月之刀下，经历人世的枯萎和消亡，古色古香的庭院，矗立在那里，不因风雨和烈阳而变化，长满了青苔的记忆，这样的景色，没有他求。  
(135\*\*\*\*2509)

### 【勇气】

风，吹走了忧伤，沐浴着我心上的朱砂痣。此刻，与你，呼吸着同一片天空的空气；此刻，与你，同坐在一间教室。可惜，我走近了你，却没能走进你。喜欢你，说出这一句，用尽了我所有的勇气。  
(187\*\*\*\*3203)

### 【未开】

秋月殇，寒风浓，此去不知何时还；露珠轻，荷月圆，应是家门尚未开。  
(138\*\*\*\*6617)

### 【暗恋】

你回眸一笑 / 我万千萦绕 / 只是谈笑 / 懂你那么少 / 但愿人长久 / 明朝共吟离骚。  
(180\*\*\*\*8035)

### 【昔日·旧时】

情深，意重，不过浮华一现；缘起，缘灭，终究梦蝶庄周。昔日与少年携手赏日归，此时与少年已渐行渐遥远。  
(152\*\*\*\*3190)

### 【城南旧事·老酒街】

路过老街 / 城南依旧 / 人群熙攘那条酒巷 / 曾肆意飘香 / 如今也没几番热闹 / 旧模样也变了新模样 / 我在这北方挺好 / 就是有点怀旧 / 你在南方别来无恙。  
(182\*\*\*\*2457)

### 【醒】

吞噬在黑夜中的影子，有没有看到迷途的过客？他没有不羁的面庞，却有如水的星眸。仿佛是与黑夜不同的，绽放着内心的悲凉，随遇而安的忧伤，荒乱地划过我的心房。  
(151\*\*\*\*2149)

## 微评

【旧事回忆】多少旧事随风，至今犹存梦中。此情此景，夫复何求？怕是永生难忘。

【勇气】喜欢你，是一个怯懦的孩子年少做过最勇敢的事。

【未开】离别在秋夜，归期未可知。淡淡的忧愁，化为轻声地一叹。

【暗恋】字字珠玑，读罢不禁会心一笑，暗恋的滋味，确是如此。

【昔日·旧时】曾经牵手同行的少年，如今却渐行渐远。你若叹缘浅，岂止曾深恋？

【城南旧事·老酒街】我在北方的寒夜怀念过往，你在南方的老街把酒言伤。只望，别来无恙。

【醒】黑夜，沉睡的边缘，正是最清醒的时分。失眠，像一只靠不了岸的小船，载着你，划到我的心房。



## • 命中注定遇见你

□ 7号同学

说实话，我与天涯哥哥聊得并不多。

起初，是微博互粉的关系，也忘记是谁先关注谁，谁又出于礼貌回粉了对方，总之就有了这样微妙的关系，偶尔在微博底下评论聊聊天。

那时，他还是天涯蝴蝶浪子，不叫马叛。

我们是这两年才慢慢熟悉起来的，在他成了马叛之后，我们互加了微信，依旧很少点开对话框，大多是在朋友圈的状态下有一搭没一搭地聊着，慢慢地熟悉起来。

时常有人问我，到底怎么实现梦想，想实现梦想真的太远太难，不想坚持了。

每到这个时候，我便想起



马叛  
世界那么大，  
命中注定遇见你

了他。

今天你们所看到的马叛，他的成绩除了天赋之外，更多离不开他的努力与坚持。

我曾在给天涯哥哥的《等你来》作序中写道：“最开始知道他，是因为他的《秦乱》，我以为他是个历史作者；这两年他出了好几本小说，我才知道他也是青春作者；前段时间翻了杂志，我愤怒地发现，原来他还是一个奇幻作者。驾驭好这三者并不是一件简单的事儿，但显然，他做得很成功，时常让我感到压力、

无地自容，甚至嫉妒。但这样的情绪并不会持续很久，大多稍纵即逝——这样有天赋还努力且十年间持之以恒的人太珍贵了，你很难去厌恶他。”

你做不到的，他都能做到。他就像一棵树，像一根标杆，高高地矗立在阳光下。

多美好。

而我希望，他永远这样美好。这本《世界那么大，命中注定遇见你》是他十年来最好的作品的精选，也是他改名马叛后出版的最具有收藏价值的枕边书。世界那么大，我和他的相遇命中注定，他和你的相遇也是命中注定。



扫一扫，  
带它回家

## • 有你的往昔很美

□ 橘文泠

和小蓝最初相识的时候她还在写古风文，在当时我所认识的所有写手中，她应该说是最能创新的一个，对于短篇写手来说这是非常难得的一种天赋，这种天赋能让她的文有种脱颖而出的新意，一阅难忘。（至今我还总能看到读者提起她很久前的文章，笑~）

所以其实在了解她这个人之前，我就已经爱上她的文了，有道是文品如人品，能够写出这么有意思的故事，作者必然也是妙人。

后来互相厮混得花前月下后发现，嗯，她是比我想象的还要好得多的人。

成为朋友后对她了解得更多，经常在一起讨论构思题材什



橘文泠  
我不怀念你，  
我只怀念有你的  
往昔

么的，发现她有个很有趣的特点，就是能很快地将所见所闻转化成可用的故事题材，我不禁觉得这样的反应能力仅限古风短篇的创作不是浪费吗，果然过不多久她就开始了“轻都市”类作品的创作。

这里“轻都市”这个词其实是我杜撰的，不然我觉得没法给小蓝的现代文定义，她的文章永远给人两种互相交织的感觉，对现实生活细节的精准观察及反应，和作者本身积极悲悯的心

态，这两者混杂在一起，既不会有过于现实的黑暗绝望，也不会是空中楼阁的虚幻美好。那种意味深长恰到好处的淡淡哀伤，增一分伤情，少一分矫情，不多不少，淡然却能隽永，才是最为难得。

前几天闲聊时，小蓝说，日后将会主要致力于轻都市小说的创作，所以我想这个《我不怀念你，我只怀念有你的往昔》将只是一个美好的开端，今后还有很长的文路她会走过，还会有更多更好的故事。作为朋友，我想对小蓝说：“亲啊，此路漫漫，不离不弃，有的往昔最美丽。”



扫一扫，  
带它回家



# • 给自己的情书

□张芸欣



我记得小时候我是个很喜欢凑热闹的人，哪里有好玩的，我总要第一个冲过去，舞狮、猜灯会，就连小小的庙会，我也要跟在我妈妈身后，往口袋里塞一包豆子，一边走一边吃。

在我的记忆中，人生最美好的事情，就是爸爸妈妈一起牵着我的手，我在他们的手心里，像个被宠爱的小公主，可惜这样的片段随着幼年时父母的离异，在我的记忆中越来越模糊，模糊得我经常回忆起来，都仿佛觉得那只是自己做过的一个梦。

或许在最初我会开始写文章，并不是因为我热爱文字，而是我心里的黑洞需要寻找一个排解的出口，我选择用文字来做屏风，它任我涂鸦，任我发泄，每一次写完之后，我都会觉得心底的压抑得到了释放，我又可以站起来，去推开光明的大门。

只是我没想到，当初作为黑洞的文字，竟悄无声息地陪伴了我十几年，在我后来的岁月里，遇到快乐，遇到挫折，遇到烦恼，遇到背叛，遇到伤害，它都陪在我的身边，为我带来快乐，为我治疗伤口。

我非常感激我与“他”的相遇。

我从初中开始写小说，高一发表文字，到现在已经过去十几年了，我周围的朋友，包括我的父母都不敢相信，从小对任何事情都十分愚笨的我，有了一件坚持了十几年的事情。

十几年的时间，我写了几百万字，出版了七本长篇，一本合集，我尝试了很多种风格的小说，只要是我想写的故事，我都会去呈现它最好的一面给每个读者。

文字在不知不觉中成为我的爱人，我的知己，他活在我的指尖、笔下、文字的字里行间，化作一本一本的书籍，长长久久地陪伴着我。

《这世间所有的纸短情长》是我的第二本合集，收录的是我写文十几年来的一些比较成熟的文艺的作品，里面有甜涩的青春，有暗涌的生死，有很多我曾经心底很甜蜜很幸福，也很阴暗、很绝望的生活轨迹，每一个故事，都代表了我某个时期的纪念。

小时候，我觉得分离是极大的痛，现在，哪怕是生死，我也能平静地看待。

人终究会成长起来，慢一些，痛一些，磕磕绊绊地煎熬，都没关系。

只要还能写字，只要还能用故事记录。

这是我的第九本书，长长久久，感谢你们一直陪伴左右。

所有的爱，尽在不言中，尽在，纸短情长的故事里。

扫一扫，  
带它回家



## 松果阅读

深夜暖心  
Be Warmed in Late Night



世界那么大，  
命中注定遇见你

韩寒“一个”当红作家，  
畅销书《陪伴是最长情的告白》  
作者马凡

一本彻底治愈“中二病”的  
另类旅行公路小说！



我不怀念你，  
我只怀念有你的往昔

继《左耳》之后，  
最深入骨髓的疼痛青春！  
虐伤后冷傲蓝年度虐诚之作！  
国内真正意义上的  
一本心理成长悬疑小说！



这世间  
所有的纸短情长

再续《月光漫过珍珠夏》暖婚  
一本被国内众多影视公司争夺的  
“纸上电影”小说  
暖女王张芸欣撕心裂肺之作，文学  
创作十周年的完美收章。

## Theme cartoon 漫风尚



请珍惜你身边的  
最佳损友

□ @郭斯特



请珍惜你身边的最佳损友

谁会在月底你山穷水尽的时候  
恶语相向却还掏出最后100块借你?

你活着干吗! 555~  
为了找你借钱啊~



只有最亲密的人，  
才会口无遮拦地损你，  
同时在你危难的时候，捞你上岸!

请珍惜自己的“最佳损友”。





# 《移动迷宫》

## 带你走出人生迷宫



### 作者的话：

这是一个充满冒险的故事，同时也是一个关于希望与人性的故事。“希望”是这个故事的核心思想，不论外在环境多险恶，这些迷宫行者从未放弃，而这也正是我想传达的价值理念。

——詹姆斯·达什纳

每天清晨醒来，开始一天的忙碌之前，你有没有想过这些问题：此时此地自己为什么会在这里？我们的人生是自己选择的结果吗？生活有没有另一种可能？这是小说《移动迷宫》带给我们的思考。

一个叫托马斯的少年在黑暗中醒来，就像我们每天清晨醒来一样，不同的是，他除了自己的名字，丧失了全部的记忆。随后，他发现自己来到一片林间空地，四周是一座巨石迷宫，晨开暮合，不断变幻。一群自称空地人的男孩俨然组成一个小社会，托马斯试图融入，却屡屡受阻，同时，奇怪梦境不断袭来，巨大的迷宫仿佛磁石吸引着他。后来一个名叫特蕾莎的女孩突然到来，手中攥着神秘字条，托马斯觉得与她似曾相识。此后，怪事

不断发生，供给中断、迷宫大门不再关闭、鬼火兽开始不断伤人。迷宫到底隐藏着什么秘密？托马斯加入了迷宫行者的队伍，开始了破解迷宫之谜的漫长征途。

《移动迷宫》是欧美当红青少年系列小说，该系列自2009年10月陆续上市以来，曾长期高居《纽约时报》《今日美国》《华尔街日报》《出版商周刊》排行榜榜首，并荣获包括全美青少年最佳图书、美国青少年图书馆协会最佳小说、《科克斯书评》最佳青少年图书等十多项大奖。根据《移动迷宫》第一部《找出真相》和第二部《烧痕审判》改编的电影揽获全球50多个国家和地区票房总冠军。

《移动迷宫》融合了幻想小说和探险小说的特色，设计了密闭的空间、噬人的怪物，多条线索交叉、人性冲突、命运抉择，小说吊胃口的元素均匀分布，再加上流行的跑酷元素和刺激的迷宫逃生，一路读来都不会觉得枯燥，每个角落都暗藏玄机，惊喜不断。作品将我们带到未来世界，那时天地发生巨变，太阳耀斑摧残地球，人类受到致命病毒“闪焰”的袭击，面临巨大生存

危机。各国政府联合成立“灾难总部”组织，搜寻对此病毒具有免疫抗体的少年，精心设计了一场生存大实验，移动迷宫就是这场实验的实验场。一群毫不知情的年轻人被放置到绝境，身体、心灵、情感、意志都面临巨大挑战，但他们坚守信念，一路出逃，让生命意志顽强燃烧。

虽然是想象中的未来，迷宫实验有点荒诞不经，但其实我们每个人不都是身处迷宫的实验品？追溯生命的源头，每个人都沒有选择权，就像托马斯和他的伙伴们一样，我们被放置在某时某地，由此开始迷宫中的一生。外界环境是被限制的，迷宫正是我们生存境况的象征：家庭、学校、职场、情感，不同群体形成各种规则，个体生命间发生交集或者冲突，于是上演各种喜怒哀乐的剧。而我们常常陷在某个情境中，看不到整体，就好像身处迷宫却浑然不觉的那些被实验者。

人生就是一个巨大的迷宫，除了终极目的地死亡之外，一切都是无法预知的未来。在迷茫中，有人安于现状，有人寻求突破，从一个迷宫跑到另一个迷宫……我们在规则的铜墙铁壁间尝试突破，在利益的天平上衡量权重，在挣扎的焦灼中冥想反思，寻找人生出口。

勇敢的迷宫行者告诉我们，只有以智慧和行动冲出外在和内心的迷宫，才能用希望和人性之光照亮周围世界，到达自由的彼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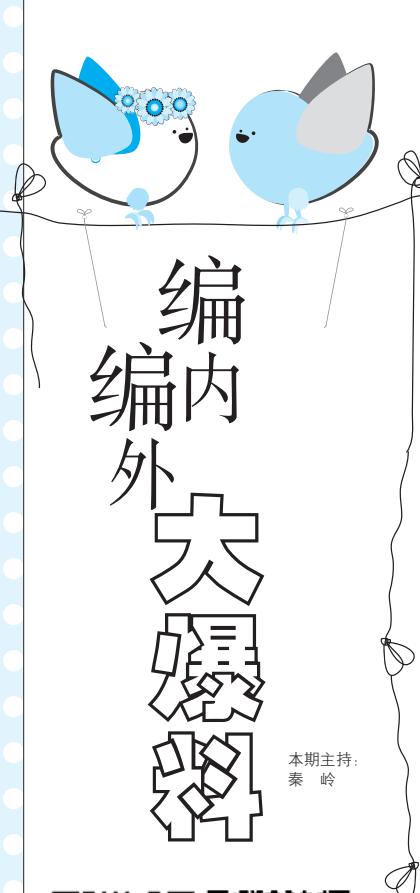
那么，是在迷宫中原地等待，还是勇敢地寻求突破，逃出一重生天？

《移动迷宫》系列：《找出真相》《烧痕审判》《死亡解药》

出版社：接力出版社

[美]詹姆斯·达什纳

译/袁异 黄静雅



北京读者注意啦！北京邮局开通了微信订阅，附二维码，扫扫就能订！

**爆料总嫌不够** □ ■ ■ ■ ■ ■ ■

黄小刀来了，请闭眼  
□ 羊 羊

羊羊童鞋最近发现黄胖纸深陷在《偶像来了》小骨的影响中，无法自拔。具体表现如下：

“你这身衣服显腿短，胳膊像麒麟臂。”此话是对41妹纸说的。

“你笑起来显眼睛小，你的发型显驼背。”此话是对秦岭妹纸说的。

“你穿这条裤子显腿粗，戴的帽子显脸大。”此话是对羊羊我说的。

.....

综上所述，让羊羊觉得，今天的黄胖纸再也不能与昨天的黄胖纸同日而语了，他真的应该荣获一个新的封号，那就是——

黄小刀……他来了，请闭眼……（可怜一圆圈妹纸纷纷躺枪，orz）

**见贤思齐，那见蠢思？**

□ 天 编

磊编是编辑部的拼命三郎。

经常加完班还要回去写稿子（获赞无数的《妈妈，我是故意忘记你》就是磊编加班后的大作。）

对此，让懒癌患者卷编即钦佩又脸红。

卷编：磊编你好勤奋，我要向你学习。

天编：对对，见贤思齐。

大贤：你们向我学习，是见贤思齐，向磊编，那是……

天编：是什么？

卷编：见磊思胖。算了，不学了。

## 意见领袖来了 □ ■ ■ ■ ■ ■

这个难不住聪明的你的，试一下！

**155\*\*\*\*1899：**编编好，第20期《意林》的封面我很喜欢，特别温馨，不过我发现每一期封面上都会有一位女性，这是为什么呢？

**编辑回复：**哈哈，这位同学好细心呀，编编都没有注意呢！《意林》每期的封面都是千里挑一，综合考量的，只要画风唯美，意境悠远，就会被选定。至于都是女性，或许是机缘巧合吧！

**152\*\*\*\*0752：**编编，你们又欺负我，几次想给《意林》投“我与名家共写作”续写，看到截稿日期就果断放弃了，基本上每次小意几经辗转到我手上，都到截稿日期了，内心崩溃~

**编辑回复：**没想到《意林》这么受欢迎，其实，我们考虑到续写的时间问题，特意隔了一期，也就是单期续写单期，双期续写双期，建议买到杂志就把“我与名家共写作”熟络一下，这样传阅读写两不误，期待你的大作呦！

**150\*\*\*\*1120：**想订《意林》，怎么订呢？

**编辑回复：**你可以去邮局订阅，邮发代号：《意林》16-288，《意林·原创版》16-291；还可以关注意林微信，用手机订阅我们的杂志；或者登录意林官方淘宝商城，直接选购。还有一个办法，那就是电话订购：010-51908602。

**132\*\*\*\*8786：**希望《意林》多刊登一些外国文学作品，可否？

**编辑回复：**国外文学作品一直是我们的特色，也是我们孜孜不倦的追求，只要有适合《意林》的文章，《意林》就会在第一时间奉献给读者。

意中明星栏目希望意粉们投票，将自己喜爱的明星推上《意林》。

**此短信为接收平台，不能回复短信，请谅解！**

### 星编的“失策”

□ 星 愿

近日，作为编辑部“特派大使”，星编远赴江苏，开始了为期数日的公益巡讲。

星编十分担心巡讲过程中出现什么差错，于是特意“苦练多日”，将准备的素材背熟，并特意准备了一套衬衫西装作为演讲服。

好在江苏的意粉们都十分热情，多场讲座都在十分良好的互动气氛下圆满完成。巡讲结束，星编为自己之前的准备颇有自信得，兴致勃勃地穿着演讲服返回北京。

不料，一下火车就被北京的冷风吹了个“透心凉”。唉，千算万算，漏算了北京与江苏的温差，这下星编只能裹着单衣在风中凌乱了……



把你所有的疑惑装进漂流瓶，扔向《意林》吧！你天马行空的问题，会遇到什么古灵精怪的回答？这里有神秘嘉宾回答你的问题。茫茫人海，我等你来。

**181\*\*\*\*7654：**我是一名高四复读生，在这种最不该的时间我居然喜欢上了我的同桌，还影响了心情，我该怎么办？

**编辑回复：**喜欢没有对错之分，更没有贵贱，它是唯美的，也是神圣的。只是你的喜欢发生在了最关键的时刻，如果你的喜欢真的影响到了学习，那就把这份喜欢放在心底，当作你前进的动力，复读不易，未来可期，千万别让你的喜欢毁了你！

**157\*\*\*\*8239：**编编们好，我今年高三，自上高三以来，我比以前更努力更安静了，可是最近的几次考试，不仅没进步，反而退步了，这和初三时的情况一模一样，我现在很焦虑，因为我很恐惧会有相同的结果，我已经受够考不上的学校的痛苦了。怎么办呀？

**编辑回复：**与其恐惧，不如发力。你说你比以前更努力，结果却不尽如人意，是学习方法不对，还是有其他的原凶？个人认为，学习还是有迹可循的，你要找到适合自己的方法，破风斩浪，奋起直追。看好你！

**150\*\*\*\*4874：**编编，你好！请问何以消恨？对象是老师！恨到了哭的地步，我曾试着不去恨，可是我做不到。求解！

**编辑回复：**世界上没有无缘无故的恨，也没有无缘无故的爱。恨是烈焰，灼伤的最终是你自己。为什么要恨你的老师呢？做老师真的不易，老师也有难处和无助，或许你都不能体会。试着放下自己，放空自己，把自己愤恨的源泉慢慢泄掉，相信有一天，你会发现一切愤恨都销声匿迹，春暖花开。

**159\*\*\*\*5596：**编编，你好。我是一名初二的学生。我一直都不想承认我是一个学霸，初一期末，我考了年级第一。

**152\*\*\*\*5078：**我要上墙，真能上吗？可能是做梦吧！《意林》可是有好多的粉丝……我还是早点休息做我的梦去吧！晚安，《意林》。

**151\*\*\*\*7690：**晚上十一点了，如果小编们也像我一样还在忙着，那就让我们相隔千里，相互陪伴吧。

**135\*\*\*\*0066：**上墙只为留住这句话：2016年的夏天我问你高三苦不苦，你笑得很满足！小编，让高三意粉上墙吧！

**138\*\*\*\*3560：**起来！起来！不愿做墙下的人。把我们的短信筑成新的长城！让我上墙！上墙！

**136\*\*\*\*9575：**《意林》我从初中看到高三，无数个日日夜夜陪伴！我从脆弱到坚强，6年相伴，你是我最喜欢的杂志！

## 《意林》问答漂流瓶

### 参与方法

1. 建议和意见：请直接发送短信至 13717688046（每条资费 0.1 元）或登录新浪、腾讯微博 @ 意林杂志，做真正的意林“意见领袖”。

2. 为文章（封面）投票：请直接编辑短信“期号 + 文章标题（封面）+ 评价 + 您的姓名、地址”发送至 13717688046。

3. 网上参与：登录《意林》官方网站 <http://www.yilin.net.cn>、<http://www.yilin010.com> 或《意林》新浪博客 <http://blog.sina.com.cn/yilinzazhi>；或在百度“意林吧”留言评论。

### 声明

《意林》转载部分作品的稿酬已按法律规定交由中国文字著作权协会转付，敬请作者与该协会联系领取。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京广中心商务楼四层，邮编：100020，电话：010-65978906，传真：010-65978926，邮箱：[chinacopyright@yahoo.cn](mailto:chinacopyright@yahoo.cn)。

感谢读者朋友们的热情短信，因版面有限，不能一一回复，敬请谅解。

**138\*\*\*\*3628：**我很瘦的，上一下墙，墙不会倒的。

**147\*\*\*\*5049：**失意时《意林》在身边，只有你不弃我而去，泪水在我眼中打转，顿时已打湿封面。

**138\*\*\*\*9746：**编编，你们又欺负我，我被小伙伴鄙视了，原因是上个月我们一起发了短信，结果只有她上了墙！（泪目）

**177\*\*\*\*1554：**我期待一种偶遇，与一堵墙的邂逅。我挺胖的，墙会不会被我坐烂啊？

**139\*\*\*\*6541：**亲爱的编编，你好！作为一枚忠实的意粉，我已经发了 N 次，可是没有一次上墙，表示好伤心哪！编编，看在我们可爱的三只的分儿上，让我上墙吧！看我，美丽的四叶草妹子一枚哟！

**183\*\*\*\*8298：**你离我那么近，一伸手

### 意粉求上墙

就能触到。这是对小意的告白～必须上墙啊！

**136\*\*\*\*2849：**哈喽～每周定时跟小意打声招呼，墙在，我在！

**188\*\*\*\*7046：**我是一名超级意粉。我也 12 岁啦，并且我与 12 很有缘呢，我是双十二生的哦，看在我们那么有缘的分儿上，让我上墙吧。

**189\*\*\*\*2718：**每次给小意发短信都像是在自言自语，也没人理我一下（哭哭），来个人吧，把我抬上墙吧～～～（编编：那好吧，满足你，把你挂上墙～）

（更多意粉求上墙、爆料、意见领袖、漂流瓶，请见《意林·原创版》）

夏克立和安娜培养了夏天和诺一，这两个孩子简直是美好人格的范本。可以从西式教育中借鉴什么经验，汲取什么力量？这就是《爸爸去哪儿3》给我们的重大命题。

夏克立教育出最没有公主病的小公主夏天。夏天说，爸爸告诉她，公主的意思是，要有礼貌、懂得分享以及帮助别人。

而安娜教育出最完美的小王子诺一。如果说其他孩子参加的是《爸爸去哪儿》，诺一参加的则是《宝宝去哪儿》。当被分到烂房子时，刘烨忙着吐槽，诺一则吭哧吭哧生火去了。刘烨躺在床上，诺一叮嘱他，这是分给你的牛奶和给你玩的橡皮泥。

夏天和诺一简直就是美好人格的两种范本。为什么我们身边，这样的孩子非常稀缺？

**“中国很多小孩是单亲家庭吗？为什么很少看到他们的爸爸？”**

中国爸爸在很大程度上就是隐形爸爸——在小区游乐场、在公园、在学校家长会上，最常出现的，都是妈妈，爸爸成为一种稀缺的存在，以至于很多外国人来中国都会提出一个质疑：“中国很多小孩是单亲家庭吗？为什么很少看到他们的爸爸？”

《爸爸去哪儿3》的第一集就阐释了这个命题。一上来，4个中国爸爸都坦承平常陪孩子的时间不够。密室考验，中国爸爸多少都有点儿不知所措。

胡军跟康康有过一次很走心的谈话，胡军告诉康康，他并没有偏心姐姐，他也很爱康康，然后承诺：“以后爸爸争取多陪你，好不好？”康康：“嗯。”然后他掏出爸爸的手握紧。

康康表达的，不过是很多中国孩子的共同心声，希望得到爸爸更多的陪伴。

一项调查显示，七成以上的

中国孩子认为爸爸陪伴他们的时间远远不够，平均每天不超过一小时。爸爸的时间成了孩子们的奢侈品。一个孩子说：爸爸，你现在陪我1天，将来我还你100天，好不好？另一个孩子说：爸爸除了忙就是在接电话、看电视或者上网，偶尔逗我玩一下，他简直不像我的爸爸，倒像邻居家的叔叔嘛。

绩——人家为了工作都到了六亲不认的地步了，多“伟大”、“崇高”啊。大禹治水的故事不是还广为传诵吗，三过家门而不入，听上去是敬业啊，大家争相模仿，这背后，有多少被稀释的父爱，又有多少有爱饥渴的子女？

另一方面，陪孩子的男人不仅不被赞赏，反而与窝囊、娘炮、没出息等负面词汇相关。按

## 诺一夏天， 美好人格的范本

口味 蒙



**在中国，陪不陪孩子，从来就不是评判一个男人是否成功的标准**

中国爸爸为什么不陪孩子呢？因为他们丝毫不认为自己有什么错。

一方面在中国，陪不陪孩子，从来就不是评判一个男人是否成功的标准，不仅不会成为一个男人的污点，反而是一大功

照直男癌的说法，一个男人要多low才会成天待在家里陪孩子啊，这不是娘们干的事吗？我陪孩子了，我老婆干吗？这不是抢她的活儿吗？

所以，成功人士不陪孩子，因为忙。屌丝也不陪孩子，因为不屑。

潜意识里，他们似乎觉得跟孩子若即若离，还显得挺酷。因为在大部分中国男人看来，为

孩子赚钱，比亲自陪孩子，更成功、更高级、更有面子。

男人真的忙到一分钟都没有吗？忙是不在意一个人、一件事的借口，像早教专家小巫说的，没有任何一份工作能把人24小时都赔进去，只有重视与不重视。如果你把孩子当成最重要的会议，再忙都能抽出时间。

### 当爸爸必须做出价值选择——最重要的是时间上的选择

反观欧美，爸爸要陪小孩，这是社会公认的价值观。在欧美，抱孩子的、牵孩子的，往往是爸爸。看看明星街拍吧，中国男明星几乎没有拍到跟孩子在一起的，而贝克汉姆、布拉德·皮特、汤姆·克鲁斯这类全球顶级帅哥，常常是以标准奶爸的姿态出境。就连奥巴马，都会动不动提到自己的女儿，显得自己是个多好的爸爸，可见在西方，家庭在价值排序中占有多重要的位置。

夏克立就说，他花了很多时间陪夏天。当他决定要小孩的同时，就非常明白，宁愿牺牲工作上的成就，也要给孩子充分的爱。

事实上，20世纪80年代之前，欧美社会跟我们现在一样。社会学家罗伯特·格雷沃在《美国父亲的责任》一书中提到，美国父亲也并不认为应该把精力放在孩子身上。那时候，父亲还是father——工作、赚钱、有事

业、有责任，是一家之主。最近二三十年，父亲们则越发“贪恋”孩子与家庭生活，对照顾孩子与做家务津津乐道。

### 很多人说，林永健的教育方式简直就是童年阴影。而这就是中国式父亲的典型状态。

夏克立为什么是个好爸爸？从他五彩斑斓的指甲就能看出来。有几个中国爸爸愿意让孩子给自己涂指甲，并且涂得乱七八糟？

疏离才是威严，威严才是爱，这是中国式父爱的标准。所以中国爸爸在孩子面前，总是端着。

因为他们要扮演那个“正确”的爸爸。正确是什么？一本正经、不苟言笑。是他提出命令，让孩子服从。更极端点的，像典狱长和囚犯。

康康非常大气懂事，可作为一个孩子，很多时候让人心疼。因为他哪怕在最亲的人面前，在胡军面前，他的状态也不松弛，特别隐忍。因为胡军也总是端着啊，林永健就更夸张了，所以当林大竣犯错，他训斥一番，头也不回就走掉。

他是故意要这样吗？不是，在传统的观念里，在孩子面前严厉了，凶狠了，就能树立权威，而不是人格魅力，不是和孩子打成一片。信任你、依赖你，所以愿意听你的意见。

夏克立就一点也不凶。密室

考验那段，他和夏天玩魔法游戏。他是夏天最好的玩伴。夏天也不敢下泥潭，夏克立用讲故事和鼓励的方法劝她。他是夏天最诚挚的朋友。

聪明的爸爸，懂得在孩子面前卖萌，懂得示弱。他们展示的是人性最完整的部分，而不是一部硬邦邦的机器。所以说，爱不仅仅是陪伴，更是高质量的陪伴。

如果林永健和夏克立分别代表中国教育两大极端，那么，邹市明则是这次中式教育中的一个惊喜。他尽职，但放松，情商很高。所以轩轩特别乐呵，有种西方小孩的傻乐感。

其实，当我们在评判这几位爸爸的时候，不正是时代在进步的标志吗？我们已经把是不是好爸爸作为评价一个男人的参数之一了，不是吗？

夏克立以前在《康熙来了》主持节目被说太聒噪——现在他简直是零差评；对许多观众来说，邹市明是谁呀——现在大家都知道，他是个情商很高的好爸爸。所以说，要改变中国爸爸们的观念，我们需要的是时间。

希望中国爸爸记得：

不要等到孩子伤痕累累，才给拥抱。

不要等到孩子变得陌生，才想起陪伴。

(王数摘自《新周刊》 图/点点)

## 舌尖上的驯化和斗争

□张 恒

沈复在《浮生六记》里记载，妻子陈芸每天吃饭必用茶泡，且喜欢吃臭豆腐和虾卤瓜，两样都是重口味，沈复很讨厌。两人为此斗嘴，陈芸斗不过丈夫，只好用强：“你喜欢吃蒜，我陪你吃了，这卤瓜你也陪我尝尝如何？”说着便递过筷子“强塞我嘴里”。沈复捏着鼻子试着嚼了嚼，尝出美味，从此也开始吃了。如

此这般，后来，沈复连臭豆腐也觉得好吃，完全被“驯化”了。

沈复后来还傲娇地问陈芸：“我刚开始挺讨厌这些的，怎么后来又喜欢上了？口味的变化真是令人想不通啊！”陈芸则笑着答他：“情之所钟，丑也不嫌弃！”这才是餐桌上的大境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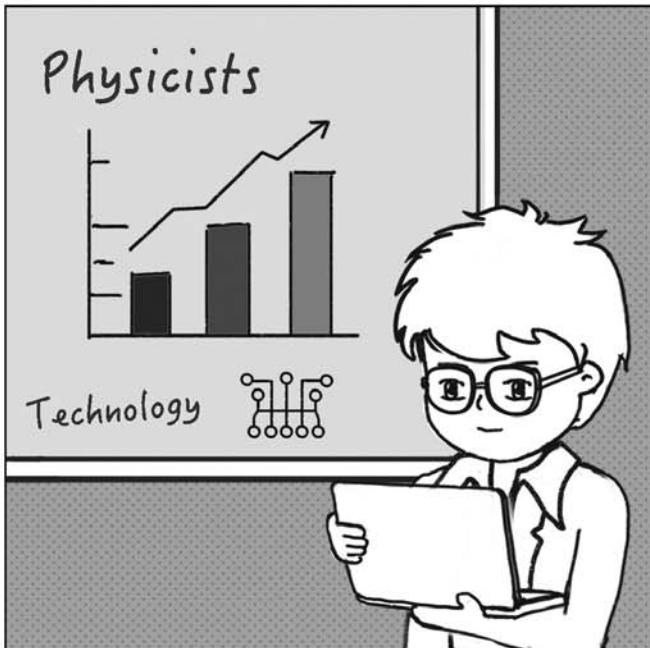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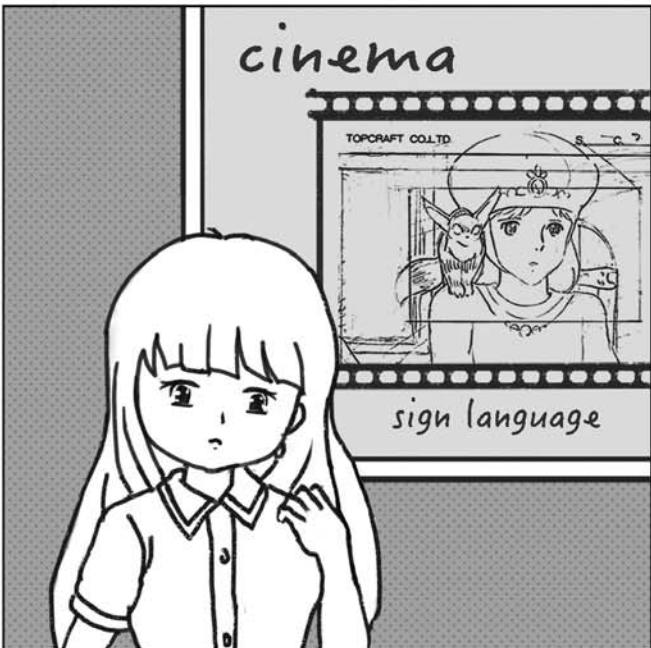
(春眠不觉晓摘自网易新闻中心)

Judgement



# 留学同学会 之超级夏校

Decision Making



寒假已经来了，暑假还会远吗？小伙伴们作何打算呢？不要告诉我你要去野生动物园寻找大自然的亲切，也不要告诉我你要去某大都市体验跟团游的酸爽。暑假微课堂的时代已经来临了！抛开那些千篇一律的暑假活动，何不来体验美国名校的夏季课程，提升自己的格调呢？虽然“夏天也要上课”这件事情听起来好像很心酸，但你可以脚踏美国土地，结交各国朋友，增加和其他小伙伴分(xu àn)享(yào)的资本，更重要的是，名校有很多奇妙的课程只有夏季才开放，今天就让我们来看看这些值得喜大普奔的名校夏季课程吧！



哈佛大学  
Harvard University

身为培养领导力方面的老大，哈佛大学自然不会在夏天缺少相关课程。其中最著名的要数Judgement and Decision Making这门课了。在这门课上你需要面对很多难以解决的真实案例，凭借你的逻辑，迅速做出判断并采取相应解决措施，就是这门课要培养的能力。在解决问题的过程中，避免不了沟通，所以哈佛还提供了The Art of Communication这门课，让你变成一个行云流水的沟通大师。如果你觉得还是不够，你可以去尝试Digital Media或者Visual Environment Studies等现代化的课程，看看哈佛是怎么解读世界的。



耶鲁大学  
Yale University

耶鲁大学在夏天为国际学生开设语言课程和常规课程两大类。上惯了中国培训班的同学们如果有精力，不妨去美国体验一下当地的语言培训课程。虽然授课形式大体相同，但是在全英文的授课环境下，可以和来自世界各地的同龄人在一起学英语，想想还是有点激动呢。对自己的语言很有自信的同学们可以挑战耶鲁大学在夏天提供的常规课程。因为耶鲁大学的戏剧和导演专业都非常出色，他们自然在夏季也提供Drama和Directing两门课程。这两门课程分别提供戏剧表演基础以及导演所需的基本技能等。小伙伴们还不赶快去耶鲁认真学习，回国以后可以给自己的母校拍个微电影或者组织戏剧社进行演出，那你简直牛得不要不要的。



康奈尔大学  
Cornell University

康奈尔大学今年最大的亮点就是它和中国的学校合作，组织了一些专门针对中国学生的夏季项目。如果担心自己孤身一人寂寞难耐的话，大家可以和小伙伴们约起来，一起来康奈尔度过一个愉快的暑假。康奈尔大学为国际生提供的暑期课程也是五花八门。从Fashion Design and Visual Thinking到Social Entrepreneurs, Innovators & Problem Solver, 从Genius & Madness in Literature到Sustainable Animal Husbandry, 康奈尔大学在这个夏天真是为大家操碎了心。课程涵盖面之广，内容之有趣简直如同他们广阔无边的校园一样，生怕学生不能体会到“世界这么大，你应该出去走一走”的道理。



宾夕法尼亚大学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刚刚说完耶鲁的导演和表演专业很不错，宾大就来展示自己的电影学专业了。宾大的Cinema Studies非常著名，很多中国的大学教授都会来宾大进行短期访问，学习美国人眼里的电影学。在这里你不会看到烂片，你欣赏到的都是意义非凡的电影，而且老师会引导你一帧一帧地分析这些影片。你会更加透彻地看待希区柯克，了解宫崎骏，体会詹姆斯·卡梅隆。如果电影课上累了，你还可以去学习一下Sign Language。这里的Sign Language不仅仅是手指语，它还包含不同文化当中不同的肢体语言和微表情等。不知道小伙伴们上完这门课以后会不会都变成能辨识别人表情和动作的大侦探呢？



麻省理工学院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理工科怪咖们，你们的大本营到了。MIT的夏季课程完全可以用“专一”来形容，一点都不“花心”。MIT在夏天为大家提供的课程全都是科学类和数学类的。连课程名字都体现了理工科的“直白”，根本不需要任何艺术字眼来包装。比如科学方面的International Summer School for Young Physicists, 以及数学方面的Program in Mathematics for Young Scientists。身为文科生的我已经被这些赤裸裸的词汇和名称闪瞎了双眼。MIT比较注重实践，相信这些课程中肯定包含大量的实验活动。虽然选择MIT，就意味着男女生比例严重失调，不过众男生也不要伤心流泪。MIT专门针对广大女同学，在暑期开设了一门叫作Women's Technology Program的课程，专门为女学霸们提供生动有趣的科学实验课，这可真是走过路过不要错过的高端福利！



新航道英语官方微信



新航道留学官方微信



十四五岁的时候，我还在戏剧学院。有一年，我们被邀请去泰国演出，就在那时候，我喜欢上了戏班里的当家花旦。她也是香港人，比我大一岁。

演出结束，我们回到香港。

回到香港的时候，我们两个人已经开始谈恋爱。师父管得严，我就每天6点多假装出门开工，其实半路就溜去九龙公园。她每天都要早上10点以后才能从家里出来，我就一个人坐在公园，等待的时间里，看到旁边很多人在打太极，我就在旁边练功夫，看到她来了，就特别开心。那时候两个小孩子，只是肩并肩坐在公园的长椅上。常常用手搭着她的肩膀，一搭就是五六个小时，手都麻了，却不好意思把手拿回来。中午两个人一起买点吃的，就这样一直坐到晚上10点，她要回家的时候，我也就假装收工回去。

那时的我们，真的好单纯。

爸爸不久之后回到香港，给我买了一个小房子。她就每天10点钟来我家，帮我收拾房间，洗衣服，下午4点钟回家。就在那个阶段，我离开了戏剧学院，开始混片场，做武行。

有一次，我们在一起被她爸爸撞见，事情瞒不住了，遭到她父母的强烈反对。

家长的反对给她很大压力，我们坐在一起聊天，说着说着她就会哭起来。看她哭我很心疼，就说，咱们两个私奔去澳大利亚好不好？你回家拿了护照我们就走。她说不行，不能这样对待自己的爸妈。

也就是在那个阶段，我跟着各种剧组，地方跑得越来越多，发现外面的诱惑也越来越多。所谓诱惑不是指女孩子，而是发现原来外面有那么多好玩的东西！

这样一来，我就开始找借口躲着她了。总是跟她说“我



忙”“我要出去开工”，其实跑出去跟朋友打台球了。我也想带她一起去玩，但她不喜欢那种地方，就在家等我。

现在回想起来那时的自己，真的很惭愧，很对不起她。

再后来我就慢慢红了，跟她在一起的时间少之又少，她还是不离不弃。其实她是很红的花旦，那时也一直有很多有钱人追她，她从没答应过。她曾经说过，你不娶，我不嫁。

后来我跟娇姐在一起，她听说我们俩有个儿子，就开始躲起来不再见我。虽然不见我，但她会见我的爸爸妈妈。我的爸爸妈妈都很喜欢她。

当初我们在一起，我还是穷小子的时候，曾经对她说，将来等我买了车，第一个一定给你坐。等我真的有钱买了车的时候，我们两个已经分手了。我不断打电话给她，想跟她说我终于买车了，我一定要遵守承诺，我想请你第一

个来坐我的车。她一直不肯。最后这个承诺也没有兑现。

有段时间，听说她开了个服装店。打听到地址之后，我就开车过去，把车停在服装店对面的马路边看着她。她有时候在跟顾客交谈，有时候一个人发呆，很孤单的样子。我坐在车里看很久，心里很难过。

回到公司，我就招呼所有同事下班去她店里买衣服，买完回来所有单子都由我付。还让大家每天都去买，随便买。

后来有一天，同事回来跟我说，她的店门口贴着“清货”，不知是不是要关门了。我赶紧叫同事去看看是怎么一回事。同事回来后说，她不想做了，生意很难做，干脆关掉。

我叫同事去她店里，问能不能把铺子买下来，但她来继续打理，被拒绝了。最后，只好让同事去把她店里剩下的所有衣服都买下来，包括衣架在内。她这才答应。

我最近才知道，她当时是知道我派人去买衣服，才决定关门的。不然明明每天那么多人去买她的衣服，生意怎么会不好做？

我请朋友转告说希望买一栋房子给她，或者送她一些什么，都被拒绝了。她甚至搬去香港乡下一个很偏远的地方，变得不太出门。娇姐托朋友请她来家里吃饭，她也从来不肯。

服装店门口那次，是我最后一次见到她。她真是一个很有骨气的女孩子。听说她到今天都还没有结婚。我依然很想找到她，再见到她。

（从容摘自《妇女之友》）

2015年第7期 图/周弘）

求交友  
求支招  
求爆料  
告白墙  
扫一扫我——  
意料——中学生首选的社交平台



我一直叫他工藤。  
工藤，不是陌生，而是对他的敬仰。

他是一个开朗的孩子，出场的时候，我看到了他脸上无与伦比的干净的笑容，还有冰蓝色瞳孔中的坚定。他这样介绍自己的身份：工藤新一——侦探。

然后，他被黑衣组织灌下了毒药，变成了柯南，经历了无数考验，游走在生死边缘，他长大了。

当我再次看到他的面容时，

## 永远的 工藤新一

GONGTEWXINYI



嘻哈段子铺

九年义务教育

能灵敏分辨出爸妈的脚步声，并在10秒内关掉电脑、电视或手机，摊开作业握上笔的

在白衫的衬托下，目光忧郁柔软得轻不可触。自此在少年的眉宇间，看见漫山遍野绽放的宁静。

仰起的头，微小的自负，即使经历得再多，他也只是一个17岁的孩子。是的，他只是一个17岁的孩子，一个还未成年的孩子。

面对爱的人，他只能用柯南稚嫩的语气告诉她：“新一哥哥说了，总有一天他会回来，就算死也会回来，所以在这之前希望小兰姐姐能够等他……”

“就算死也会回来。”他是以怎样的心情说出的啊！一切都不要自己承受，对于一个17岁的孩子，这是否太沉重？

他也有忍受不了的时候，“为了一句‘等我’而苦无止尽地等待那个人，最后他却连身影都无法出现……我不想再看到她伤心的泪水了，即使我在她心中消失”！当听到他用一种极其沉重甚至有点自嘲的语气说这句话时，我感到他的轮廓，他的面容，他坚毅的脸庞，他完美的笑容，都模糊在茫茫的雾气中。

面对庞大的黑衣组织时，他努力了，他很努力了。一通电话，一个光盘，都考虑得很周全，有失败，但他得到了很多有价值的线索。谁说他不害怕，在黑洞洞的枪口前，谁能坦荡荡地大声说：我不怕！人类对死亡的恐惧，只有经历后才能真正明白当时的颤抖。

死亡就近在咫尺，对于一个17岁的孩子，他只能咬紧牙关去接受挑战，他创造了一次又一次

人想必都是经历了九年义务教育的人。

### 珍珠奶茶

我认识一个朋友，他不爱吃

的奇迹。他的善良，感动了那个地狱中的千面魔女贝尔摩多，“我不知道人杀人的理由，但是人救人，是不需要理由的”。

他的伟大，一如他常常挂在嘴边的福尔摩斯的名言中说的，“如果可以让你毁灭，为了公众的利益，我很乐意迎接死亡”。

他对世界的理解，对凶手的告诫，“世上没有所谓的完美，犹如齿轮一定会有卡住的地方，要放任让它这样勉强运转，举步维艰地找出可行之路，或是让一切重来，恢复常规，再来努力挽回失去的部分，那是个人选择，而你只是在害怕，怕一切重来罢了”。

他的睿智，他淡淡的语调，让人无法移开目光。

恍惚之间，感觉他似乎真的存在，即使是一个次元的距离。

或许他就是真的存在，存在于每个爱他的人心中。

人们都说他是“平成年代的福尔摩斯”，说他是“日本警察的救世主”，但他只是一个17岁的孩子，他不是谁，他就是工藤新一。

安然的目光，声音流转在空气里，缓缓飘散；被风拂过的凌乱的刘海儿；微笑。他是独一无二的存在。

我想对他说：“在我们眼里，你就是福尔摩斯。”

(春眠不觉晓摘自《人生十六七》 图/木木)



珍珠奶茶里的珍珠，每次就只喝奶茶，把珍珠留给我。后来我又认识一个朋友，他只爱吃珍珠奶茶里的珍珠，就先把奶茶给我喝，让我把珍珠留给他。整个高中最重要的事——阻止他俩认识。



初次遇见是在新生入学时，提着诸多行李的新生们在宿舍楼梯间穿梭，行色匆匆。胡歌准备下楼，袁弘正上楼。胡歌因为下午还要去参加学校的彩排，身着红军军装，自以为有一种军姿飒爽的风采，在袁弘眼里，却是一个身着“奇装异服”的怪人。胡歌回忆起对袁弘的印象，“当时只能用四个字形容——惊为天人！然后立马和其他同学说我们班来了个大帅哥，比我还帅！”没想到，胡歌和袁弘恰巧还同住一个宿舍，并且住对床。两个人经常睡不着就互相看，一直看，直到看困为止。

同一年出生，同一个星座，同一所大学，同一间宿舍，毕业后，进了同一家公司，住了同一个小区。对于很多质疑他们友情的人，胡歌总是笑道：“好到什么程度？经常穿同一件衣服，同一条裤子，同一双鞋啊。”

友情的最高体现，大概就是在别人看来你们都是同性恋吧。

拍完《仙剑奇侠传》的胡歌，迅速走红，揽获无数奖项。正在事业的巅峰时，却遭遇了常人难以体会的惨痛。

2006年，胡歌拍摄《射雕英雄传》时遭遇重大车祸，身受重伤，与他同行的女助理更是抢救无效死亡。据说胡歌走前，袁弘好像预感到了什么，一遍遍地对胡歌说着路上小心，却还是避不开这场灾祸。经历生死一线的胡歌，更懂生命可贵。经过六个半小时的抢救，身体重创，全身麻醉，脖子及右眼缝合100多针，还需要接受右眼角植皮手术，因此正在拍摄的《射雕英雄传》不得不停了下来。剧组却发出声明：“胡歌不来，戏不拍，郭靖只能是胡歌。”

就这样，胡歌在病床上休息了一年。而袁弘也一直陪着胡歌，在最需奋斗的年华，袁弘

□陈掌柜

# 深情厚爱好基友

## 胡歌 & 袁弘

HUGE  
YUANHONG



整整一年没有接戏。友情这东西很可怕，以朋友的名义就这样钻进你的生活。一个呼吸，更深一层。等你发现，那情已经深入骨髓，一辈子无法离开。

袁弘逐渐从配角走到了“最美古装男子”，演技也受到一致好评，在更大的舞台上崭露头角，和恋人张歆艺的感情也是羡煞旁人。胡歌从粉脂小生转型为实力硬汉，思想的丰腴弥补了皮囊的破损，甚至更为增色。有人说分辨感情真挚与否，不是看他落魄的时候两人如何互相依偎，而是看两人什么都有了，还坚持彼此，才是真实不掺杂质的感情。袁弘和胡歌都在演艺事业上有所成就，可彼此还是最好的朋友。这一点犹如他们年少时在星空下许的愿望一样，无论斗转星移，世事交替，他们的友情都不会变。你还是我的大男孩，我还是你的美少年。

当袁弘和张歆艺公开恋情的时候，微博热搜并不是袁弘和张歆艺，而是袁弘、胡歌承认恋情。当胡歌过生日时，微博热搜并不是胡歌、刘亦菲十年之约，而是袁弘。十四年的时间，沉淀

的不仅仅是友情，更像是彼此的亲人。

最好的友情，大概就是胡歌、袁弘这种，即使时光流转，你仍然在我身旁，不曾离弃。

想起陈佩斯评价自己和朱时茂的友谊时的一句话：“从来都不会想起，永远也不会忘记。”有的人错失在无情的岁月里，连再见都没来得及说便已离别。有的人，遇见之后，从未离开。所幸，友谊就是细水长流，不会干涸，缓缓淌在心上。最好的朋友，希望你每天都很忙，做的每件事都是自己喜欢的，希望有一天你的笑容全都发自内心，而我，会一直陪伴在你身旁。

岁月如白驹过隙，会带走我们年轻的容颜，会带走我们深爱的亲人，会改变我们的心态。岁月如歌，友情如酒，细水长流间，有不同的生活，有独立的空间，却一直常伴左右。这便是最好的你我。

(王子豪摘自微头条 图/周弘)

求交友  
求支招  
求爆料  
告白墙  
扫一扫我  
意料——中学生首选的社交平台

~~~ A ~~~

16岁那年，我上高一。

中考成绩一般，但望子成龙的父母希望我能去市里最好的高中读书。

我很恐慌。我知道实中的学生都非常厉害，我去了那里，还不是垫底？我也害怕别人知道我是花钱买进去读书的会看不起我。我硬着头皮开始了在实中的生活。第一天上课，看着别人兴高采烈地呼朋引伴，我觉得自己特别孤独。他们都是靠自己的能力考进来的，唯有我，那么不光彩。我的同桌杨旭热情洋溢，他中考的分数非常高，整整多了我80多分。

~~~ B ~~~

我在班上几乎不说话，用沉默来保护自己的隐私，每天埋头苦读。

进入高中的第一次大考，在开学20多天后进行。老师说这次考试，一来检查一下大家以前的知识功底。

我的心在考试前几天就开始惴惴不安了，我怕原形毕露，怕班上的同学看不起我。我已经进了实中，没有退路。

帮老师拿教案时，我发现办公室放教案的柜子边上，是隔壁班数学老师的办公桌，他的桌子上压着一摞试卷。我随意瞟了一眼，心里猛地“咯噔”一下，那不正是我们几天后考试的试卷？鬼使神差，我匆匆抽了一张试卷出来，紧张地折叠好，藏进口袋，然后飞也似的离开。

回到家，我认真地把那张试卷做了一遍，不会的题，就照着书上的例题一点点想。

公布成绩前的几天里，沉默的我变得更加沉默，神经紧绷，一点点风吹草动我就惶恐不安，如坐针毡。

~~~ C ~~~

度日如年的感觉让我快要窒

息了。

“这次的考试成绩居然只有5个人考了90分以上，这里可是重点高中，我相信你们不会只有那么点能耐的……”数学老师娓娓道来，时而严厉，时而鼓劲。

大家都在底下窃窃私语，老师念一个分数，发一张试卷。

“刘康伟，98分，全班最高。”听到老师念我的名字时，心跳骤然加快。我低着头，匆匆走上去。面对老师赞赏的目光，我却感觉那目光似乎要穿透我的心。

## 始于谎言的美好青春

□安一朗

MENGHAO  
DONGCHUN



“刘康伟，你好赞呀，真人不露相！”杨旭凑过头来，搂住我的肩膀。

我敏感地坐直身子，揣测他话中的意思。他比我少10分，他说以后要多向我请教。我却感觉他是在试探我，脸涨得通红。

叹气声此起彼伏。我没有一丁点初战告捷的喜悦，我并不想考第一名，只希望自己的成绩不垫底，自己在这个班上能够有立足之地就够了，但现在，事情的发展由不得我了，大家都以为我是“高手”，一个“不露相”的高手。他们羡慕的目光让我如芒刺在背。

我撒下了第二个谎言，以卑劣的手段。第一次是父母帮我一

起撒下的，但后果只能我来背。我无路可退了。

~~~ D ~~~

我让父母帮我请来最好的家教，自己也重新调整学习计划，为了不让自己的谎言败露，我只能全力以赴。

一夜长大或许就是这样的吧。我的蜕变连我自己都不可思议。整个高中阶段，我像上紧发条的钟，每天过得忙碌而充实。家教老师的课外辅导再加上我自己的努力，第二次考试，第三次考

试……我都没有让自己失望。

实中毕竟是重点高中，高手如云，虽然我没有进入尖子生的行列，但保持在中等偏上的成绩还是让我找到了满满的自信。特别是数学，曾经让我痛苦不堪，后来也被我征服了。

青春年少时，我们可能都撒过这样或那样的谎言，为了谎言不被揭穿，为了自己能被别人认可，我作出了最大的努力。

虽然这一切，始于谎言。✿

(田文英摘自作者的新浪博客)

图 / 熊 LALA )





生命不息，狂笑不止！  
人见人爱、花见花开、帅  
到掉渣儿的小意好基友上  
学君前来报到！

## 上学君的暴走校园

大学开学了，我终于如愿以偿地走进北大，想想多年来的努力和付出，我早已泪如雨下！我大步走到教室门口，按捺不住内心的激动大声喊道：“谁是王老师？你的快递！王老师，快点出来，我还要去清华呢！”

老师正在讲课，底下有个同学打了一个富有特色的巨大声的喷嚏……老师看了看她说：“咋的？对这个知识点过敏啊？”

还记得高二那年的6月9日上课，我同桌正在睡觉，班主任突然进来了，第一句话就是：“你们现在已经高三了！”

同桌被吓得坐了起来，瞪大了眼望着我道：“我睡了多久？！”



快添加上学君微信，  
投入高冷学神的怀抱吧！

## 最好笑的“点开全文”

今天聚会朋友问我专业是什么，我笑了，这么跟你说吧，将来整条华尔街都是我扫的

英语不好，所以随身带一本超厚的《牛津英汉双解词典》，只要有人跟我说英语我就拿词典抢他

要是摸底考试不给老师露一手  
他们还真以为自己教得多好呢

他们都老了吧，他们在哪呀  
每次我在火锅里捞牛百叶时心里都是这么想的

老师带我们在知识的海洋里遨游  
结果就他一个人上了岸

# YIFENSHI 意粉晒



最近，小意收到了广东省中山市中山纪念中学高二(5)班的《意林》漂流活动皂片，直接被这群小意粉亮瞎了双眼，简直太in了有木有！据小意所知，中山纪念中学是鼎鼎有名的牛校，每年都输送大量学霸去往清华等高校。这学霸云集的地方还有如此多喜欢张艺兴的潮孩和喜欢小意的萌孩，看来wuli意粉真是学玩两不误的全能型人才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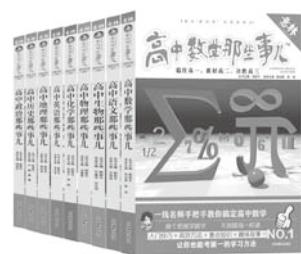
## 真爱粉必须出个镜

**明日复明日：**只提供练习题不提供方法论的辅导书都是耍流氓！长这么大，我就遇见过《高中数学那些事儿》一个谦谦君子，心疼……

**小飞象不会飞：**每次考不好，老师都会赖我“态度不够端正、做题不够仔细”。偷偷看了“高中学科那些事儿”，终于明白真相了，老师，明明是您“方法不够正确、讲课不够有趣”好吗。

——摘自上学君官方微信“意林上学那些事儿”后台读者留言

小伙伴们已经逆袭啦，只有你还“只要学不死，就往死里学”……上学君领你速来淘宝天猫“励志图书专营店”及各大网店抢购“高中学科那些事儿”。贯穿高中三年，九大学科法宝典，助你当学霸！



咨询热线：010-51900054



# 真相了



一个梦幻般的组合

学生的内心是崩溃的



老师罚上课迟到的孩子说“biang”字 学生：服输

# 颤颤颤

妈妈说别老宅着玩电脑



对，我没救了

当我买单时，我朋友的食量

通过研究语文课本上的图，你会发现，秦始皇真的炼丹成功了

让我自己来决定吧！

# 白举

据说第一眼看见“白举”的人，会有乐趣，积极向上之心。第二眼看见“白举”的人，内心压力大（生活、工作），压力会减压。第三眼看见“白举”的人，基本已经没救了！



秦始皇 光武帝 诸葛亮 唐玄宗 颜真卿



# 特别校园

意料  
吐槽  
榜



那些年，老师到底教会了我们什么？

**蓝胖子：**上学的时候，总是抱怨老师管得严，可是长大了我才知道，老师要求我们的一笔一画、一字一句，并不是苛责，而是因为习惯形成性格，性格决定命运。

**球球：**高中地理老师，每次上课教给我们的不仅是课本上的地貌地形，更让我们知道，世界那么大，眼前的小烦忧都只是沧海一粟，让我越发想迈出自己的小世界，感受整个世界的美好。

**沙卡拉卡：**那些年，老师的“鞭子”教会了我，甭管听不听得懂课，也得听；甭管会不会做作业，也得做；甭管会不会答卷子，也得考。后来我才明白，有些事，得做的，硬着头皮也得上，

逃避没有用。

**比巴卜：**初中语文老师强迫我们课外背了很多很多诗，当时特别不情愿，后来在各种场合感受到别人表达不出的美时，我仿佛从年少背的诗中找到灵魂出口。

**茵茵：**老师教会我，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这句话是真理。

**思念不是病：**老师教会我，别以为上课偷偷说话，考试打打小抄，老师不知道，老师只是不说，千万别以为大家都傻。此道理，在生活中通用。

求交友  
求支招  
求爆照  
告白墙

扫我扫我



意料——中学生首选的社交平台



## 一、相逢的日子

甲从长安出发，5日可到达齐国；乙从齐国出发，7日可到达长安。如果在乙出发2日后，甲才开始动身从长安行至齐国，那么，他们经过多少日才能相逢？

## 二、半个柠檬

安娜和宁娜是两个非常聪明的人，她们非常喜欢解答难题，并且用难题为难别人。

一天，安娜问宁娜：“你家里还有没有柠檬？我想泡柠檬茶，但是没买到。”

宁娜说：“还有一个，我把我家的柠檬的一半和半个给了璐璐，然后又把剩下的另一半，加上半个给了欣欣。所以我就剩下最后一个了，如果你能猜出我原先有几个柠檬，我就把最后一个送给你。”

安娜听她说完后便开始思考，最后她猜了出来。你猜出来了吗？

## 三、不计算就有了结果

现在有两个式子：

$$44 \times 55 = 242,$$

$$444 \times 555 = 24642.$$

你能从上面两个式子中看出其中的规律，然后不用计算就写出下面算式的最终结果吗？

$$4444 \times 5555 =$$

## 四、趣味数独

### 1. 无鹿数独

规则：将1~9填入空格内，使得每行、每列及每个九宫格内均无重复数，每格中的数字与其成鹿步（前进四拐一）的两个格子中的数字均不能相同。

|   |   |   |  |   |   |  |   |   |
|---|---|---|--|---|---|--|---|---|
| 3 |   |   |  |   |   |  |   | 8 |
| 8 | 1 |   |  |   | 2 |  | 6 |   |
|   |   | 9 |  | 8 |   |  |   |   |
| 6 |   |   |  |   |   |  |   | 7 |
|   |   | 7 |  | 3 |   |  |   |   |
| 7 |   |   |  |   |   |  |   | 3 |
|   |   | 5 |  | 1 |   |  |   |   |
| 1 | 9 |   |  |   | 3 |  | 5 |   |
|   | 7 |   |  |   |   |  | 1 |   |

### 2. 重阳数独

规则：将1~9填入空格内，使得两个标准数独的每行、每列及每个九宫格内均无重复数。本题为两个标准数独重叠，又因奇数属阳，偶数为阴，则两个“9”重叠的格子中只能填奇数，故命名为重阳数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数独由应长丰提供)

上题无答案？下载“小猿搜题”，手机“咔嚓”一下，答案duang出来！



扫描左侧二维码，手机拍题，秒出答案。

步骤①：打开“小猿搜题”APP

步骤②：点击“拍照搜题”，横屏对准题目，按下相机按钮

步骤③：点击“√”上传即可看解答